

股票代碼：9927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HYE MING INDUSTRIAL CO., LTD.

一一一年度年報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站 <http://www.tmicl.com.tw>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三十日 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 名：童新沅
職 稱：財會部經理
電 話：(07)787-2278
電子郵件信箱：frank@tmicl.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 名：李淑芬
職 稱：稽核室副理
電 話：(07)787-2278
電子郵件電箱：tansy@tmicl.com.tw

二、總公司

地址：高雄市大寮區莒光三街 6 號
電話：(07)787-227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地下 1 樓
網址：www.tssco.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江佳玲、郭麗園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 88 號 3 樓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7)530-18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www.tmicl.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	1
二、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2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2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4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5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 行新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	55
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5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三、從業員工資料.....	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70
五、勞資關係.....	71
六、資通安全管理.....	73
七、重要契約.....	74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2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3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83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84
二、經營績效.....	84
三、現金流量.....	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 年投資計畫.....	8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管理分析.....	86
七、其他重要事項.....	88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3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9,063,673 仟元，較 110 年度增加 2.50%。稅前淨利新台幣 893,137 仟元，較 110 年度減少 14.46%。茲將 111 年度之營業實績說明如下：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營業收入	9,063,673	8,842,529	221,144	2.50
營業成本	8,066,855	7,545,950	520,905	6.90
營業毛利	996,818	1,296,579	(299,761)	(23.12)
營業費用	243,915	232,696	11,219	4.82
營業淨利	752,903	1,063,883	(310,980)	(29.23)
稅前淨利	893,137	1,044,067	(150,930)	(14.46)
合併總淨利	683,576	787,960	(104,384)	(13.25)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680,542	785,791	(105,249)	(13.39)
綜合損益總額	870,027	1,398,337	(528,310)	(37.78)

(二) 111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111 年度本公司無須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三) 財務收支情形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493,245	794,88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864,870	26,0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81,777)	(996,744)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896,922	(181,402)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77,051	958,453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73,973	777,05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主係因稅前淨利減少，及支付之所得稅增加；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主係因處分金融資產；另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主係因短期借款減少。

(四) 獲利能力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資產報酬率(%)	9.76	11.94
權益報酬率(%)	11.32	14.08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45.00	63.58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53.38	62.40
純益率(%)	7.54	8.91
每股盈餘(元)	4.07	4.00

(五) 研究與發展

目前鉛品市場之研究發展方向，仍朝向降低產品成本、環保與資源再生、增加鉛品之性能及技術開發等多方面進行。

二、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本公司在 85 年初取得 ISO9002 品保認證，有助於提升技術水準及擴大市場領域，且於 86 年再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對環境善盡企業應有的責任，復於 94 年 3 月取得 ISO/TS16949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未來之經營發展策略仍秉持「品質第一，服務為先」之精神，除維持本業之穩定成長外，並持續推展垂直整合經營之目標。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 預期銷售數量：約 10 萬 6,407 噸。
2. 依據：產業供需狀況，國際鉛價走勢等因素據以推估。

(三) 產銷政策

1. 分散採購區域與對象，並積極開發新供料之供應商及降低購料成本。
2. 收集、分析鉛品市場之發展趨勢，加強內外銷市場的開拓，並努力分散客源。
3. 配合客戶需求，提供客戶鉛品相關訊息，並開設售後服務之諮詢管道，以幫助客戶解決問題，提升售後服務。
4. 與客戶合作開發新產品，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共創雙贏局面。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由於東南亞國協(ASEAN)新興市場經濟的崛起，汽、機車工業相對快速發展，對車用鉛酸蓄電池的需求與日俱增，又電動機車、電動自行車、UPS 不斷電系統等消費性產品需求持續增加，蓄電池行業將呈現巨大的應用潛力；泰銘生產的鉛合金與鉛錠提供電池廠製造鉛酸電池，佔 111 年度全年營收的 93% 左右，泰銘未來將以此作為垂直整合基礎，研究開發新型的電極材料，降低製造成本和加強廢鉛蓄電池之回收與處理。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

由於國際鉛價居高不下，在有利可圖情況下，合法及非法回收業者紛紛從事廢鉛蓄電池之回收處理，對泰銘的回收量稍有影響，但泰銘為台灣第一家取得廢鉛蓄電池處理執照工廠，以及台灣鉛回收處理業唯一上市櫃公司，因此

台灣絕大多數的鉛酸電池製造商、汽車保修廠，國防單位和電信業者都與泰銘密切配合處理廢鉛蓄電池、及廢鉛資源再生，同時鉛酸電池製造商亦依賴泰銘從回收廢鉛蓄電池中取得合金原料。雖然外部環境競爭激烈，但泰銘產量大、產品線完整、產品檢驗設備完善及產品交貨準時，其目標市場自然與小型合法回收業者與非法回收業者有所區隔。

(二) 法規環境

關於製程上所產生之污染源皆依環保法令之規定辦理，在治標方面以增設或改善污染防治設備，加強操作人員訓練，持續致力減低污染；在治本方面，針對廢水與廢鉛之冶煉從製程上作根本的減廢，以求環境保護並創利潤。公司自創立以來即秉持環保、品質、創新永續經營之理念及節約能源、資源回收再生，達到環保與經濟的雙贏。由於泰銘的主要銷售地區在亞洲，且銷售品項也在 RoHS(危害物質禁限用指令)之排除條款，此外鉛可以完全回收，能使鉛酸電池永續使用，對泰銘的銷貨量並不影響。

(三) 總體經營環境

隨著經濟發展，國民所得與生活水準不斷提昇，汽機車及不斷電 UPS 系統等高科技產業亦迅速發展，其中汽機車所需鉛蓄電池之需求量，亦不斷增加。泰銘供應各鉛蓄電池製造廠高級鉛錫合金、鉛鈣合金及高級黃、紅丹，在回收冶煉產量上，產品品質達國際標準規格，為國內鉛製品業中品質最佳廠商。

泰銘於 1999 年取得倫敦金屬交易所(LME)註冊掛牌許可，註冊品牌為 TMI，亦為 ISO-9001 品質系統認證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之鉛製品業及處理業，並已取得 ISO/TS16949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藉以不斷提昇公司品質，以符合客戶要求。

負責人：陳豐明



經理人：李茂生



主辦會計：童新沅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二月十九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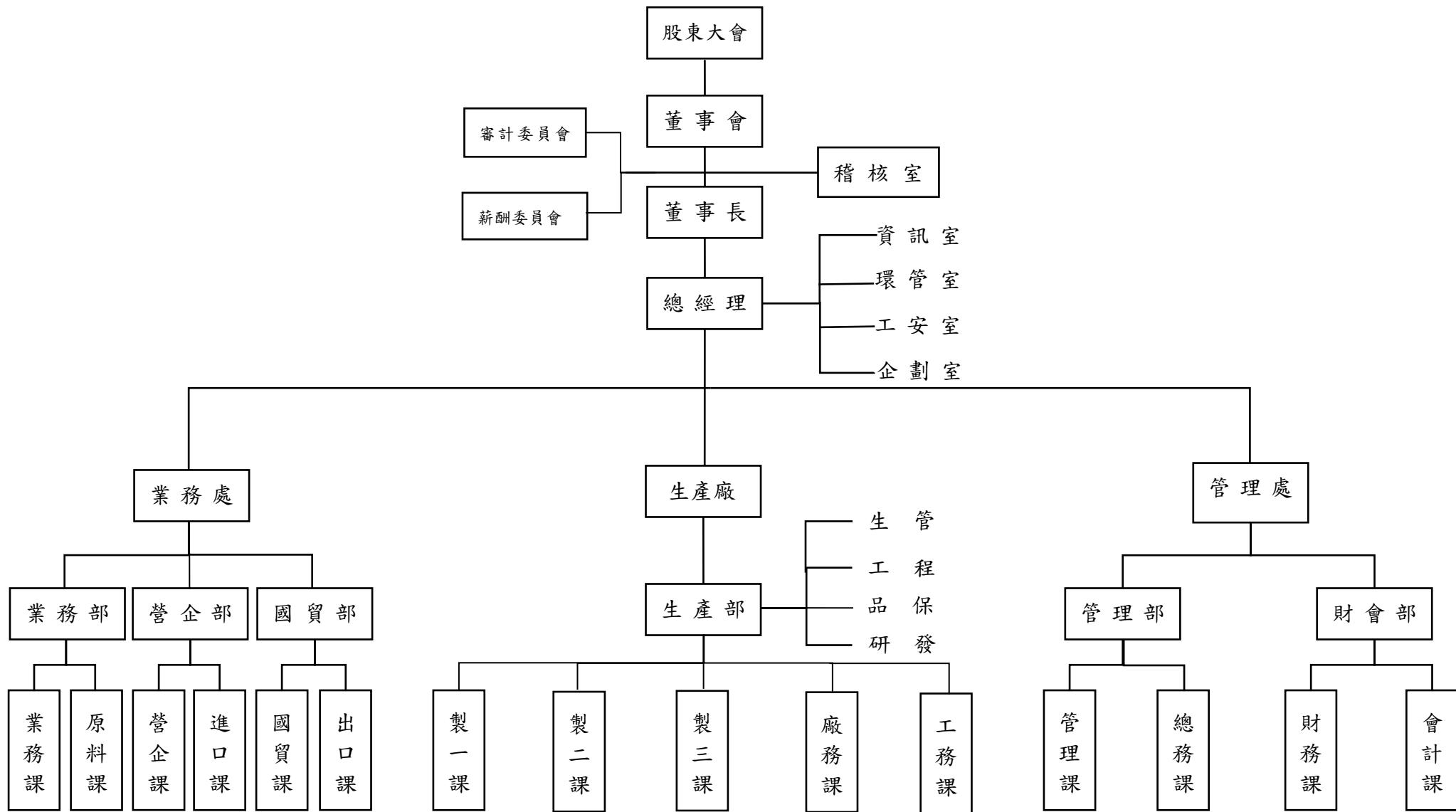
民國 72 年 2 月	設立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創立之時以非鐵金屬買賣為主，資本總額為壹佰萬元。
民國 75 年 1 月	為擴大營業規模籌建設廠，於高雄縣大寮鄉大發工業區購地約 7,200 坪。
民國 76 年 3 月	購買黃丹生產設備。
民國 77 年 1 月	營業地址由高雄市遷於現址。
民國 77 年 4 月	開始試車生產，正式投入黃紅丹製造行列。
民國 78 年 8 月	為配合再生金屬一貫作業發展趨勢，增加新產品—資源再生鉛。
民國 80 年 1 月	資源再生鉛生產設備完工試車，開始生產再生鉛錠。
民國 83 年 7 月	轉投資泰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過半數以上之股權，成為子公司，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及事業廢棄物之清除回收業務。
民國 83 年 11 月	取得台灣省政府廢棄物處理場(廠)甲級操作許可證。
民國 84 年 1 月	泰維子公司取得台灣省政府廢棄物清除機構甲級操作許可證。
民國 85 年 2 月	獲 ISO9002 授證。
民國 85 年 11 月	本公司股票在店頭市場上櫃買賣。
民國 86 年 9 月	獲 ISO14001 授證。
民國 87 年 6 月	獲行政院環保署頒贈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推行績優廠商獎。
民國 88 年 3 月	本公司股票獲准轉至集中交易市場上市買賣。
民國 88 年 11 月	通過倫敦金屬交易所(LME)註冊品牌「TMI」。
民國 94 年 3 月	獲 ISO/TS 16949 授證。
民國 95 年 12 月	至越南設立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百分之百。主要從事生產各類鉛系產品、國內廢鉛蓄電池及各類鉛產品及塑膠回收再製。
民國 96 年 8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柒億元。
民國 97 年 1 月	子公司泰銘(越南)公司通過環境影響評估。
民國 97 年 12 月	子公司泰銘(越南)公司試車及投產。
民國 98 年 6 月	子公司泰銘科技為能擴大經濟規模及提升經營績效，於 97 年 12 月 30 日與光韻科技合併，本公司以泰銘科技換得光韻股票 8,461,819 股。
民國 98 年 11 月	發行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陸億元。
民國 101 年 12 月	子公司泰銘(越南)公司取得回收、清除、處理執照。
民國 103 年 5 月	子公司泰銘(越南)公司取得越南商標 TMV 登記。
民國 107 年 7 月	子公司泰銘(越南)公司獲得 ISO9001、ISO14001 授證。
民國 108 年 8 月	參加行政院環境保護署「2018 循環再生-回收基金 20 年特展」。
民國 108 年 8 月	獲 ISO 9001:2015 授證。
民國 110 年 3 月	獲 ISO 14001:2015 授證。
民國 110 年 8 月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獲 ISO 14001:2015 授證。

民國 110 年 9 月 現金減資新台幣 418,296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1,673,185 仟元。
民國 111 年 8 月 獲 ISO 9001:2015 授證。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 稽核室：執行公司內部控制之檢核等相關業務。
2. 總經理室：
 資 訊：電腦化之規劃、程式設計、教育訓練、推行檢討與改善。
 企 劃：越南廠行政及財務法令相關業務。
 工 安：工業安全衛生之計劃擬定與推行。
 環 管：環保相關業務之計劃擬定與推行。
3. 管理部：
 關於總務、人事、薪資、採購等業務。
 管理課：關於人事、薪資、在職訓練、投保、文件收發等業務。
 總務課：國內物料、其他材料、固定資產之採購相關業務、購置合約之控管等。
.
4. 財會部：
 關於帳務、成本、資金調度、銀行往來、股務等業務。
 會計課：關於帳務、成本等事務。
 財務課：資金調度、銀行往來、股務等業務。
5. 業務部：
 國內原料採購及產品銷售業務。
 業務課：內銷產品市場開拓、銷售報價、售後服務。
 原料課：國內原料採購及相關業務。
6. 國貿部：
 國外原料採購及產品銷售等相關業務。
 出口課：外銷市場開拓、產品報價、合約、售後服務等業務。
 國貿課：國外原料採購、市場開發、進口原料開狀及進口索賠案件等業務。
7. 營企部：
 國內外廠之採購及其他營運計劃。
 營企課：綜理越南廠業務之聯絡、預算及目標執行。
 進口課：協調台灣廠和越南廠原料採購及進口作業。
8. 生產部：
 生 管：生產管制、計劃、排程、製程分析等業務。
 工 程：工程之設計、發包、進度管控、驗收等業務。
 品 保：檢驗計劃之制定、執行檢驗等業務。
 工務課：設備維護、檢修及歲修等業務。
 廠務課：存貨儲存、收發及請購等業務。
 製一課：黃、紅丹粉(粒)之生產。
 製二課：粗鉛、鉛合金錠之生產。
 製三課：廢鉛酸蓄電池之解體。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1. 董事資料

112年4月1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 之其他主管或董事			備註 (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泰詠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豈明	男 71-80	109.6.24	3年	109.6.24 85.11.6	10,560,290 0	5.05% —	8,602,232 0	5.14% —	0 0	— —	0 0	— —	初中畢	泰霖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泰維企業(股)公司董事 泰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陳昶豪	父子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昶豪	男 41-50	109.6.24	3年	94.7.4	775,925	0.37%	1,470,740	0.88%	0 0	— —	0 0	— —	Western Washington University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泰維企業(股)公司董事 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總經理 泰霖投資(股)公司董事 泰詠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	陳豈明	父子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泰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麒麟	男 71-80	109.6.24	3年	88.4.1 85.11.6	32,652,090 0	15.61% —	27,190,913 0	16.25% —	0 0	— —	0 0	— —	國小畢	太爺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禎強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泰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忠發	男 51-60	109.6.24	3年	88.4.1 106.9.26	32,652,090 0	15.61% —	27,190,913 0	16.25% —	0 0	— —	0 0	— —	和春技術學院企管系室特助	泰銘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金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漢文(註)	男 61-70	109.6.24	3年	100.6.27 111.3.8	11,195,695 0	5.35% —	10,808,443 82	6.46% 0.00%	0 27,024	— 0.02%	0 0	— —	高雄醫學院醫學研究所臨床醫學組碩士	阮綜合醫院外科部主治醫師	董事	李茂生	連襟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茂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男 61-70	109.6.24	3年	100.6.27 96.6.25	17,568,446 0	8.40% —	16,731,356 0	9.99% —	0 0	— —	0 0	— —	和春技術學院企管系	泰銘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泰維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茂陞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佳泰瑞貿易(股)公司董事長 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公司董事	董事	陳漢文	連襟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義明	男 71-80	109.6.24	3年	106.6.28	0	—	0	—	0	—	0	—	政治大學企管系	華立企業(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華宏新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蘇國城	男 71-80	109.6.24	3年	106.6.28	41,325	0.02%	33,060	0.02%	0	—	0	—	台北工專土木工程科	蘇國城建築師事務所所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李文發	男 71-80	109.6.24	3年	109.6.24	30,250	0.01%	24,200	0.01%	0	—	0	—	文化大學企研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2.法人董事金俊投資(股)公司 111/3/8 改派代表人陳漢文，原代表人李金等解任。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 年 4 月 1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泰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昶豪 (66.51%) 陳美曇 (20.49%) 財團法人鹿野苑慈善事業基金會 (9.86%)
泰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鹿野苑慈善事業基金會 (70.06%) 泰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69%) 陳昶豪 (11.24%)
金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俊賢 (55%) 李黃秀鑾 (5%) 李惠珠 (20%) 李素華 (15%)
茂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李茂生 (100%)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股東

112 年 4 月 1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泰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鹿野苑慈善事業基金會 (90.54%) 陳昶豪 (9.46%)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泰詠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豈明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泰銘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陳昶豪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泰銘(越南)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泰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麒麟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太爺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泰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忠發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泰銘實業(股)公司總經理室特助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金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漢文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外科主治醫師 高雄醫學大學外科學講師 阮綜合醫院外科部主治醫師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茂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泰銘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無
陳義明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泰銘實業(股)公司審計委員 泰銘實業(股)公司薪酬委員 華立企業(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華宏新技(股)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國誠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 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 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 1 所列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 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 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 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 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 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 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 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 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 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 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 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9.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 之報酬金額。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 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李文發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泰銘實業(股)公司審計委員 泰銘實業(股)公司薪酬委員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副局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蘇國城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泰銘實業(股)公司審計委員 泰銘實業(股)公司薪酬委員 蘇國城建築師事務所所長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注意性別平等，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1.營運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其中女性董事比率宜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性情形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技能			產業經驗			整體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財會	建築	醫學	金屬	醫療	營造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50歲以下	51歲至60歲	61歲至70歲	71歲以上	3年以下	3年至9年	9年以上											
陳豊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陳昶豪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陳麒麟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周忠發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陳漢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李茂生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陳義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蘇國城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李文發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董事會組成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如下：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超過三屆	已達成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董事會成員共 9 位，包含 3 位獨立董事及 2 位具員工身份董事，占全體董事成員比例 33.3% 及 22.2%，有 1 位董事年齡在 50 歲以下，3 位董事年齡在 51~70 歲，其他董事年齡則為 71 歲以上，獨立董事席次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符合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且各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及第 4 項之情事。各董事經學歷、性別及工作經驗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 9 頁。

111 年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陳義明	111.5.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1.10.7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2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蘇國城	111.5.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1.10.7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2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獨立董事	李文發	111.5.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1.10.6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2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3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單位：股 112年4月1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日	任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茂生	男	89.3.26		0	—	0	—	0	—	和春技術學院企管系	茂陞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泰維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佳泰瑞貿易(股)公司董事長 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經理	中華民國	董乃嘉	男	97.1.1		0	—	0	—	0	—	東海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營企部經理	中華民國	鄭榮寶	男	111.4.1		0	—	0	—	0	—	嘉南藥理大學 環境工程與科學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國貿部副理	中華民國	陳彥宏	男	108.12.27		0	—	0	—	0	—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生產部經理	中華民國	陳朝俊	男	104.4.30		0	—	0	—	0	—	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系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俊誠	男	104.4.30		0	—	0	—	0	—	正修科技大學 企管系	無	無	無	無	
財會部經理	中華民國	童新沅	男	95.3.23		0	—	69,107	0.04%	0	—	高雄師範大學 事業經營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陳白蘭	女	87.5.21		0	—	0	—	0	—	成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註：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或母 公司 酬金				
		報酬(A)(註 1)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 2)		業務執行費用 (D)(註 3)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註 4)		退職退休金 (F) (註 6)		員工酬勞(G)(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長	泰詠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豈明	2,120	2,120	0	0	26,160	26,160	410	410	28,690 4.22%	28,690 4.22%	6,929	8,827	69	76	0	0	0	35,688 5.24%	37,593 5.52%	無
董事	陳昶豪																				
董事	泰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麒麟 周忠發																				
董事	金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漢文																				
董事	茂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獨立董事	陳義明	2,550	2,550	0	0	0	0	210	210	2,760 0.41%	2,760 0.41%	0	0	0	0	0	0	2,760 0.41%	2,760 0.41%	無	
	蘇國城																				
	李文發																				
1.請敍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敍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報酬，應於公司章程或依股東會決議訂之，並得酌訂與一般董事及監察人不同之合理報酬。該獨立董事之報酬亦得經相關法定程序酌定為月支之固定報酬，而不參與公司之盈餘分派。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顧問費\$240,00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陳豈明、陳麒麟、周忠發、陳漢文、李茂生、陳義明、蘇國城、李文發	陳豈明、陳麒麟、周忠發、陳漢文、李茂生、陳義明、蘇國城、李文發	陳豈明、陳麒麟、周忠發、陳漢文、陳義明、蘇國城、李文發	陳豈明、陳麒麟、周忠發、陳漢文、陳義明、蘇國城、李文發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陳祖豪	陳祖豪	陳祖豪	0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0	0	0	陳祖豪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泰詠投資(股)公司、金俊投資(股)公司	泰詠投資(股)公司、金俊投資(股)公司	泰詠投資(股)公司、金俊投資(股)公司	泰詠投資(股)公司、金俊投資(股)公司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茂陞投資(股)公司	茂陞投資(股)公司	茂陞投資(股)公司、李茂生	茂陞投資(股)公司、李茂生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泰霖投資(股)公司	泰霖投資(股)公司	泰霖投資(股)公司	泰霖投資(股)公司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0	0	0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13	13	13	13

註：1.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2.係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董事為法人者，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全數由法人支領。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6.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

7.法人董事金俊投資(股)公司 111/3/8 改派代表人陳漢文，原代表人李金等解任。

(二) 經理人之酬金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註)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李茂生														
生產部經理	陳朝俊														
管理部經理	董乃嘉														
營企部經理	鄭榮寶														
國貿部副理	陳彥宏														
業務部經理	陳俊誠														
財務部經理	童新沅														

註：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經理人酬金級距		經理人姓名
		本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0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陳朝俊、董乃嘉、鄭榮寶、陳俊誠、童新沅、陳彥宏	陳朝俊、董乃嘉、鄭榮寶、陳俊誠、童新沅、陳彥宏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0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李茂生	李茂生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0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0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0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0
100,000,000 元以上		0
總計		7
		7

(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生產部經理	陳朝俊	0	2,503	2,503	0.37
	管理部經理	董乃嘉				
	營企部經理	鄭榮寶				
	國貿部副理	陳彥宏				
	業務部經理	陳俊誠				
	財務部經理	童新沅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勞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職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34,790	34,790	4.43	4.43	31,450	31,450	4.62	4.62
經理人	15,315	15,315	1.95	1.95	18,733	18,733	2.75	2.75

- 本公司之獨立董事支領固定薪酬，其餘董事酬勞已明定於本公司章程中，全體董事支領之車馬費，不論盈虧均需支付，其金額由董事會議定之。董事長之服務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參照同業水準由董事會議定之。公司如有獲利，依公司章程第 21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 1% 以上為員工酬勞，提撥 3% 以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經理人其任免悉依公司法有關規定辦理，經理人其報酬係依本公司「董事經理人薪資報酬辦法」辦理，經理人酬金包括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營收、銷量、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非財務性指標（所轄部門在法令遵循及作業風險事項的重大缺失、KPI 達成率），並依據薪酬委員會通過分配比率，由董事長依經營績效核定。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泰詠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豊明	7	0	100	無
董事	陳昶豪	6	1	85.71	無
	泰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麒麟	7	0	100	無
	泰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忠發	7	0	100	無
	金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漢文	7	0	100	無
	茂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陳義明	7	0	100	無
	蘇國城	7	0	100	無
	李文發	7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敍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相關資料請參閱年報第 20 頁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敍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本公司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 績效進行評估	董事會、個 別董事會成 員及功能性 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 評、董事成員 自評	1.董事會績效評估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p>(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p> <p>(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p> <p>(6)內部控制。</p> <p>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p> <p>(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p> <p>(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p> <p>(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p> <p>(5)內部控制。</p> <p>評估結果：</p> <p>(1)「111 年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總分 5 分，整體平均 4.84 分。</p> <p>(2)「111 年董事成員考核自評」總分 5 分，整體總平均 4.91 分。</p> <p>(3)「111 年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總分 5 分，整體總平均 5 分。</p> <p>評量均達高標，整體運作順暢。</p>
--	--	--	--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及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並依法令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則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協助董事會執行薪酬管理職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主要的職權有：

1.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成員	專業資格與經驗
陳義明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國誠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李文發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副局長
蘇國城	具有五年以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蘇國城建築師事務所所長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獨立董事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陳義明	5	0	100	無
	蘇國城	5	0	100	無
	李文發	5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3.23 (第二屆第八次)	1.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劃實際執行情形 2.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 4.110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 5.111 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 6.提出「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轉投資公司泰銘(越南)辦理銀行之短期額度出具支持函 8.設置資安主管 9.修訂「公司章程」 10.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1.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決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1.4.26 (第二屆第九次)	更正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	無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決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111.5.11 (第二屆第十次)	1.111 年第一季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劃實際執行情形報告 2.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3.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轉投資公司泰銘(越南)辦理銀行之短期額	無	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決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決議通過

	度出具支持函			
111.8.8 (第二屆第十一 次)	1. 111 年第二季內部稽核年度稽核 計劃實際執行情形報告 2.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3. 出租使用權資產予關係人 4. 修訂書面「內部控制制度」及「內 部稽核實施細則」 5. 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轉投資公 司泰銘(越南)辦理銀行之短期額 度出具支持函	無	審計委員會 全體成員決 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決議通過
111.11.10 (第二屆第十二 次)	1. 111 年第三季內部稽核年度稽核 計劃實際執行情形報告 2. 擬訂 112 年度內部稽核年度稽核 計劃申報表 3.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	審計委員會 全體成員決 議通過	全體出席董 事決議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每年至少一次舉行會議，會計師透過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就本公司財務狀況、海內外子公司財務及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查核情形向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開會議討論。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1.3.23 (110 年度查核 後溝通會議)	僅以書面方式溝 通	1. 查核範圍及方法 2. 重大會計政策、重大會計估計與重大 事件或交易 3. 顯著風險 4. 關鍵查核事項 5. 其他溝通事項 6. 財務報表分析 7. 近期公佈、修正或適用之法令、函令	獨立董事與 簽證會計師 溝通狀況良 好，相關溝通 事項均取得 共識。
111.11.10 (111 年度查核 前規劃會議)	僅以書面方式溝 通	1. 查核範圍及方法 2. 集團查核 3. 舞弊事項評估 4. 辨認顯著風險 5. 關鍵查核事項 6. 獨立性聲明 7. 審計品質指標(AQI)	獨立董事與 簽證會計師 溝通狀況良 好，相關溝通 事項均取得 共識。

2.獨立董事與內稽主管溝通情形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每年至少舉行二次會議，就本公司內部稽核執行狀況及內控運作情形提出報告；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開會議討論。

日期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1.3.23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陳義明 獨立董事李文發 獨立董事蘇國城 稽核主管陳白蘭	1.110 年第四季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報告 2.提出「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111.5.11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陳義明 獨立董事李文發 獨立董事蘇國城 稽核主管陳白蘭	111 年第一季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報告	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111.8.8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陳義明 獨立董事李文發 獨立董事蘇國城 稽核主管陳白蘭	1.111 年第二季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報告 2.修訂本公司書面「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111.11.10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陳義明 獨立董事李文發 獨立董事蘇國城 稽核主管陳白蘭	1.111 年度第三季稽核計劃執行情形報告 2.擬訂 112 年度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劃	審議通過，提報董事會。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與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經 103 年 11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公司對外發表意見之管道，並設置股務部門處理股東事宜。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 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並按時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 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均獨立運作，受本公司控管，稽核主管亦定期稽查關係企業是否依循內部控制制度運行。 本公司為維護證券交易市場公平性，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守則」，並確實向內部人宣導相關法令及安排參加宣導會，防範內線交易之情事發生。111 年度無內部人受主管機關裁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1.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已就董事會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 2.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設置董事 9 席，5 席為法人股東之代表人，1 席為自然人董事，3 席為獨立董事，法人股東指派代表人、自然人董事及獨立董事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董事會之職權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 3.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定多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p>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董事會專業性、獨立性及落實多元化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11~13 頁。</p> <p>本公司除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p> <p>本公司已於 108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評估週期為每年一次，評估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p> <p>111 年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各功能委員會績效已評估完成，並將評估結果提報 112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19~20 頁。</p> <p>本公司依規定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取具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將結果呈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最近一次評估結果經 112 年 3 月 17 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並提報 112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影響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請參閱本年報第 29~30 頁。</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	✓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財會部經理兼任，財會部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公司治理主管當年業務執行重點及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31頁。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1.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服務專責人員及公司網站之相關連絡人專線，處理各項資訊公告。 2.本公司官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之相關事宜。 3.本公司另有財務資訊專區、公司治理專區，讓利害關係人明瞭所關切之財務資訊、公司治理等相關訊息，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使各利害關係人有足夠資訊做判斷，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	✓ ✓ ✓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公 司 網 址 為： www.tmicl.com.tw 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指定專責人員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有關資料亦放置於公司網站。 本公司目前依「上市有價證券發行人應辦業務事項」之規定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日期申報各月份營運情形，並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尚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主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員工權益：本公司對員工權益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補助及活動；員工實施退休金制度，公司另投保員工團體保險。本公司亦重視勞資關係，每季皆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p> <p>2.僱員關懷：本公司相當注重工作環境的整齊清潔，亦注重員工工作安全，公司大門配有保全人員、保全系統及監視器，生產設備配有清潔裝置、AED 保護裝置及消防設施，確保同仁人身安全，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p> <p>3.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載明投資人信箱及發言人聯絡資訊，以維持企業與股東之良性和諧關係。</p> <p>4.供應商及金融機構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及金融機構一直維繫良好的關係，讓本公司取得較優之進貨價格及利率費率。</p> <p>5.董事進修之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13 頁。</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 ISO 訂定「企業經營背景與風險分析管理程序」，進行各種營運風險管理及評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對客戶銷貨之交期交量均依合約履行，本公司訂定「客戶抱怨處理程序」，快速回應客戶需求，以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8.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於111年11月10日董事會通過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項目	題號	評鑑指標	改善情形與措施	
已改善 事項	2.2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已就董事會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並將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3.18	公司是否建置英文公司網站，並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本公司已將最近三年度月營收資料及股東會之年報、議事手冊之英文內容，揭露於公司網站。	
優先加 強事項	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	本公司已將董事領取酬金之情形列於議事手冊報告事項，預計於112年股東常會報告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內容及數額。	
	2.22	公司是否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	本公司預計於112年完成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2.28	公司是否訂有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經提報至董事會或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之核定方式，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本公司預計於112年完成訂定內部稽核主管考核辦法。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評估期間：111/01/01~111/12/31

委任會計師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江佳玲會計師、郭麗園會計師

項 目	是	否
1. 財務利益事項： (1)與本公司間有「直接財務利益」。 (2)與本公司間有「重大間接財務利益」。 (3)與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他公司間有「重大財務利益」。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融資及保證： (1)取得非正常商業行為之金融機構融資或保證事項。 (2)取得非金融機構之融資或保證事項。 (3)與非屬金融機構之間相互之融資或保證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與本公司間之密切商業關係： (1)與本公司間有密切商業關係事項。 (2)與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間有密切之商業關係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受聘或擔任本公司之職務： (1)簽證會計師目前或最近二年內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或職員。 (2)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3)於審計期間內曾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4)確定於未來期間將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5)擔任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他公司之董監事。 (6)為本公司提供董監事、經理人或相當職務之服務。 (7)受本公司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非審計業務事項：		
(1)為本公司提供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且有重大影響與具高度主觀性之評價服務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為本公司提供雖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但非重大影響或不具高度主觀性之評價服務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提供不符職業道德規範要求之記帳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協助或承辦非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範所執行之內部稽核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協助或承辦與本公司之營運面有關之內部稽核服務事項。 短期人員派遣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派遣內部員工，協助本公司執行有關管理決策、契約文書核准或簽署、代管財務簽署票據之工作事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派遣內部員工協助本公司執行無關於管理決策、契約文書核准或簽署、代管財務核簽票據之工作事務。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代本公司招募對審計案件有直接且重大影響職務之高階管理人員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為本公司推銷、宣傳或買賣審計客戶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0)擔任代本公司與第三者進行交易或承諾交易條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1)媒介本公司所須資金之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其他事項：		
(1)收受本公司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收受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要求、期約或收受規定外之任何酬金。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連續五年度接受本公司之委任擔任查核簽證會計師。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買業務上所管理之動產或不動產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用會計師地位，在工商業上為不正當之競爭。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代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之衝突、辯護或索債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評鑑結果 符合 / 不符合 會計師獨立性

評估日：112/02/01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受訓情形

受訓課程名稱	受訓單位	受訓人員	受訓日期	時數	人數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經理人	5/20	3	1
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本公司	經理人	10/28	3	6
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本公司	財會部人員	10/28	3	7

公司治理主管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財會部童新沅經理兼任，財會部為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111 年執行業務

- 辦理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議事錄
- 協助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 推動達成公司治理評鑑指標項目
- 安排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及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宜
- 向董事會報告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事宜
- 辦理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課程

進修情形

序號	進修機構	課程名稱	進修日期		進修時數
			起	迄	
1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全球企業 ESG 永續趨勢與管理策略	111/3/24	111/3/24	3
2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TCFD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與低碳綠色新價值典範	111/3/25	111/3/25	3
3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治理政策與公司治理評鑑實務解析	111/3/29	111/3/29	3
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111/5/20	111/5/20	3
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1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111/10/19	111/10/19	3

(四) 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每年至少召開二次會議。主要職權為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身份別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義明			2
獨立董事 蘇國城	請參閱本年報第 11 頁至第 13 頁-董事資料相關內容		0
獨立董事 李文發			0
其他 羅友三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信實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9)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0
其他 張明德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主任秘書		0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5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9年8月7日至112年6月23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 義 明	2	0	100	無
委 員	蘇 國 城	2	0	100	無
委 員	李 文 發	2	0	100	無
委 員	羅 友 三	2	0	100	無
委 員	張 明 德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3)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 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第五次 111.3.23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屆第六次 111.11.10	1. 111 年度經理人酬勞獎金及全體員工年終獎金發放原則 2. 112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 112 年度董事出席董事會車馬費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單位為管理部及環管室並定期向公司管理當局報告落實社會企業責任情形。</p> <p>落實永續發展並善盡社會企業責任具體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人權：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公司員工及利害關係人之人權，本公司恪遵「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工組織關於工作中基本原則和權利宣言」，杜絕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之情事，防止強逼與強制勞動、工作場所安全保障、非歧視政策及維護員工及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2.勞工：本公司禁用童工，聘僱員工依法提供員工合理薪資，並依相關法令辦理社會保險，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3.社會：為健全職場安全，每年定期員工職業健康檢查，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並降低對員工安全及健康之危險因子。基於多元化及機會平等，本公司提供員工培訓與教育訓練，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提供多元及有效的溝通平台，促進勞資關係和諧，111年共召開四次勞資會議。 4.經濟：本公司適當聘用公司營運所在地之人力，以增進社區認同；定期捐助社區宗教團體辦理營養午餐、獎助學金及捐血活動，透過商業模式解決社會或環境問題；本公司遵循「誠信經營守則」，嚴禁行賄公務人員或客戶，並落實反壟斷行為。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5.環境：本公司恪遵環保相關法規，防制空氣污染、防制土壤污染及防制水污染之排放均符合國家標準。本公司自1997年通過ISO 14001認證，並持續取得認證至今。</p> <p>6.產品責任：本公司各項產品遵守政府規範及服務法令，自1996年通過ISO 9001認證迄今，經由嚴格的品管系統，提供客戶穩定的產品品質，每年定期主動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加強與客戶間的合作關係。</p>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本公司依據ISO程序書，定期就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進行評估盤點，具體作為：營運計劃管理程序流程盤點、環境政策管理程序流程盤點、環境計劃管理程序流程盤點、緊急應變措施管理程序流程盤點、守規義務鑑定管理程序流程盤點、管理責任程序流程盤點、員工教育訓練程序流程盤點....等。</p> <p>各程序流程盤點後，分析管理之風險，區分權責單位、衡量指標、風險、知識技術及利害關係人，訂定風險管制措施。</p>	無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 ✓		<p>本公司已通過ISO14001（2015年版）環境系統認證。</p> <p>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秉持「環保、品質、創新」永續經營之理念及節約能源、資源回收再生，達到環保與經濟的雙贏。</p> <p>本公司針對氣候變遷進行業務盤點及風險辨識，本公司執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措施例如：生產製造機具使用瓦斯加熱、全面更換節能燈具、宿舍使用太陽能衛浴設備、定溫空調系統、T5節能照明設備、飲水機使用定時裝置、使用</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電子設備及無紙化作業、回收紙、水資源回收利用於澆花洗地等。</p> <p>最近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範疇一、範疇二資料範圍為本公司全廠區)</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公噸 CO₂/年</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範疇一</th> <th>範疇二</th> <th>總排放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td> <td>12,883</td> <td>4,656</td> <td>17,539</td> </tr> <tr> <td>111</td> <td>12,454</td> <td>4,566</td> <td>17,020</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根據金管會發布「永續發展路徑圖」，僅試算範疇一及範疇二，依據公告計算方式，於行政院環保署「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試算。</p> <p>試算結果：111年度全廠溫室氣體排放量為17,020公噸CO₂e/年，其中範疇一為12,454公噸CO₂e/年佔全廠排放量73.2%，範疇二為4,566公噸CO₂e/年佔全廠排放量26.8%。依據環保署105.1.7公告「第一批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第一批以電力、鋼鐵、水泥、煉油等高耗能行業，或各行業全廠化石燃料燃燒(範疇一)產生溫室氣體年排放量達2.5萬(公噸CO₂e/年)以上者，應於每年8月底前完成前一年度全廠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本公司未達2.5萬(公噸CO₂e/年)，故非屬應盤查登錄對象，僅登錄平台試算將結果留存供未來查驗。</p> <p>範疇一各排放源排放比例</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公噸 CO₂e/年</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CO₂/年)</th> <th>固定式燃燒</th> <th>移動</th> <th>逸散</th> <th>製程</th> <th>總排放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td> <td>12,599</td> <td>225</td> <td>58</td> <td>0</td> <td>12,882</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範疇一	範疇二	總排放量	110	12,883	4,656	17,539	111	12,454	4,566	17,020	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CO ₂ /年)	固定式燃燒	移動	逸散	製程	總排放量	110	12,599	225	58	0	12,882	
年度	範疇一	範疇二	總排放量																										
110	12,883	4,656	17,539																										
111	12,454	4,566	17,020																										
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CO ₂ /年)	固定式燃燒	移動	逸散	製程	總排放量																							
110	12,599	225	58	0	12,882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佔總排放量比例(%)	97.8	1.7	0.5	0	100.0
		111	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 CO ₂ /年)	12,240	214	0	0	12,454
			佔總排放量比例(%)	98.3	1.7	0	0	100.0
<u>最近 2 年廢水排放情形</u>								
單位：公噸/年								
			年度	自來水用水量	污水處理量			
		110		29,629 m ³	17,597.57 m ³			
		111		29,132 m ³	15,332.11 m ³			
本公司收集廢水經由專人負責之廢水處理系統處理以防治污染產生，污水處理後再排放納入聯合污水廠處理。								
<u>最近 2 年廢棄物產出情形</u>								
單位：公噸/年								
			年度	一般事業廢棄物	有害事業廢棄物			
		110		63.440	511.500			
		111		62.000	441.970			
根據「有害事業廢棄物檢測及紀錄管理辦法」本公司每 6 個月採樣檢測 1 次，測值大於溶出試驗標準(鉛：5.0 mg/L)，故本廠判定該事業廢棄物屬於有害之溶出毒性事業廢棄物。本公司依規定委外合格之清除處理許可機構代為清除處理。事業廢棄物其貯存清除處理皆依照環保署「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辦理。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尊重勞動基本人權，並依據勞動基準法規訂定「人事規則」，規範員工之任免、出勤、請假、考績、薪資、獎金及紅利，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	✓		本公司依據「人事規則」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酬勞？			<p>將經營績效及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酬勞，例如：</p> <p>(1)員工休假天數及加班費計算依「勞動基準法」辦理；員工未休完之特休假可請領未休假薪資。</p> <p>(2)110 年度非主管平均薪資 668 仟元，111 年度非主管平均薪資 721 仟元。</p> <p>(3)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酬勞。110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占稅前淨利皆為 1.13%。</p>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本公司設有工安室，為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專責單位，並修訂書面「勞工安全衛生守則」，藉以確保員工工作場所安全衛生；本公司維護員工安全及健康之具體措施有設置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水污染防治設備、噪音污染防治設備及 AED 緊急電擊設備，並於工作場所加貼禁煙標語提醒員工於工作場所嚴禁吸煙；本公司提供每年定期身體健康檢查，每月召開環安會議，檢討工作場所安全設施及措施，以及聘請醫師定期至公司提供健康諮詢。</p>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本公司建制人資系統，以確切掌握員工各項專長、性向、資歷、訓練等狀況，使員工對自我有所認知，以作規劃作業之需。</p> <p>各單位依據年度工作目標、公司之政策，擬定教育訓練，教育訓練可分為職前訓練、在職訓練及長期進修。</p> <p>管理部會針對教育訓練實施成果進行檢討改進，做為下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之參考。</p>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	✓		<p>本公司依據 ISO9001 及 ISO/TS16949 規範訂定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本。</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為迅速處理客訴案件，明瞭客戶抱怨原因，防止抱怨事件重覆發生，提高公司產品品質與服務，以及維護公司信譽，本公司訂有「客戶抱怨處理程序」。111年無客訴案件。</p> <p>本公司於承攬合約書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必須遵循相關法律規範。</p> <p>倘違約，每日按合約金額千分之三處罰，直到改善為止。</p>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本公司雖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藉以實踐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p>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敍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p>(一) 環保</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 ISO14001(2015 年版)環境系統認證。 2.主管機關高雄市政府核發甲級處理機構，許可證字號：高市府環廢管字第 10733386900 號。 3.主管機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可之稽核認證機構，辦理事業廢棄物之稽核認證。 4.有害事業廢棄物處理費約 1,326 萬元。 5.空氣、污水、土壤汙染防制費用約 424 萬元。 6.環保專業技能編制有甲級廢水處理技術員 3 人、乙級廢水處理技術員 3 人、甲級空氣污染防治技術員 2 人、甲級廢棄物處理技術人員 5 人、乙級廢棄物處理技術人員 7 人。 <p>(二) 社區參與</p> <p>本公司董事及所屬員工利用閒暇時間積極參與社區公共事務，具體事蹟：協助經濟弱勢家庭 92 戶計 258 萬元、協助因故發生經濟困難 49 人計 35 萬元、捐贈獎助學金 28 萬元、捐贈社福教養機構 12 萬元、冬季救濟 10 萬元、贊助學童寒暑假愛心餐券</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20 萬元、贊助公益捐血 30 萬元...等等。			
(三) 社會貢獻			
1.111 年度稅後利益新台幣 6 億 8,054 萬元，稅後每股盈餘 4.07 元，創造全體股東利益。 2. 繳納 110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新台幣 1 億 5,455 萬元，創造國庫稅收。 3. 創造就業機會僱用員工 147 人，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昇員工權益，勞資關係和諧，迄今未有勞資爭議。			
(四) 社會服務、社會公益			
1. 捐贈宗教團體辦理獎助學金、營養午餐計新台幣 36 萬元。 2. 贊助 GTM 國際產學交流論壇 30 萬元。			
(五) 消費者權益			
本公司之產品不直接對消費者販售。			
(六) 人權			
僱用本國或外國員工，皆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保障本國及外國員工應有人權及其權益。			
(七) 安全衛生			
1. 本公司為落實安全衛生政策，制定「勞工安全衛生守則」，為使安全衛生權責分明，環管及工安單位每週實施安全衛生檢查，並訂有獎懲辦法以資鼓勵及警惕。 2. 每月定期召開環安會議，檢討缺失事項及宣導安全衛生事項。 3. 要求員工在廠區內，依規定配帶安全衛生裝備，例如安全帽、防塵口罩或面具、防火手套及安全鞋等。 4. 廠內定期舉辦消防演練，並配合當地消防隊舉辦消防演習。 5. 定期檢視操作機具之證照是否過期，以及辦理外部教育訓練。 6. 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對特殊作業人員增加檢查項目。 7. 勞工安全衛生專業技能編制有固定起重機操作 56 人、堆高機操作 75 人、乙炔熔接裝置作業 35 人、高壓氣體特定設備操作 16 人、鉛作業主管 29 人、特定化學物質作業主管 5 人、缺氧作業主管 9 人、一般高壓氣體作業主管 2 人、有機溶劑作業 3 人、乙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 7 人、甲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 9 人、防火管理人員 3 人、危險物管理保安監督人 6 人、職業災害急救人員訓練 8 人及高空工作車操作 9 人。			
(八) 其他社會責任活動：無。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p>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為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本公司之 ISO/TS16949 管理系統及網站揭示之本公司品質政策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誠實：對客戶秉持誠信原則、以誠相待。 2. 務實：對所有產品品質的執著及要求講求務實。 3. 確實：對每個工作過程與步驟，依品質系統之規定確實執行管制。 <p>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另人事規則訂有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懲處條款，以防止行賄或收賄等高度不誠信行為。</p>	無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p>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為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p> <p>本公司「人事規則」訂有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懲處條款，並於新進同事之教育訓練課程加強宣導，且定期檢討修正方案，藉以落實誠信經營。</p>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買賣合約中已載明。	無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	✓		本公司稽核室為推動企業誠實經營兼職單位及董事會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 ✓	<p>作之督導單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執行情形。</p> <p>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訂有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p> <p>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外部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由本公司稽核室查核，查核情形有 4 項缺失，均已改善完畢。</p> <p>本公司不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部教育訓練及派員參加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之教育訓練課程，請參閱第 31 頁。</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 ✓	<p>本公司管理部為受理檢舉單位，查明屬實，管理部依本公司「人事規則」進行懲處或獎勵。</p> <p>依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人事規則」辦理。</p> <p>本公司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p> <p>依本公司「人事規則」辦理。</p>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	✓	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網站揭露。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之 ISO/TS16949 管理系統，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每半年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本公司於 103 年 11 月 11 日訂立「誠信經營守則」，於 109 年 3 月 19 日檢討修訂。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請參閱本公司網站(網址：www.tmicl.com.tw)之”公司治理情形”。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第 241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111 年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

(2)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3) 110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執行情形：已依提撥金額於 111 年底前全數發放完畢。

(4) 110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執行情形：訂定 111 年 9 月 12 日為除息基準日，依董事會決議於 111 年 10 月 7 日全數發放完畢。(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4.5 元)

(5) 修訂「公治理實務守則報告」。

執行情形：依修訂後程序運作，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6) 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7) 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

(8)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

執行情形：於 111 年 6 月 29 日經經濟部核准，完成變更登記。

(9) 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執行情形：依修訂後程序運作，並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決議事項
111.3.23	(1)通過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薪酬委員會提案) (2)通過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 (4)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 (5)通過 111 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 (6)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通過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轉投資公司泰銘(越南)公司辦理銀行之短期額度出具支持函

	(8)通過設置資安主管 (9)通過修訂「公司章程」 (10)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1)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12)通過向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 (13)通過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14)通過召開 111 年股東常會
111.4.26	通過更正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
111.5.11	(1)通過 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通過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轉投資公司泰銘(越南)公司辦理銀行之短期額度出具支持函 (3)通過向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案
111.6.14	通過訂定 111 年度除息基準日暨現金股利發放事宜
111.8.8	(1)通過 111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通過出租使用權資產予關係人 (3)通過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4)通過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轉投資公司泰銘(越南)公司辦理銀行之短期額度出具支持函 (5)通過向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案
111.11.10	(1)通過 111 年度經理人獎金及全體員工年終獎金發放原則(薪酬委員會提案) (2)通過 112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薪酬委員會提案) (3)通過 112 年度董事出席董事會出席費(薪酬委員會提案) (4)通過擬訂 112 年度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劃申報表 (5)通過 111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6)通過向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 (7)通過向新光產物保險公司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險
111.12.15	通過修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112.3.17	(1)通過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發放方式(薪酬委員會提案) (2)通過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3)通過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4)通過 111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 (5)通過 112 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 (6)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7)通過為本公司持股 100% 之轉投資公司泰銘(越南)公司辦理銀行之短期額度出具支持函 (8)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 (9)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10)通過向銀行申請短期授信額度 (11)通過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12)通過全面改選董事 (13)通過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含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 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 公費(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江佳玲	111/1/1 ~ 111/12/31	4,290	90	4,380	未分配盈餘更正 50 千元、稅務諮詢 40 千元
	郭麗園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4 月 1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泰詠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豊明	130,000 0	0 0	0 0	0 0
董事	陳昶豪	850,000	0	0	0
董事	泰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麒麟	147,000 0	0 0	335,000 0	0 0
董事	周忠發	0	0	0	0
董事	金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金等(註) 陳漢文	1,574,287 (1,026,287) 0	0 0 0	0 — 0	0 — 0
董事	茂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23,00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義明	0	0	0	0
獨立董事	蘇國城	0	0	0	0
獨立董事	李文發	0	0	0	0
總經理	李茂生	0	0	0	0
管理部經理	董乃嘉	0	0	0	0
營企部經理	鄭榮寶	0	0	0	0
國貿部副理	陳彥宏	0	0	0	0
生產部經理	陳朝俊	0	0	0	0
業務部經理	陳俊誠	0	0	0	0
財會部經理	童新沅	0	0	0	0
大股東	泰霖投資(股)公司	147,000	0	335,000	0

註：法人董事金俊投資(股)公司 111/3/8 改派代表人陳漢文，原代表人李金等解任。

(二) 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4月11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泰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豐明	27,190,913	16.25%	0	0	0	0	泰穎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泰詠投資(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具一親等關係之公司	
							泰瑋生技(股)公司	—	
							陳昶豪	一親等親屬	
茂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16,731,356	9.99%	0	0	0	0	金俊投資(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具二親等關係之公司	—
金俊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俊賢	10,808,443	6.46%	0	0	0	0	茂陞投資(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具二親等關係之公司	—
永豐商業銀行託管 永豐金證券亞洲有 限公司客戶永豐金 (亞洲)代理人有限 公司投資專戶	9,415,767	5.63%	0	0	0	0	—	—	—
泰詠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昶豪	8,602,232	5.14%	0	0	0	0	泰霖投資(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具一親等關係之公司	—
							泰穎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泰瑋生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	
							陳昶豪	—	
泰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豐明	5,457,051	3.26%	0	0	0	0	泰霖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
							泰詠投資(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具一親等關係之公司	
							泰瑋生技(股)公司	—	
							陳昶豪	一親等親屬	
群益金鼎證券(股) 公司託管群益證券 (香港)有限公司客 戶群益證券託管有 限公司投資	3,605,661	2.15%	0	0	0	0	—	—	—
泰瑋生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昶豪	1,907,000	1.14%	0	0	0	0	泰霖投資(股)公司	公司董事長具一親等關係之公司	—
							泰穎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泰詠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	
							陳昶豪	—	
陳昶豪	1,470,740	0.88%	0	0	0	0	泰霖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一親等親屬	—
							泰穎投資(股)公司	—	
							泰詠投資(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	
							泰瑋生技(股)公司	—	
匯豐(台灣)商業銀 行(股)公司受託保 管摩根士丹利國際 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451,000	0.87%	0	0	0	0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111 年 12 月 31 日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泰維企業(股)公司	8,800,000	88.00%	1,200,000	12.00%	10,000,000	100.00%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30,000,000	100.00%	0	0	30,000,000	100.00%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份種類

112年4月30日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67,318,534	142,681,466	310,000,000	上市股票

2.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72.02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附註(1)	無	—
75.07	10	1,900,000	19,000,000	1,900,000	19,000,000	附註(2)	無	—
76.03	10	3,100,000	31,000,000	3,100,000	31,000,000	附註(3)	無	—
77.01	10	3,800,000	38,000,000	3,800,000	38,000,000	附註(4)	無	—
77.06	10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附註(5)	無	—
78.08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附註(6)	無	—
79.08	10	19,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0	附註(7)	無	—
80.09	10	19,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0	附註(8)	無	—
80.12	10	12,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	120,000,000	附註(9)	無	—
80.12	10	19,000,000	19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0	附註(10)	無	—
81.12	10	41,000,000	410,000,000	41,000,000	410,000,000	附註(11)	無	—
84.09	10	45,100,000	451,000,000	45,100,000	451,000,000	附註(12)	無	—
85.09	10	54,120,000	541,200,000	54,120,000	541,200,000	附註(13)	無	—
86.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7,650,000	676,500,000	附註(14)	無	—
87.09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81,180,000	811,800,000	附註(15)	無	—
88.07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93,357,000	933,570,000	附註(16)	無	—
89.10	10	149,000,000	1,490,000,000	107,360,550	1,073,605,500	附註(17)	無	—
90.10	10	149,000,000	1,490,000,000	112,728,577	1,127,285,770	附註(18)	無	—
91.10	10	149,000,000	1,490,000,000	124,001,434	1,240,014,340	附註(19)	無	—
92.10	10	149,000,000	1,490,000,000	136,401,577	1,364,015,770	附註(20)	無	—
93.11	10	153,000,000	1,530,000,000	150,041,734	1,500,417,340	附註(21)	無	—
97.02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52,818,347	1,528,183,470	附註(22)	無	—
97.05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59,778,088	1,597,780,880	附註(23)	無	—
97.08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62,160,374	1,621,603,740	附註(24)	無	—
97.09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69,801,291	1,698,012,910	附註(25)	無	—
98.10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74,910,772	1,749,107,720	附註(26)	無	—
99.01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82,807,611	1,828,076,110	附註(27)	無	—
99.04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82,862,592	1,828,625,920	附註(28)	無	—
99.07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82,883,209	1,828,832,090	附註(29)	無	—
99.09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92,023,589	1,920,235,890	附註(30)	無	—
99.10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192,078,490	1,920,784,900	附註(31)	無	—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0.08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200,905,918	2,009,059,180	附註(32)	無	—
100.09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204,046,993	2,040,469,930	附註(33)	無	—
102.10	10	210,000,000	2,100,000,000	209,148,167	2,091,481,670	附註(34)	無	—
110.09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167,318,534	1,673,185,340	附註(35)	無	—

附註：

- (1) 72 年 2 月募集設立 72.2.19 高市建二字第 73214 號。
- (2) 75 年 8 月現金增資 18,000,000 元 72.8.11 高市建二字第 94424 號。
- (3) 76 年 4 月經濟部 76.4.28 經(76)商 19559 號核准現金增資 12,000,000 元。
- (4) 77 年 3 月經濟部 77.3.7 經(77)商 06171 號核准現金增資 7,000,000 元。
- (5) 77 年 7 月經濟部 77.7.18 經(77)商 20641 號核准現金增資 12,000,000 元。
- (6) 78 年 10 月經濟部 78.10.23 經(78)商 128505 號核准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
- (7) 79 年 10 月經濟部 79.10.24 經(79)商 119355 號核准現金增資 50,000,000 元。
- (8) 80 年 11 月經濟部 80.11.25 經(80)商 125358 號核准現金增資 40,000,000 元。
- (9) 81 年 1 月經濟部 81.1.31 經(81)商 100130 號核准彌補虧損，減資 70,000,000 元。
- (10) 81 年 1 月經濟部 81.1.31 經(81)商 100130 號核准現金增資 70,000,000 元。
- (11) 81 年 10 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1.10.28(81)台財證(一)第 02792 號核准現金增資 220,000,000 元。
- (12) 84 年 6 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4.6.30(84)台財證(一)第 38700 號核准盈餘轉增資 35,970,221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5,029,779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41,000,000 股。
- (13) 85 年 6 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5.6.27(85)台財證(一)第 40317 號核准盈餘轉增資 85,170,221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5,029,779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90,200,000 股。
- (14) 86 年 7 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6.7.3(86)台財證(一)第 52800 號核准盈餘轉增資 130,270,221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5,029,779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135,300,000 股。
- (15) 87 年 7 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7.10(87)台財證(一)第 58887 號核准盈餘轉增資 129,820,247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5,479,753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135,300,000 股。
- (16) 88 年 5 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5.26(88)台財證(一)第 49010 號核准盈餘轉增資 116,575,723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5,194,277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121,470,000 股。
- (17) 89 年 8 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8.21(89)台財證(一)第 71159 號核准盈餘轉增資 137,256,533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778,967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140,035,500 股。
- (18) 90 年 8 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8.9(90)台財證(一)第 150553 號核准盈餘轉增資 50,946,231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734,039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53,680,270 股。
- (19) 91 年 8 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8.7 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3884 號核准盈餘轉增資 112,728,57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11,272,857 股。
- (20) 92 年 8 月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8.4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35053 號核准盈餘轉增資 124,001,43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12,400,143 股。
- (21) 93 年 7 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3.7.16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1770 號核准盈餘轉增資 136,401,57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13,640,157 股。
- (22) 97 年 2 月經濟部 97.2.20 經授商字第 09701043010 號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27,766,13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2,776,613 股。
- (23) 97 年 5 月經濟部 97.5.5 經授商字第 09701104030 號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69,597,41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6,959,741 股。
- (24) 97 年 8 月經濟部 97.8.4 經授商字第 09701191850 號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23,822,86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2,382,286 股。
- (25) 97 年 7 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 年 7 月 31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8512 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 76,409,17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7,640,917 股，97 年 9 月經濟部 97 年 9 月 22 日經授商字第 09701242200 號核准。
- (26) 98 年 10 月經濟部 98.10.21 經授商字第 09801243440 號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51,094,81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5,109,481 股。
- (27) 99 年 1 月經濟部 99.1.26 經授商字第 09901017830 號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78,968,39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7,896,839 股。
- (28) 99 年 4 月經濟部 99.4.27 經授商字第 09901083710 號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549,81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54,981 股。

- (29) 99 年 7 月經濟部 99.7.20 經授商字第 09901160410 號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206,17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20,617 股。
- (30) 99 年 9 月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9 年 7 月 1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90037057 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 91,403,80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9,140,380 股，99 年 9 月經濟部 99 年 9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207380 號核准。
- (31) 99 年 10 月經濟部 99.10.29 經授商字第 09901243740 號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549,01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54,901 股。
- (32) 100 年 8 月經濟部 100.8.4 經授商字第 10001179000 號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88,274,28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8,827,428 股。
- (33) 100 年 9 月經濟部 100.9.14 經授商字第 10001214460 號核准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31,410,75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3,141,075 股。
- (34) 102 年 7 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 年 7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9240 號函核准盈餘轉增資 51,011,74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發行新股 5,101,174 股。102 年 9 月經濟部 102 年 9 月 26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196550 號核准。
- (35) 110 年 9 月臺灣證券交易所 110 年 9 月 8 日臺證上一字第 1100016700 號函核准現金減資 418,296,330 元，每股面額 10 元，合計銷除普通股 41,829,633 股。110 年 10 月經濟部 110 年 10 月 5 日經授商字第 11001180360 號核准。

(二) 股東結構

112 年 4 月 11 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6	113	14,495	68	14,682
持有股數	0	187,315	73,526,989	74,079,312	19,524,918	167,318,534
持股比例	0	0.11%	43.94%	44.28%	11.67%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十元）

112 年 4 月 11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 999	5,811	2,176,667	1.30%
1,000～ 5,000	6,423	14,638,858	8.75%
5,001～ 10,000	1,259	9,595,929	5.73%
10,001～ 15,000	333	4,141,021	2.47%
15,001～ 20,000	255	4,478,718	2.68%
20,001～ 30,000	201	4,991,949	2.98%
30,001～ 40,000	106	3,721,152	2.22%
40,001～ 50,000	54	2,472,245	1.48%
50,001～ 100,000	134	9,384,925	5.61%
100,001～ 200,000	54	6,908,181	4.13%
200,001～ 400,000	25	7,020,720	4.20%
400,001～ 600,000	11	5,046,829	3.02%
600,001～ 800,000	0	0	0.00%
800,001～ 1,000,000	3	2,815,075	1.68%
1,000,001 以上	13	89,926,265	53.75%
合 計	14,682	167,318,534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泰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190,913	16.25%	
茂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731,356	9.99%	
金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08,443	6.46%	
永豐商業銀行託管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客戶 永豐金(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415,767	5.63%	
泰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02,232	5.14%	
泰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57,051	3.26%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託管群益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客戶群戶群益證券託管有限公司投資	3,605,661	2.15%	
泰瑋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907,000	1.14%	
陳昶豪	1,470,740	0.88%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 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451,000	0.87%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 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截至 3 月 31 日止(註 4)
每股市價	最高	45.80	48.65	42.90
	最低	28.20	33.70	37.70
	平均	33.62	40.08	39.54
每股淨值	分配前	35.51	36.16	—
	分配後	35.51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96,656,578	167,318,534	167,318,534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4.0	4.07
		追溯調整後	4.7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5	—	—
	無償配股	盈 餘 配 股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8.41	9.85	—
	本 利 比	7.47	—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13.38	—	—

註：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每股平均收盤價

4.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

不在此限，並視營運及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暨本期未分配盈餘調整數後，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對於「前期累積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及「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提列不足數額，於盈餘分派前，應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之情形，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之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本公司處於穩定成長階段，為求公司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並顧及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分派，盈餘分派總數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 20%，每年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 1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112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預計分配現金股利每股 4 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未有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 1% 以上為員工酬勞，提撥 3% 以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含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數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10,195,448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6,160,00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與認列費用年度金額無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現金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11,609,755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9,810,000 元。

考量公司章程規定，配發之總金額 41,419,755 元與 110 年認列費用帳列金額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四、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銅、鋁、錫、鋅、鎘等金屬電解化學精煉製造加工買賣。
- (2)有關銅錠、銅板、銅條、銅管、鉛板、鉛錠、鉛管、鉛絲、錫絲、鉛合金錠、紅丹粉、黃丹粉、顏料、鋅氧粉、氧化鉛、壓鑄等製造加工買賣。
- (3)各種百貨、雜貨批發及零售。
- (4)前各項有關國內外產品代理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 (5)前各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 (6)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國民住宅、商業大樓之出租、出售業務。
- (7)委託營造廠商開發經工業主管單位核准之工業區。
- (8)一般及事業廢棄物清理業務(營造業除外)(無固定工作地點)。
- (9)一般及事業廢棄物(如廢鉛蓄電池、鉛渣等)清除、回收處理業務。
- (10)廢鉛蓄電池、鉛渣等之買賣業務。
- (11)化學品、化工品之買賣(管制品除外)。
- (12)倉儲業。
- (13)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公司目前產品項目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仟元

主要產品	111 年度合併營業淨額	營業比重 (%)
黃丹、紅丹	488,856	5.39
鉛錠、鉛合金錠	8,423,520	92.94
其他(註)	151,297	1.67
合 計	9,063,673	100

註：係銷售生產過程之副產品及處理一般及事業廢棄物之收入

3.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1)高效能 AGM 密閉型電池之鉛合金。
- (2)啟停(Start/Stop)鉛酸電池之鉛合金。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台灣地區未生產鉛礦，鉛品工業以進口未鍛造鉛（含鉛錠、鉛合金錠）為主，經過二次加工程序，做成鉛半製品及製品，鉛品工業在我國非鐵金屬中，重要性僅次於鋁、銅、鋅。

據統計，全球每年會產生超過 4 億公噸的有害廢棄物，為了管制並避免這些有害廢棄物對人與環境之危害，聯合國在 1989 年於巴塞爾通過管制有害廢棄物跨國運送與處置之「巴塞爾公約」，公約之主要內容為限制有害廢棄物之越境轉移，且有害廢棄物必須在產生地或產生國進行處理，例如在台灣，過去佔鉛品需求之一的鉛廢料，也因環保要求，於民國 82 年停止進口，取而代之的是未鍛造鉛的進口增加，其中又以鉛錠增加幅度最大。近年來由於汽車、機車、照明、通信設備、UPS 不斷電系統及電動電子產品普及，使得鉛酸蓄電池用量大增，鉛品的消費量逐年成長。

目前台灣地區鉛品原料之供給主要來源有二，其一為國外進口原生鉛，其二就是回收廢鉛酸蓄電池再熔煉而成的再生鉛，由於未來亞洲地區之新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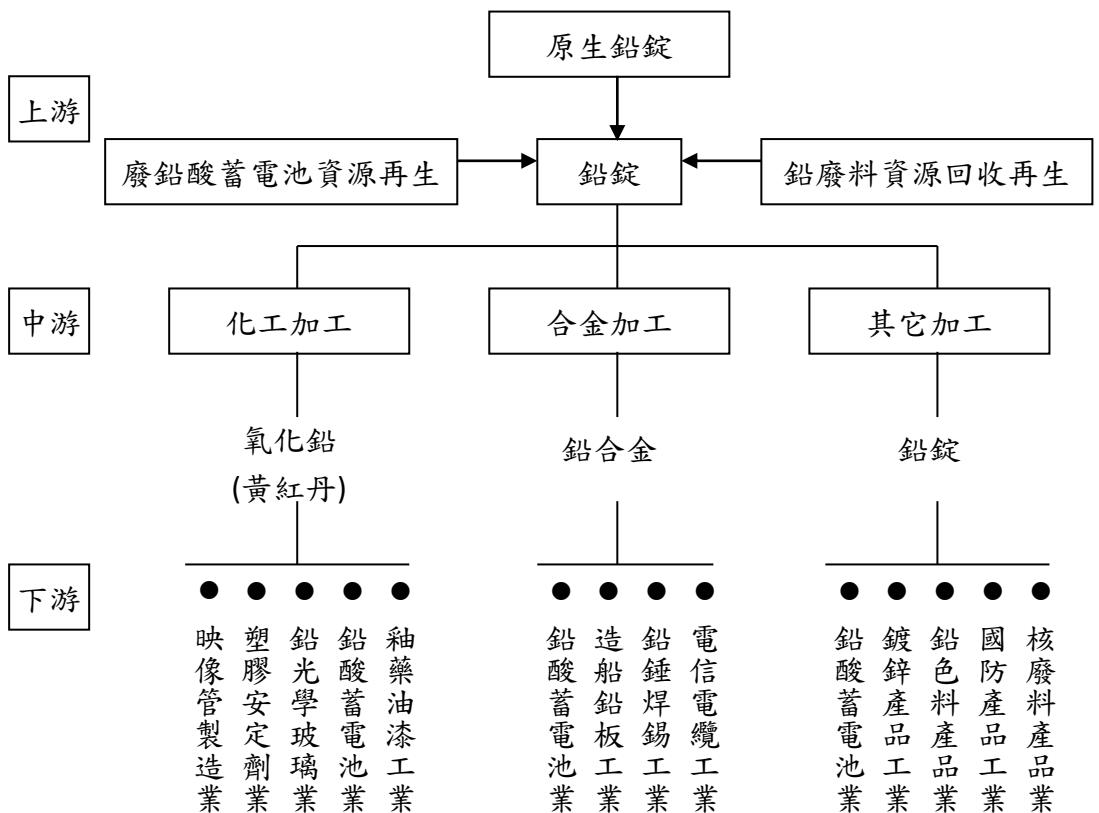
市場對鉛品需求與日劇增，全球原生鉛礦產供應量雖充裕，惟需自國外進口，成本視 LME 國際鉛價行情而定，而再生鉛之取得成本較為低廉，可透過國內自行回收廢鉛蓄電池或廢鉛而得，已逐漸成為重要之原料來源。鉛酸電池是世界上產量最大的電池製品，根據美國調研機構 Market.us 的數據，到 2032 年全球鉛酸電池市場規模將達到 596 億美元，2023 年到 2032 年的複合年增長率達 6.9%。再生能源併網發電需求日增、電子資料中心的擴建也促使鉛酸電池市場的穩定上升，鉛酸電池可以為任何 UPS (Uninterruptible Power Supply) 不斷電系統設備提供充電，並透過 SLI(Starting, Lighting, Ignition) 系統為電子設備提供穩定和持續的電力，儘管這些鉛酸電池比鋰電池更重且更大，但鉛酸電池容易取得，價格低廉具成本效益，用於大型儲能電網，可在低溫下有效運行，並且不用主動冷卻。該報告指出，市場增長的 33.8% 來自亞太地區。中國、日本和印度是亞太地區工業鉛酸電池市場的主要市場。該地區的市場增長將快於歐洲市場的增長。在可預測能源領域，工業鉛酸電池在可再生能源和工業領域的使用不斷增長，這也將促進亞太地區工業鉛酸電池市場的增長。

由於鉛酸電池技術成熟、安全性高、耐高低溫、回收再生利用率高及價格低廉等優勢，至今歐美等先進國家仍然大量生產並使用鉛酸電池。國際鉛鋅研究組織(ILZSG) 統計，2022 年全球精鉛產量年減 0.7% 至 1,229.6 萬公噸，鉛消費量年增 0.5% 至 1,239.5 萬公噸。CRU 報告指出鉛酸電池的鉛消費量佔世界鉛消費量的 80% 左右，另外鉛的可塑性、密集度和抗腐蝕的特性使得鉛經常用來儲存腐蝕性液體的容器和反 X 光射線和伽瑪射線之輻射，其他用途還包括塗料和顏料及其它化合物的製造。

隨著亞太地區市場汽機車用電池需求持續增加，行動電話基地台建設及儲能備源不斷電系統鉛酸電池需求增加，由於工業化與城市化，亞太地區能源消耗之增加推動鉛酸電池之需求，ILZSG 預估 2023 年全球鉛消費量增長至 1,260 萬公噸。

綜上，電池更換市場的需求支撐了世界大多數地區的鉛使用，並且有效地抵銷因汽車缺少電子晶片導致汽車產量下降的負面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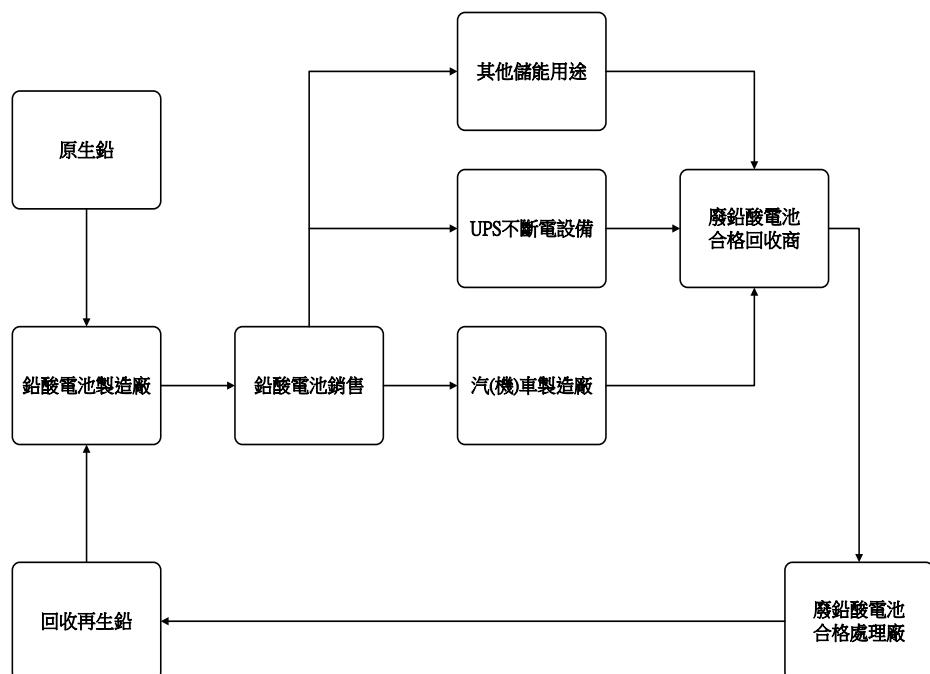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上游—原料供應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鉛，而鉛原料主要之來源有二，其一為原生鉛錠，以澳洲、歐洲、中國及美洲為主要之供應來源，而另一原料來源係由廢鉛酸蓄電池熔煉而成之再生鉛。

圖一：廢鉛酸蓄電池回收關聯圖



(2) 中游—鉛品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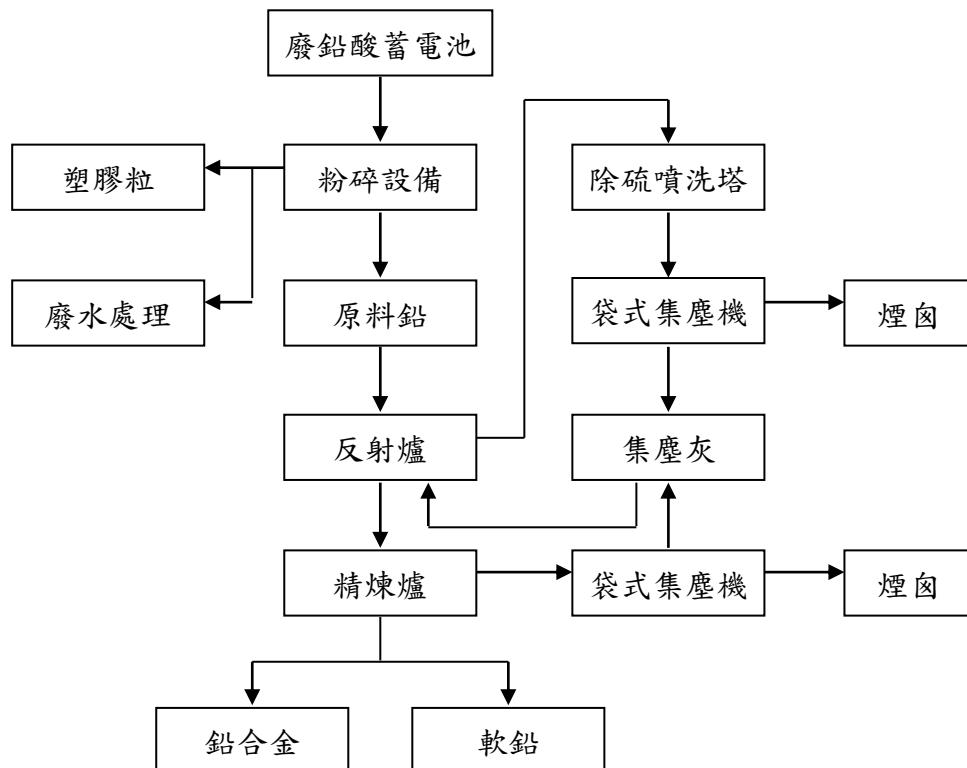
鉛品加工業之主要產品為鉛錠及鉛鈣合金，而另一鉛化學品則以生產製造黃丹、紅丹為主，其製造流程如下：

① 鉛合金之製造流程：

鉛錠 → 精煉爐 → 鉛合金

廢鉛酸蓄電池 → 粉碎 → 反射爐(粗鉛) → 精煉爐 → 鉛合金或軟鉛
(如圖二)

圖二：廢鉛酸蓄電池回收作業流程



② 氧化鉛之製造流程

鉛錠 → 熔鉛爐 → 鉛粉機 → 黃、紅丹爐 → 黃、紅丹粉(粒)

(3) 下游—各行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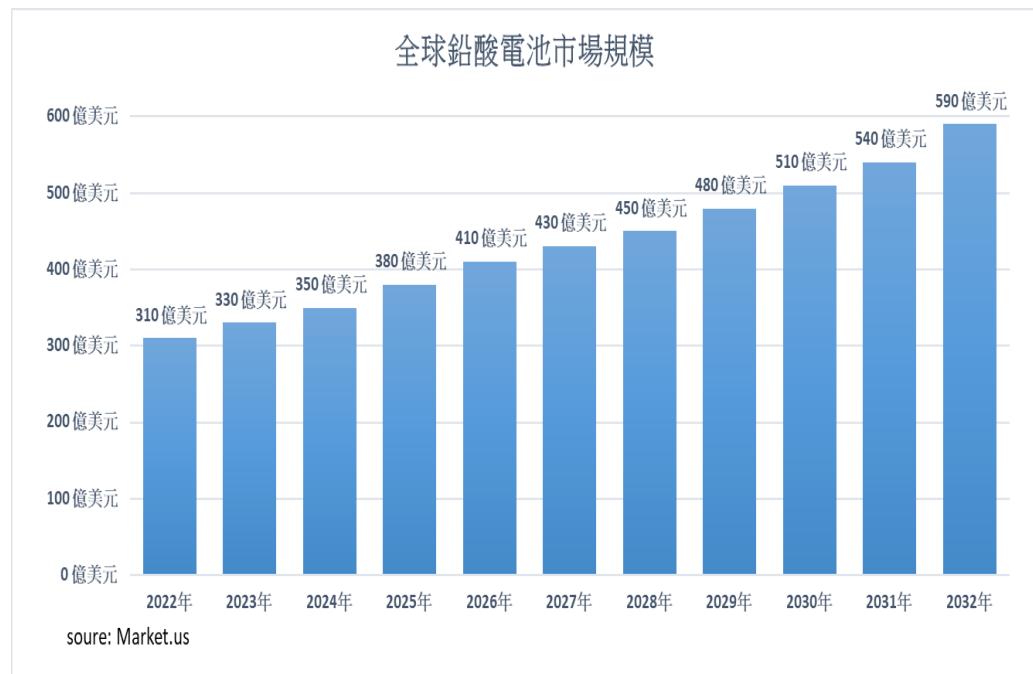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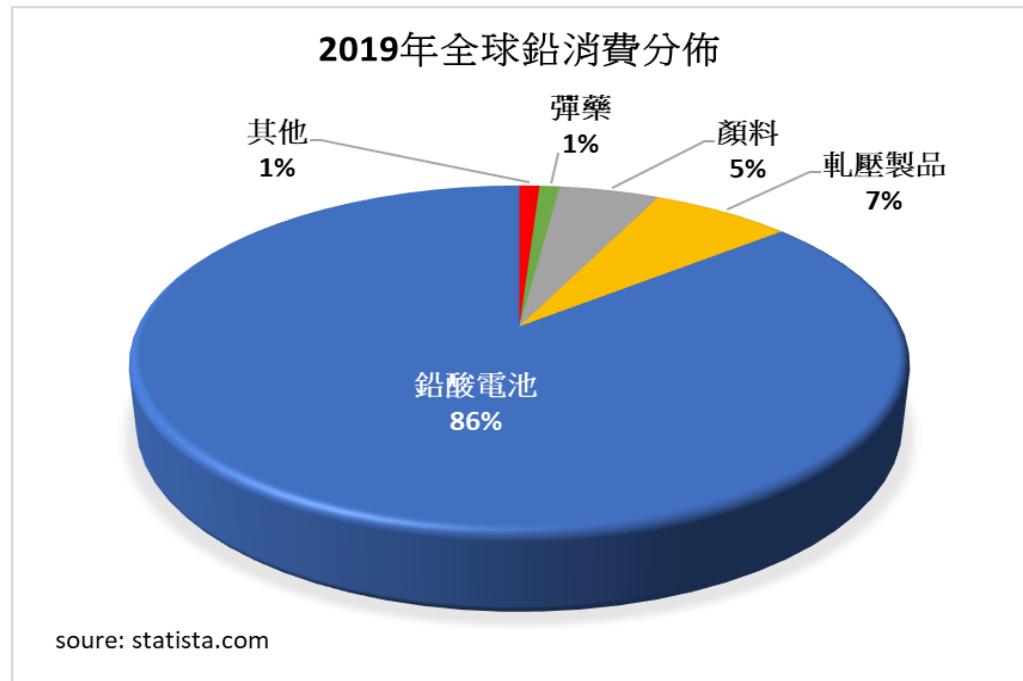
鉛品加工業之鉛合金銷售對象以電池業為大宗，另亦被廣泛利用於造船業、鉛板業、鉛錘業及鋅錫業等產業，而氧化鉛（黃、紅丹）主要下游為塑膠安定劑業、油漆業、紗藥業及玻璃業等相關行業，其應用範圍廣泛。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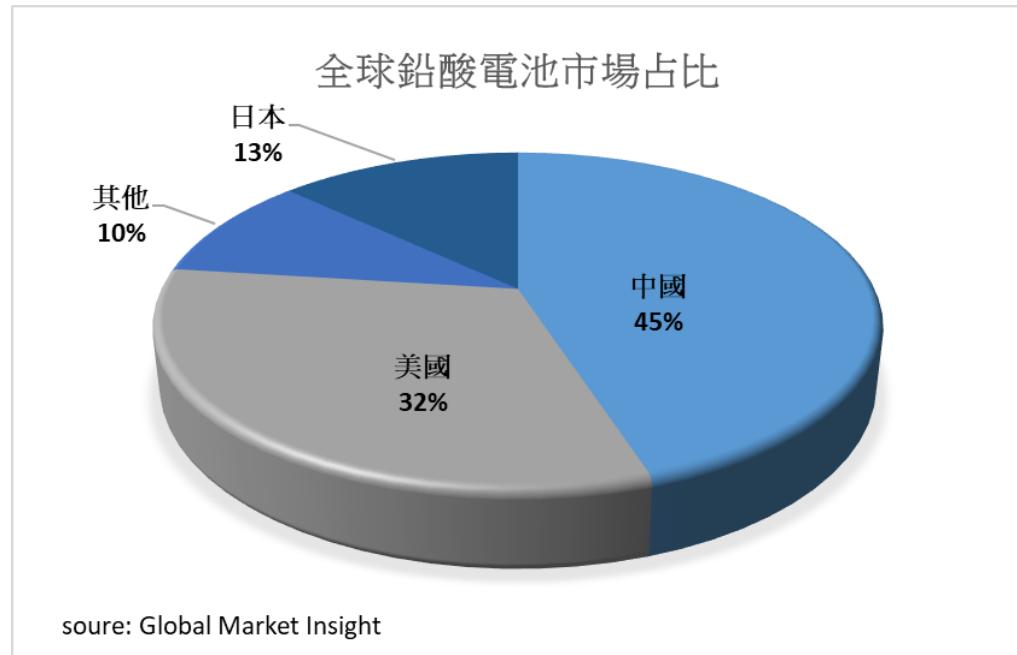
鉛耗用量之多寡與鉛酸蓄電池業之增長息息相關，特別是在發展中的地區，例如中國大陸、印度、東協及其他新興國家，隨著該地區經濟之發展，車輛數量快速成長，對電池之需求量成長率相對較高，加上未來電池將被廣泛使用在電動機車、電動自行車、手持電子通訊產品、基地台及各類通訊設備上，隨著國家經濟之蓬勃發展，衍生之鉛用量也會隨著成長。雖然這一、二年來，鉛品市場之成長速度因市場稍為飽和，銷售量成長略為緩

和，但就長期而言，汽、機車數量會隨國民所得提高、生活水準提升而成長，故鉛品應能呈穩定發展之趨勢。另本公司的主要產品黃、紅丹，係應用於塑膠安定劑業及鉛酸蓄電池業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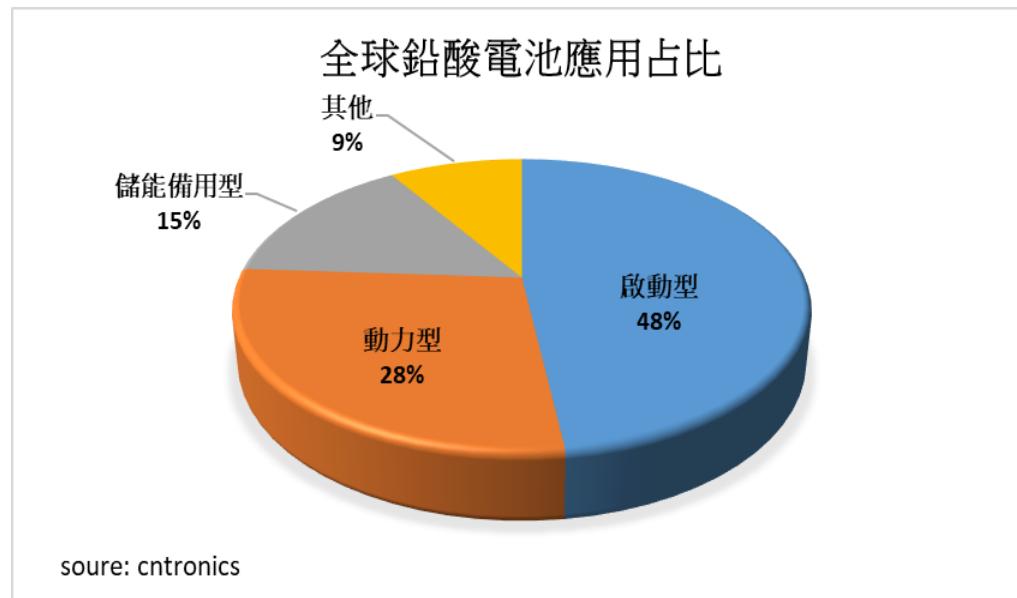
目前鉛用途以鉛酸電池為主，佔 86% 左右，其他行業佔 14%，未來鉛酸電池比率還會持續成長。在亞洲地區，隨著亞洲新興國家經濟發展，國民所得增加，汽機車數量增加，相信未來鉛酸電池比率還會持續成長。



從全球鉛酸電池產能的規模來看，中國是一個大生產國，約占世界產量的 45%，其次是美國，約占世界產量的 32%，日本位居第三，約占世界產量的 13%。



在鉛酸電池產品結構中，啟動型鉛酸電池所占比例最大達 48%，其次是動力型鉛酸電池占 28%，備用和儲能型鉛酸電池占比也有 15%。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5,484	1,466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所研發成功之技術如下：

年度	研發成果
109	高性能密閉閥調式鉛酸電池（VRLA）之鉛合金開發
110	黃丹爐連續入料系統之改良
111	脫硫塔排氣系統之改良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概況

(1) 行銷策略方面

- ① 收集、分析鉛品市場之發展趨勢，加強內、外銷市場之開拓，內銷市場以提高市場佔有率為目標，外銷市場以亞洲為主，亞洲國家每一國至少有一個客戶為目標，分銷外銷客源集中度。
- ② 配合客戶需求，提供客戶鉛品相關之資訊，並加強售後之諮詢管道，協助客戶解決相關問題，以提升售後服務。
- ③ 配合主要客戶，推展 ISO/TS16949 制度，增加客戶滿意度。

(2) 生產及產品發展方面

- ① 提高機械產能利用，妥善規劃與安排生產流程，並利用績效獎勵辦法提升員工生產力及降低因員工之疏忽而產生之不良率。
- ② 加強現場人員訓練並提高其熟練度，以提升產品生產之效率及經濟規模。
- ③ 加強培訓品管人員，使用現代化精密儀器設備，以維持產品品質之穩定性。
- ④ 分散採購區域與對象，並積極開拓新供料來源，除由廢鉛酸蓄電池中提煉鉛品外，並將採購區域分散至世界各地，以避免供料來源過度集中於某一區域或國家。

(3) 營運管理及財務規劃方面

- ① 提升管理績效，加強員工訓練，激發工作潛能，強化作業品質。
- ② 重視員工福利政策，貫徹分紅及績效獎金制度，以提高員工士氣，增加其向心力。
- ③ 強化內部控制制度與電腦應用之普及化，以提升作業之效率及人力效益，並增進產銷配合程序與報表之適當表達。
- ④ 彈性運用各項理財工具，降低資金成本，提高財務管理之績效。

(4) 環保方面

- ① 增加防治污染設備之投入，提升防治污染設備之效能，努力做好環保，避免污染發生之情事。
- ② 改善廢鉛酸蓄電池回收設備之效率，加強廢鉛酸蓄電池回收比例，一方面可以增加價廉物美之料源—廢鉛酸蓄電池，降低鉛合金原料成本，再則可以防止鉛品造成二次公害，為環保貢獻心力。

2.長期計劃概況

(1) 行銷策略方面

加強國內外市場行銷通路之開發，以提升產品之銷售量，並逐步建立海外生產據點與分散銷售管道，以增加內外銷之金額，達擴展業績之目的。

(2) 生產及產品發展方面

- ① 發展自動化系統，減少人工之投入，以降低生產成本並設計完善生產流程，以提升工作品質、降低浪費。
- ② 加強鉛品功能之研究，發展鉛品新用途，並參與下游廠商產品之研究發展計劃，改善鉛品功能並開發其新使用途徑。
- ③ 配合電動車、儲能系統及不斷電系統等產品之蓄電池需求，提升鉛合金之性能，使能增加鉛酸蓄電池之容量密度，提高電池壽命，擴充放電速率。

(3) 營運管理及財務規劃方面

- ① 持續拓展垂直整合之經營。
- ② 推展國際化理念與厚植國際性企業之經營管理能力，積極培育國際化人才。
- ③ 妥善運用財務操作工具，分散財務風險。

(4) 環保方面

- ① 研究廢鉛蓄電池回收之一貫化作業程序之改良，並發展工業電池回收之技術與生產設備。
- ② 參與學術研究機構防治污染計劃，開發其他廢物環保回收與資源再生，為減少廢棄物污染貢獻心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 (1) 國內市場：本公司產品內銷比率約佔 46.7%，遍佈全國。
- (2) 國外市場：本公司產品外銷比率約佔 53.3%，外銷地區主要集中於越南、馬來西亞、日本、印尼、泰國等。
- (3) 一般及事業廢棄物之清除、回收均在國內，本公司係國內第一家取得全區鉛作業相關許可證得以從事該服務之廠家。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在鉛合金產品內銷之市場佔有率為 85%左右，黃紅丹產品內銷之市場佔有率為 60%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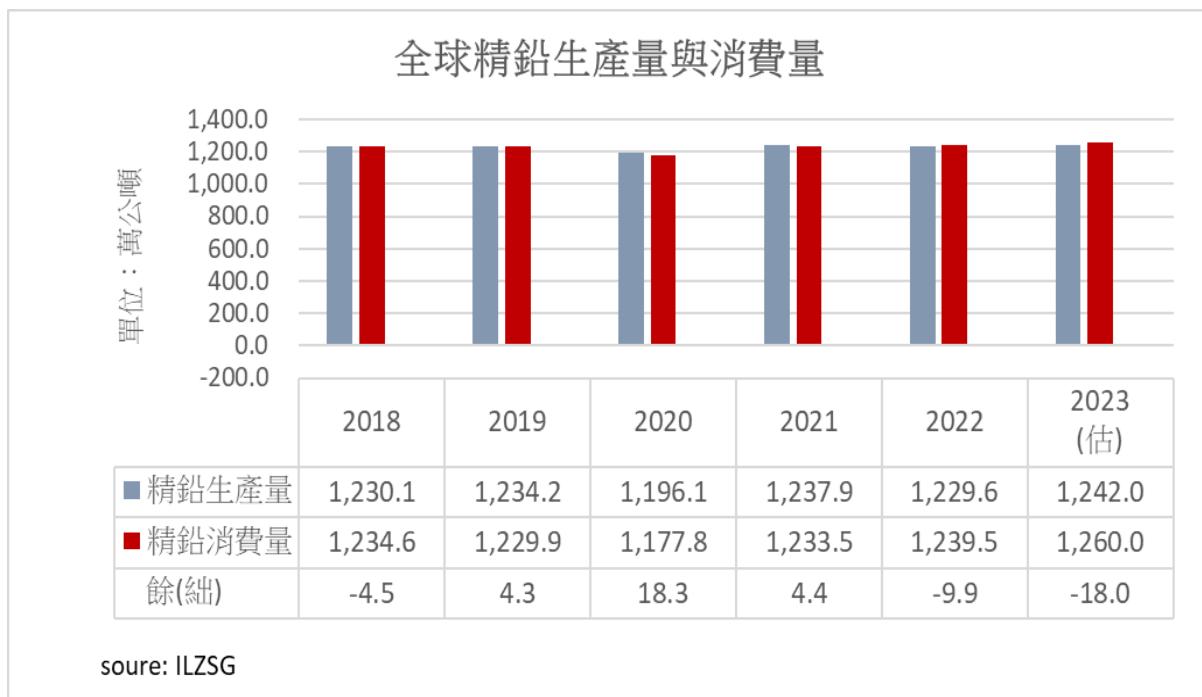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鉛系列產品用途方面，其 86% 用於汽、機車工業之鉛酸電池，在汽、機車市場中，鉛酸電池屬於消耗品，平均壽命約 2~3 年，其次分別為電動車之電能系統及工業用 UPS 不斷電系統，而黃、紅丹則主要應用在釉料、水晶、光學玻璃等。社會之進步，生活品質之提升，除汽、機車工業的發展，電器用品等之需求有增無減外，舉凡蓄電池、鉛玻璃、陶瓷、遊艇壓艙、電焊業、建築業屋頂隔熱、摩天大樓避震建材及醫院或核電廠防輻射隔屏及儲存核廢料之鉛容器的運用也漸次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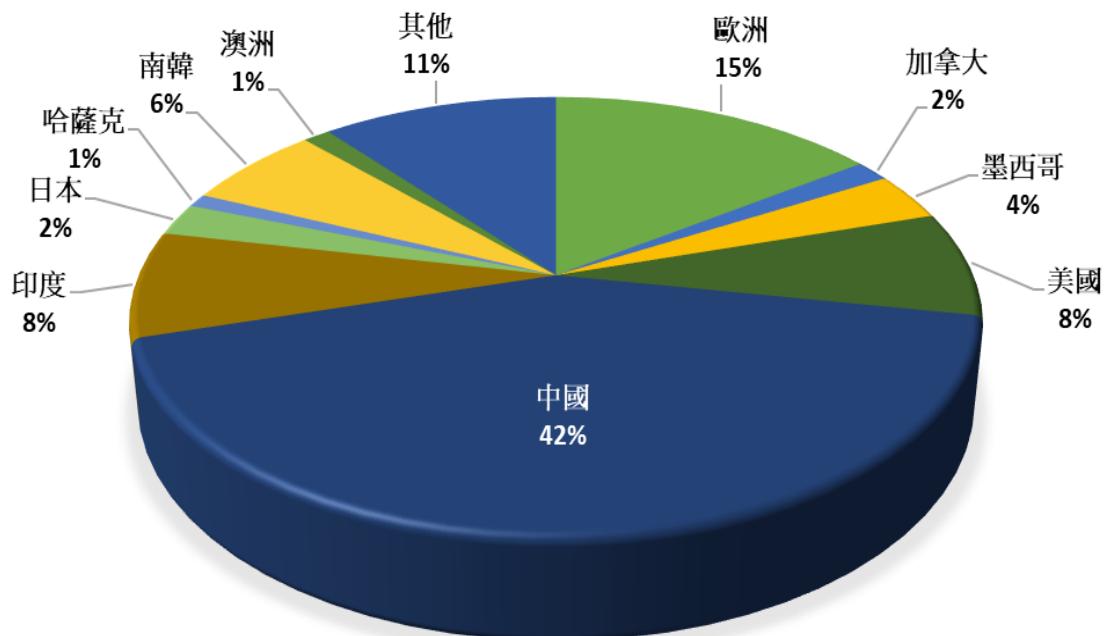
亞太地區都市化、工業化進展快速，民眾的平均所得也隨之增加，加上石油價格合理，民眾對運輸工具需求日益增加，促使汽機車銷售成長，也是

驅動鉛酸電池持續成長的主因。鉛酸電池應用在不斷電系統上，UPS不間斷電源愈受重視與依賴，例如金融機構、醫院、科研機構、教育機構..等等，智能電網、汽機車充電樁基礎設施等應用也加大鉛酸電池應用的廣度。根據國際市場研究機構Markets.us最新發布的報告顯示，到2032年全球鉛酸電池市場規模將達到590億美元，期間年複合增長率為6.9%，而亞太地區占比最高，該地區大型汽車和製造基地是市場增長的關鍵驅動因素。

2022年隨著各國陸續解封，製造與消費能力回歸正常，國際鉛鋅小組(ILZSG)預估，2022年全球精鍊鉛金屬需求小幅增加0.5%，達到1,239.5萬公噸；後疫情時代，中古車電池更換市場的需求支撐了鉛的需求量，ILZSG預估2023年全球精鍊鉛金屬需求增加1.7%，達到1,260萬公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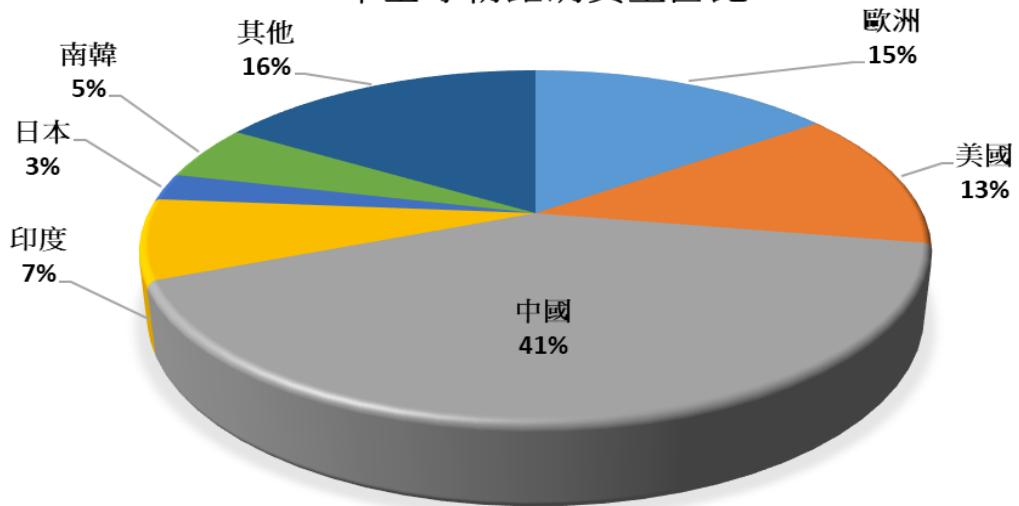


2022年全球精鉛生產量占比



source: ILZSG

2022年全球精鉛消費量占比



source: ILZSG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競爭利基

① 優良的品質與品牌

本公司一向堅持優良的品質，並累積多年純熟技術與經驗，不僅建立良好商譽與口碑，並獲得 ISO9002、ISO14001 及 ISO/TS16949 等品質認證，成為台灣業界之領先品牌。

② 製造技術經驗豐富

本公司經營團隊累積多年製造技術經驗，充分掌握生產效能，對於製程之簡化、生產之自動化、新產品之研發及良率之掌控日益純熟，不僅生產成本降低，更提昇產品品質，進而有效提昇營運效益與市場競爭力。

③ 完整產品線

本公司亦同時生產多種不同用途之鉛合金製品，能滿足客戶需求，所以客戶群遍及海內外，故較不受限於單一下游產業景氣之變動，更因提供完整產品線予客戶，而為市場競爭之重要利基。

④ 原料之掌控

本公司原料包括原生鉛錠及再生鉛錠，原生鉛錠主要係由國外進口，再生鉛錠係由廢鉛酸蓄電池熔煉而得，主要係國內供應，於國內供給不足時再轉由國外進口，其貨源甚為充足，不虞匱乏。

(2)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① 新興市場興起，鉛相關產業之成長動能仍足，鉛需求之成長空間大

a. 電能儲能系統(UPS)可儲備離峰時間過剩之電力，並於尖峰期間應付電力之不足，必將帶動電池之大量需求。

b. 根據國際汽車製造商組織(OICA)指出，受俄烏戰爭影響，2022 年全球汽車銷售量 8,162 萬輛(含電動車 780 萬輛)，較 2021 年全球汽車銷售量 8,275 萬輛(含電動車 660 萬輛)，微幅下降 1.4%；Trendforce 預估 2023 年全球汽車市場銷量有機會恢復成長態勢，達 8,410 萬輛，顯示出傳統內燃機汽車需求依舊強勁，進而有助於鉛使用量的增加。

c. 不斷電備源系統(UPS)之使用日益蓬勃，尤其在資訊化日漸普及的情況下，資訊保存之安全性與及時效性更受重視，將使該設備應用更加普及，亦促進鉛需求之成長。

② 本公司為業界唯一上市之公司，並為國內最大生產廠商，產品品質形象佳

a. 本公司於 83 年 11 月取得廢棄物處理場處理許可證，並致力於回收廢鉛蓄電池，為鉛製品同業中少數獲得許可之廠商。

b. 本公司為全國第一家榮獲 ISO-9002 品質系統認證、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之專業鉛品製造廠，87 年更榮獲行政院環保署頒發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推行績優廠商獎，94 年並獲得 ISO/TS 16949 認證，其產品品質已居業界之冠。

③ 掌握廢鉛蓄電池之回收通路，不僅降低成本亦有利於環保形象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維公司建立全國廢鉛蓄電池之回收系統，所回收之廢鉛，經該公司熔煉為再生鉛，不僅有利於掌握料源及降低成本，且可有效降低因廢鉛所導致之環境污染。

④ 客源穩定，銷售能力佳

- a.本公司商品之銷售，鉛合金以國內為主，其客戶為國內蓄電池業界大廠，客源穩定，而氧化鉛則以外銷為大宗，其對象以日商及台商為主，以訂定長期銷售契約方式往來，往來關係密切。
- b.本公司之內外銷主要客戶均屬該地區之大廠，信用評等佳，帳款回收性高，壞帳比例極微。
- c.本公司過去三年度平均之內外銷營業比重差異不大，顯見其內外銷比率平均，較不受單一市場景氣榮枯影響。

(3)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① 鉛品報價深受國際市場影響，致使公司進銷貨價格較難掌握

因應對策

- a.致力於市場資料蒐集，善加分析與應用以適時規避價格波動風險。
- b.積極規劃存貨庫存管理，縮短產銷時程，並以訂定長約訂單型態，力求銷貨穩定，規避價格波動風險。
- c.本公司生產之鉛錠產品，已於倫敦金屬交易所(LME)取得掛牌資格，可掌握購料、銷貨之靈活度；2013年高雄港成為LME之遞交港，未來本公司可運用高雄港之地緣關係，使得購料或銷貨更加精準，運費也大幅下降。

② 國內環保意識抬頭，對該行業之管理更加嚴格

因應對策

- a.本公司除致力於防治污染外，更積極投入環保事業，並於民國83年11月取得廢棄物處理場(廠)操作許可證，從事廢鉛蓄電池之環保處理及鉛資源再生之製造。
- b.本公司對於環境保護政策之推行一向不遺餘力，本公司分別於86年9月取得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87年並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頒發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推行績優廠商獎。

③ 基層勞工之短缺且穩定性較低，此乃國內製造業普遍問題

因應對策

- a.本公司以引進外勞彌補本國勞工之不足，同時並加強改善工作環境，提升員工福利，以增進員工之向心力。
- b.改善製程，提升自動化程度，增加生產量、節省單位人工成本。

④ 國內並無鉛礦之冶煉，致主要原料仰賴國外進口，貨源掌握較不易，且進口原料以美元付款，存在匯率風險

因應對策

- a.積極加強與鉛錠主要供應區域之供應商聯繫，並派人員至產地了解其產能與產製過程，以作為未來購料往來之參考。
- b.本公司近年來積極分散採購對象，保持貿易商變化彈性，並致力開發新貿易商，以保持貨源提供之穩定與持續。
- c.轉投資泰維公司(合格之回收商)，可藉由其全國性之回收系統，減少對國外原料之依賴度。
- d.本公司之國外購料付款方式及出口收款方式多以美元為主，出口之款項大都保留原幣為原料之付款，故在外匯部位對沖效果下，可產生自然避險之效，降低匯兌之損失。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用途
鉛錫合金	鉛酸蓄電池、鉛端子、電纜鉛、焊錫、漁網錘鉛、壓鑄、壓艙鉛錠
鉛鈣合金	免保養鉛酸蓄電池、電動車鉛酸蓄電池、緊急用鉛酸蓄電池、UPS 鉛酸蓄電池
鉛錠	鉛酸蓄電池、氧化鉛、電纜鉛、焊錫、漁網錘鉛、壓鑄、壓艙鉛錠
黃丹	映像管玻璃、釉藥、無機顏料、塑膠級安定劑、水晶、光學玻璃
紅丹	鉛酸蓄電池、釉藥、紅色顏料、油漆、紅色玻璃、水晶、光學玻璃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黃、紅丹：

鉛錠→熔鉛爐→鉛粉機→黃、紅丹爐→黃、紅丹粉(粒)

(2) 鉛合金錠

廢鉛酸蓄電池→粉碎→反射爐→精煉爐→鉛合金、軟鉛
鉛錠→精煉爐→鉛合金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原料包括原生鉛錠及再生鉛錠，原生鉛錠主要係由國外進口，再生鉛錠係由廢鉛酸蓄電池熔煉而得，主要係國內供應，其數量雖有限制，但國外進口鉛錠、廢鉛，貨源甚為充足，不虞匱乏。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資料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進貨金額曾占總額 10% 以上之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1081010	583,056	7.85	無	S1081010	869,131	10.83	無	—	—	—	無
2	S1852002	1,083,726	14.59	無	S1852002	789,856	9.84	無	—	—	—	無
3	S1041003	878,255	11.83	無	S1041003	507,499	6.32	無	—	—	—	無
其他	4,881,866	65.73	—	其他	5,859,973	73.01	—	其他	—	—	—	—
進貨淨額	7,426,903	100		進貨淨額	8,026,459	100		進貨淨額	—	—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進貨廠商資料增減變動原因：

- 1.廠商 S1852002 及 S1041003 進貨金額較上年度減少，主係因單價高，進貨數量減少。
- 2.廠商 S1081010 進貨金額較上年度增加，主係因進貨數量增加。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銷貨金額曾占總額 10% 以上之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C0B1001	2,680,931	30.32	無	C0B1001	2,360,938	26.05	無	—	—	—	無
2	C0B1002	1,094,909	12.38	無	C0B1002	1,141,194	12.59	無	—	—	—	無
其他	5,066,689	57.30	—	其他	5,561,541	61.36	—	其他	—	—	—	—
銷貨淨額	8,842,529	100		銷貨淨額	9,063,673	100		銷貨淨額	—	—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銷貨客戶資料增減變動原因：銷貨客戶最近二年度銷貨金額變動均未達 20% 以上。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噸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主要產品	生產量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黃、紅丹	10,000	8,451	503,375	10,000	6,152	396,442	
鉛合金錠	232,200	121,773	7,615,777	175,000	124,030	8,462,724	

註：1. 鉛合金錠包括鉛錫合金、鉛鈣合金、鉛錫合金、鉛錠 9999A、鉛錠 9997 及鉛錠 9999。(含委外加工)

2. 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歲修、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噸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主要商品	銷售量值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黃、紅丹	1,521	105,238	6,531	450,613	1,283	93,513	5,431	395,343	
鉛錠、鉛合金錠	59,413	4,223,580	59,250	3,908,462	53,788	4,042,955	61,983	4,380,565	
其 他	29,468	92,572	5,468	62,064	22,298	95,992	6,690	55,305	
合 計	90,402	4,421,390	71,249	4,421,139	77,369	4,232,460	74,104	4,831,213	

註：鉛合金錠包括鉛錫合金、鉛鈣合金、鉛錫合金、鉛錠 9999A、鉛錠 9997 及鉛錠 9999。(含委外加工)

三、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人 工數	直 接 人 工	89		87		88	
	間 接 人 工	84		83		80	
	銷 管 人 員	99		103		102	
	合 計	272		273		270	
平 均 年 齡		39.2		39.9		39.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0.1		10.8		10.6	
學 比 歷 分 布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6		8		8	
	大 專	152		153		151	
	高 中	42		37		38	
	高 中 以 下	72		75		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一)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

(二) 歐盟於 2006 年 7 月 1 日起，要求在歐盟市場流通的所有電器與電子產品，不得含有鉛、汞、鎘、六價鉻、多溴聯苯與多溴聯苯醚等六種有害物質，該

項限制措施，將衝擊外銷歐盟且含有上述六種有害物質的所有電器與電子產品。雖然泰銘的產品以鉛錠、鉛合金及氧化鉛為主，銷售對象以鉛酸電池製造廠居多，然而鉛酸電池具有高度封閉性，電池內所含的鉛也未直接接觸人體，同時鉛具有原料取得容易、價格經濟，加上可回收再處理的優點，歐盟對電池限制汞和鎘的使用，鉛未列其中，因此 RoHS 實施後，對泰銘的業務面、財務面無造成任何衝擊。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1) 職工福利委員會重要事蹟

- ①七十八年一月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業務。
- ②九十九年一月修訂「子女教育獎、助學金辦法」、「結婚、生育、喪葬、公傷補助辦法」。

(2) 公司辦理之福利

① 節慶禮金

每逢勞動節、端午節、中秋節及春節均發放禮金。

② 員工結婚、生育、喪葬、傷病住院、生日均發放補助金。

③ 加強教育訓練

公司對目前在職人員均不定期給予參加與本身職務相關之教育訓練，以提高工作效率，培養員工職務上應有之認知。又對現場相關人員亦實施各項機具操作證照訓練（如堆高機、天車操作訓練）。

④ 實施員工定期健檢

依法令之規定，公司每年對所有員工實施定期之健康檢查，隨時關心員工之身體健康狀況。

⑤ 員工旅遊

在不影響公司的業務情形下，本公司每年辦理員工旅遊，藉以聯繫同仁間之情誼，進而提升工作效率。

2. 員工之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為提升人力資源之運用，激發員工自我發展及培養人才，特訂定「員工教育訓練程序」及「員工專業訓練辦法」。

依據教育訓練辦法，同仁可透過內、外部教育訓練、工作輪調、專案指派、海外派任及依職能及專業之要求規劃相關培訓課程，以增進員工知識及技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提升經營績效。

111 年度相關教育訓練實績如下：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主管才能訓練	7	7	31.5	25,360
專業知識	28	167	1,155.0	207,005
實務知識	41	185	412.0	11,790
新進人員	6	10	507.0	0
總計	82	369	2,105.5	244,155

3. 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於七十八年五月正式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訂定退休辦法，辦法中規定：

- (1) 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2) 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3) 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職工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命令其退休：

- (1) 年滿六十五歲者。
- (2)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按時提撥之退休基金均全數存入台灣銀行專戶。「勞工退休金條例」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本公司六月三十日以前受聘僱之員工且於七月一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選擇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年資。九十四年七月一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僅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按其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國外子公司越南泰銘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提供員工充分之教育訓練

訂定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並設管理單位負責教育訓練業務之推廣及監督。

- (2) 員工的報酬遵守所有適用的新資法令及條例，包括有關於最低工資及法律上規定的福利。

- (3)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① 門禁安全

全天候均有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全日均有警衛人員維護安全。

- ② 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及申報辦法規定，定期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檢查及依據勞工安全衛生規定，定期對空調、消防器具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 ③ 生理心理衛生

本公司工作場所全面禁煙，並加貼禁煙標語提醒員工勿於工作場所中吸煙，以維護工作環境之品質；安排定期員工健檢，以保持員工身體心靈健康。

- ④ 保險

依法投保勞保、健保及團體保。若員工有傷亡之情事發生時，人事單位將協助處理相關保除事宜。

- ⑤ 員工福利

本公司於民國 79 年 7 月 5 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委員由員工選舉產生，負責全體同仁之福利作業，其措施包括婚、喪、生育補助、教育獎助、文康活動、其他福利補助等。每年福利金的預算及支出與安排皆由福委會之委員每三個月開會一次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

⑥ 員工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獎勵員工專業服務，安定員工在職中或退休後之生活，特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訂定退休、撫恤辦法。在退休辦法方面，適用舊制員工，工作年資滿二十五年或工作年資滿十五年且滿五十五歲者，或適用新制員工，年滿六十歲，得自請退休請領退休金。公司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撫恤辦法方面，在遭遇職業傷害或罹患職業病而死亡時，給與五個月平均工資之喪葬費，及給與其遺屬四十個月平均工資之死亡補償。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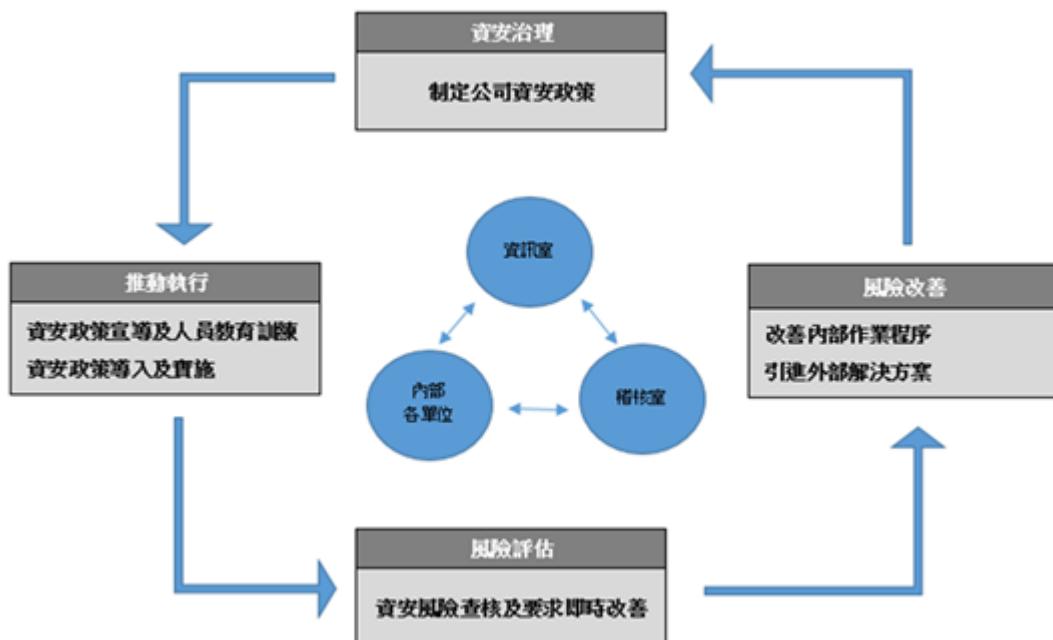
-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通安全（簡稱資安）之權責單位為資訊室，該單位設置資訊主管與專業資訊人員，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及資訊安全政策推動與落實，以確保本公司營運所需之資訊與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

本公司稽核室為資訊安全監理之督導單位，該室設置稽核主管與專職稽核人員，負責督導內部資訊安全執行狀況，若查核發現缺失，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具體改善作法，並定期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訊安全風險。

組織運作模式：資訊室制定公司資訊安全政策及資訊安全作業，內部各單位推動執行並加強宣導資訊安全政策、資訊安全作業及人員教育訓練，落實資訊安全政策的導入及實施，稽核室進行資訊安全風險查核，如發現缺失，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具體改善作法，且定期追蹤改善成效。



資通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本公司資通安全管理機制，包含三個面向：

1. 制度：訂定公司資訊安全相關管理制度，規範人員作業行為，並定期執行內部稽核，以降低內部資訊安全風險。
2. 科技：建置有關資訊安全防護設備，以提升資訊環境之安全性，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措施。
3. 人員：進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或宣導，提升員工資訊安全意識或相關知識。

資通安全管理措施

1. 各部門之個人電腦，安裝防毒軟體，避免電腦病毒入侵。
2. 資訊室每日上網更新病毒碼及掃毒引擎。
3. 裝設防火牆以隔絕外來侵害。
4. 資訊人員定期檢視伺服器上郵件收發情形，若有異常狀況應呈報權責主管處理。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為實踐資通安全管理措施，投入之資源如下：

1. 網路硬體設備如防火牆、郵件防毒、垃圾郵件過濾、上網行為分析、網管型集線路等。
2. 軟體系統如端點防護系統、備份管理軟體及加密軟體等。
3. 購置硬碟備份、入侵防護服務等。
4. 投入人力，每日各系統狀態檢查、每週定期備份及備份媒體異地存放之執行、每年至少一次資安宣導教育課程、每年系統災難復原執行演練、每年對資訊循環之內部稽核、會計師稽核等。
5. 資安人力，資安主管一名及資安人員一名，負責資安架構設計、資安維運與監控、資安事件回應與調查、資安政策檢討與修訂，資安主管每年向董事會至少報告一次。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銷售合約	A	112.04~113.03	銷售鉛錫合金、鉛鈣合金及鉛錠	無
銷售合約	B	112.01~112.12	銷售鉛錫合金、鉛鈣合金及鉛錠	無
銷售合約	C	112.04~112.12	銷售鉛鈣合金、鉛錫合金	無
銷售合約	D	112.04~113.03	銷售鉛鈣合金	無
採購合約	E	112.07~112.12	採購鉛錠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

1.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12 年度截 至 3 月 31 日止財務 資料(註 2)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項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5,749,176	5,403,041	5,228,823	5,195,617	6,262,98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5,768	546,943	511,367	492,070	513,296	—
無形資產		—	—	10,582	10,560	10,584	—
其他資產		575,371	601,708	602,223	1,207,661	381,132	—
資產總額		6,890,315	6,551,692	6,352,995	6,905,908	7,167,999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525,498	1,004,816	899,990	646,191	799,286	—
	分配後	1,814,123	1,423,112	1,109,138	1,399,124	—	—
非流動負債		230,245	238,183	240,068	278,288	277,641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55,743	1,242,999	1,140,058	924,479	1,076,927	—
	分配後	2,044,368	1,661,295	1,349,206	1,677,412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108,949	5,283,644	5,187,927	5,941,453	6,049,660	—
股本		2,091,482	2,091,482	2,091,482	1,673,185	1,673,185	—
資本公積		975,330	975,330	975,330	975,330	975,330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42,411	2,563,055	2,501,000	3,093,777	3,744,564	—
	分配後	2,086,786	2,144,759	2,291,852	2,340,844	—	—
其它權益		(300,274)	(346,223)	(379,885)	199,161	(343,419)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25,623	25,049	25,010	39,976	41,412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134,572	5,308,693	5,212,937	5,981,429	6,091,072	—
	分配後	4,845,947	4,890,397	5,003,789	5,228,496	—	—

註：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12 年度截 至 3 月 31 日止財務 資料(註 2)
項目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流動資產		3,589,947	3,527,682	3,475,479	3,515,487	4,521,90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5,408	344,862	325,170	315,907	321,842	—
無形資產		—	—	10,582	10,560	10,584	—
其他資產		1,995,855	1,984,198	1,975,972	2,748,342	2,240,776	—
資產總額		5,931,210	5,856,742	5,787,203	6,590,296	7,095,107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95,325	338,527	362,595	373,593	769,956	—
	分配後	883,950	756,823	571,743	1,126,526	—	—
非流動負債		226,936	234,571	236,681	275,250	275,491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22,261	573,098	599,276	648,843	1,045,447	—
	分配後	1,110,886	991,394	808,424	1,401,776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
股本	本	2,091,482	2,091,482	2,091,482	1,673,185	1,673,185	—
資本公積		975,330	975,330	975,330	975,330	975,330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342,411	2,563,055	2,501,000	3,093,777	3,744,564	—
	分配後	2,053,786	2,144,749	2,291,852	2,340,844	—	—
其它權益		(300,274)	(346,223)	(379,885)	199,161	(343,419)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108,949	5,283,644	5,187,927	5,941,453	6,049,660	—
	分配後	4,820,324	4,865,348	4,978,779	5,188,520	—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本公司第一季並無編製個體財務報表。

2.(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12 年度截 至 3 月 31 日止財務 資料(註 2)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10,590,555	9,840,519	8,536,948	8,842,529	9,063,673	—	—
營業毛利	716,067	827,064	689,193	1,296,579	996,818	—	—
營業損益	499,158	589,784	477,851	1,063,883	752,903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77	58,930	(28,200)	(19,816)	140,234	—	—
稅前淨利	508,335	648,714	449,651	1,044,067	893,137	—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	—	—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
本期淨利(損)	368,721	515,168	354,015	787,960	683,576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0,111	(49,422)	(28,475)	610,377	186,451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8,832	465,746	325,540	1,398,337	870,027	—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65,438	511,903	351,574	785,791	680,542	—	—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3,283	3,265	2,441	2,169	3,034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權益	425,605	463,320	322,579	1,380,971	865,585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3,227	2,426	2,961	17,366	4,442	—	—
每股盈餘	1.75	2.45	1.68	4.00	4.07	—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2 年度截 至 3 月 31 日止財務資 料(註2)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業收入	7,628,971	7,234,069	6,074,028	6,491,806	6,732,796	—	—
營業毛利	665,951	702,547	546,918	989,306	884,813	—	—
營業損益	503,785	511,837	379,201	795,258	684,942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59	117,898	54,651	190,623	181,970	—	—
稅前淨利	511,044	629,735	433,852	985,881	866,912	—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	—	—	—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
本期淨利(損)	365,438	511,903	351,574	785,791	680,542	—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60,167	(48,583)	(28,995)	595,180	185,043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5,605	463,320	322,579	1,380,971	865,585	—	—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	—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權益	—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
每股盈餘	1.75	2.45	1.68	4.00	4.07	—	—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本公司第一季並無編製個體財務報表。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吳秋燕、陳珍麗	無保留意見
108	吳秋燕、陳珍麗	無保留意見
109	陳珍麗、郭麗園	無保留意見
110	江佳玲、郭麗園	無保留意見
111	江佳玲、郭麗園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

1.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2 年度截 至 3 月 31 日止財務 分析(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25.48	18.97	17.95	13.39	15.02	—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比率	948.24	1,014.16	1,066.36	1,272.12	1,240.75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76.87	537.71	580.99	804.04	783.57	—
	速動比率	239.31	290.30	319.56	385.89	416.94	—
	利息保障倍數	1,710	2,779	4,024	23,062	23,030	—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49	8.26	6.98	7.33	8.35	—
	平均收現日數	43	44	52	50	44	—
	存貨週轉率(次)	4.15	3.99	3.28	2.99	2.86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1.62	44.32	35.84	40.27	49.27	—
	平均銷貨日數	88	92	111	122	127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 率(次)	18.55	17.69	16.13	17.62	18.03	—
獲 利 能 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2	1.46	1.32	1.33	1.29	—
	資產報酬率(%)	5.68	7.96	5.63	11.94	9.76	—
	權益報酬率(%)	7.04	9.87	6.73	14.08	11.32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 比率(%)	24.31	31.02	21.50	62.40	53.38	—
	純益率(%)	3.48	5.24	4.15	8.91	7.54	—
	每股盈餘(元)	1.75	2.45	1.68	4.00	4.07	—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75.98	34.53	50.57	123.01	60.29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9.91	92.95	75.58	87.28	93.29	—
	現金再投資比率(%)	8.41	0.90	0.57	8.07	-3.65	—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57	1.56	0.83	1.29	1.39	—
	財務槓桿度	1.07	1.04	1.02	1.00	1.01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因銷貨成本增加及應付款項減少。							
2.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減少，主係因本期銷貨成本增加致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因本年度稅前淨利減少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及短期借款增加致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4.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2.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2 年度截 至 3 月 31 日止財務 分析 (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13.86	9.79	10.36	9.85	14.73	—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44.81	1,600.12	1,668.24	1,967.89	1,965.30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03.02	1,042.07	958.50	940.99	587.29	—
	速動比率	348.36	576.79	537.56	426.92	323.86	—
	利息保障倍數	32,609	40,032	293,243	289,215	52800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73	7.88	6.31	7.23	8.07	—
	平均收現日數	47	46	58	50	45	—
	存貨週轉率(次)	4.91	4.62	3.63	3.19	2.96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4.77	58.51	47.21	48.34	49.67	—
	平均銷貨日數	74	79	100	114	123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2.05	20.96	18.13	20.25	21.11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8	1.23	1.04	1.05	0.98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6.14	8.71	6.04	12.70	9.96	—
	權益報酬率(%)	7.01	9.85	6.71	14.12	11.35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4.43	30.11	20.74	58.92	51.81	—
	純益率(%)	4.79	7.08	5.79	12.10	10.11	—
	每股盈餘(元)	1.75	2.45	1.68	4.00	4.07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52.61	97.22	101.60	161.89	67.98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4.63	97.22	82.44	94.84	84.42	—
	現金再投資比率(%)	4.71	0.66	-0.82	5.74	-3.26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9	1.55	1.67	1.34	1.42	—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係因短期借款增加。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係因本期定期存款及短期借款增加。							
3. 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係因稅後純益減少及利息費用增加。							
4. 資產報酬率減少，主係因本期稅後純益減少及資產總額增加。							
5. 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本年度稅前淨利減少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及短期借款增加致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6.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因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註：本公司第一季並無編製個體財務報表。

1.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4)

6.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5)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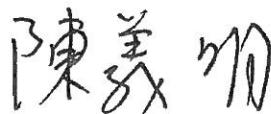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義明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請詳閱第 94 頁至 16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請詳閱第 162 頁至 240 頁。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

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262,987	5,195,617	1,067,370	20.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3,296	492,070	21,226	4.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91,716	1,218,221	(826,505)	(67.85)
資產總額		7,167,999	6,905,908	262,091	3.80
流動負債		799,286	646,191	153,095	23.69
非流動負債		277,641	278,288	(647)	(0.23)
負債總額		1,076,927	924,479	152,448	16.49
股本		1,673,185	1,673,185	0	0
資本公積		975,330	975,330	0	0
保留盈餘		3,744,564	3,093,777	650,787	21.0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		6,049,660	5,941,453	108,207	1.82
權益總額		6,091,072	5,981,429	109,643	1.83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 流動資產較去年增加，主要係美元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增加。
2. 其他非流動資產較去年減少，主要係處分國內上市股票。
3. 流動負債較去年增加，主要係銀行借款增加。
4. 保留盈餘較去年增加，主要係處分國內上市股票利益。

二、經營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9,063,673	8,842,529	221,144	2.50
營業成本		8,066,855	7,545,950	520,905	6.90
營業毛利		996,818	1,296,579	(299,761)	(23.12)
營業費用		243,915	232,696	11,219	4.82
營業利益		752,903	1,063,883	(310,980)	(29.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0,234	(19,816)	160,050	807.68
稅前淨利		893,137	1,044,067	(150,930)	(14.46)
所得稅費用		209,561	256,107	(46,546)	(18.17)
合併總淨利		683,576	787,960	(104,384)	(13.25)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680,542	785,791	(105,249)	(13.39)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870,027	1,398,337	(528,310)	(37.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865,585	1,380,971	(515,386)	(37.32)

增減比率變動說明：

1. 本年度營業成本增加，致營業毛利、營業利益較去年減少。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增加主要係本年度外幣兌利益增加。
3.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較上期增加，主因係原持有之國內上市股票未實現利益因處分轉為已實現。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
現金流量比率(%)		60.29	123.01	(50.9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3.29	87.28	6.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3.65)	8.07	(145.2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減少，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流動負債增加。
2.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因係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現金股利增加。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無流動性不足。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 數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73,973	246,682	470,074	1,450,581	—	—

1.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营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依據國際鉛價變動、預估銷售數量，推估 112 年度預計純益及其他營業資產負債之變動所致。
-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係 112 年度擬處分金融資產所致。
- (3) 筹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係償還借款、發放現金股利、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 資金運用情形
				112 年
精煉爐內鍋製作	自有資金	112.3.31	4,800	4,800
出料機更新	自有資金	112.3.31	2,980	2,980
電腦作業主機更換及軟體升級	自有資金	112.4.30	3,530	3,530
屋頂集塵風車製作工程	自有資金	112.5.31	8,310	8,310
脫硫塔設備更新	自有資金	112.5.31	19,000	19,000
粗煉爐風車及屋頂集塵風車製作工程	自有資金	112.5.31	11,000	11,000
粗煉爐熱交換器	自有資金	112.11.30	18,200	18,200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 改良生產製程，減少原料耗損。
2. 改良燃料系統，提升燃料效率進而減少燃料支出。
3. 改善空氣品質，減少空氣粉塵含量。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經營團隊係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而進行轉投資，就轉投資事業之組織型態、投資目的、設置地點、市場狀況、業務發展、可能合資對象、持股比例、參考價格及財務狀況等項目進行詳細評估，並作成投資案評估建議，以供決策當局作為投資決策之依據。此外，本公司針對已投資之事業亦隨時掌握被投資事業經營狀況，分析投資成效，以利決策當局作為投資後管理之追蹤評估。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政策	111 年認列 獲利金額	獲利或虧損 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一年 投資計劃
泰維企業	垂直整合	20,645	合理價差利潤	—	無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海外控股公司	50,465	認列越南子公 司利益	落實存貨控管、 降低存貨跌價損 失風險	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管理分析：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近年來市場利率波動較大，本公司以自有資金提前償還借款或改貸利率較低之借款，有效降低負債比率，減少利息支出，進而規避利率變動之風險。

因營運需求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藉由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營運風險。

依據 111 年度之銀行存款及借款餘額，利率增加或減少 1%，將影響淨利增加或減少 4,687 仟元。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原料近 70%~80% 需仰賴國外進口，且以美元計價，故匯率變動影響公司獲利。110 及 111 年度本公司外銷比率分別為 50% 及 53%，內銷亦依美元計價，透過自然避險方式，同幣別收入與支出款項對沖後，已大幅降低匯率變動的風險；再者，業務部門報價亦會參考匯率變動因素，適時將匯率波動反應在報價上；此外，財務部門定期收集匯率相關報導，不定期開會研判匯率的走勢，並在適當的時機選擇適合的避險工具，將匯率變動之風險控制在一定的範圍內。

將 111 年度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分析敏感度，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或貶值 1% 將使稅前淨利減少或增加新台幣 17,975 仟元。

3. 通貨膨脹

本公司的製成品係鉛合金與氧化鉛，主要供應對象為民生工業，這些民生工業所製造的產品為生活必需品，例如：鉛酸電池、塑膠安定劑、釉料、

鉛玻璃...等等，不會因為經濟環境改變而需求發生重大變化。近年來，國際原物料價格平穩，國內油價及公用事業費率漲價壓力小，利率也處在相對低點，故無通貨膨脹的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予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 本公司 111 年度無資金貸與他人，倘有資金貸與他人之必要，依循金管會相關法令及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相關規定辦理。
3. 本公司 111 年度無背書保證事項，倘有背書保證，依循金管會相關法令及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相關規定辦理。
4. 本公司 111 年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未來倘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以規避風險為主，且遵循主管機關規定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為規避匯率波動風險採行外匯選擇權或外幣改貸台幣借款，為規避原料價格變動採行期貨避險或現貨交倉之操作。

(三) 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研發計劃以改善生產流程、降低製程污染及協助客戶開發新型合金。估計研發費用為新台幣 800~1,000 萬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之情形，諮詢相關專業單位提出評估，建議並規劃因應措施，以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該等情事發生。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行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之情形，並視情況成立專業小組評估研究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暨因應措施。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該等情事發生。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以創新、品質、環保之經營理念默默耕耘，善盡企業之責任，尚無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從事擴充廠房計劃，因此無產生此項可能之風險。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進貨分散採購區域與對象，除由廢鉛酸蓄電池中提煉鉛品外，並積極開拓新供料來源，並將採購區域分散至世界各地，以避免供料來源過度集中於某一區域或國家。

由於汽機車大廠及終端消費者對鉛酸電池之可靠度相當重視，正因如此，品牌集中度相當高；本公司產品通過 TS16494，品質穩定且具競爭力，各鉛酸電池大廠皆為本公司客戶，故銷貨集中度略高；為降低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本公司業務部門建立所有客戶之信用額度，控管客戶出貨情況，另財會部門也隨時掌握應收票據之兌現及應收帳款之收回，避免產生壞帳，目前亦無壞帳之發生。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全體董事之法定持股比例符合法令之規定，經營階層致力於公司營運績效提升及股東權益最大化，因此對公司經營權及營運皆有正面影響。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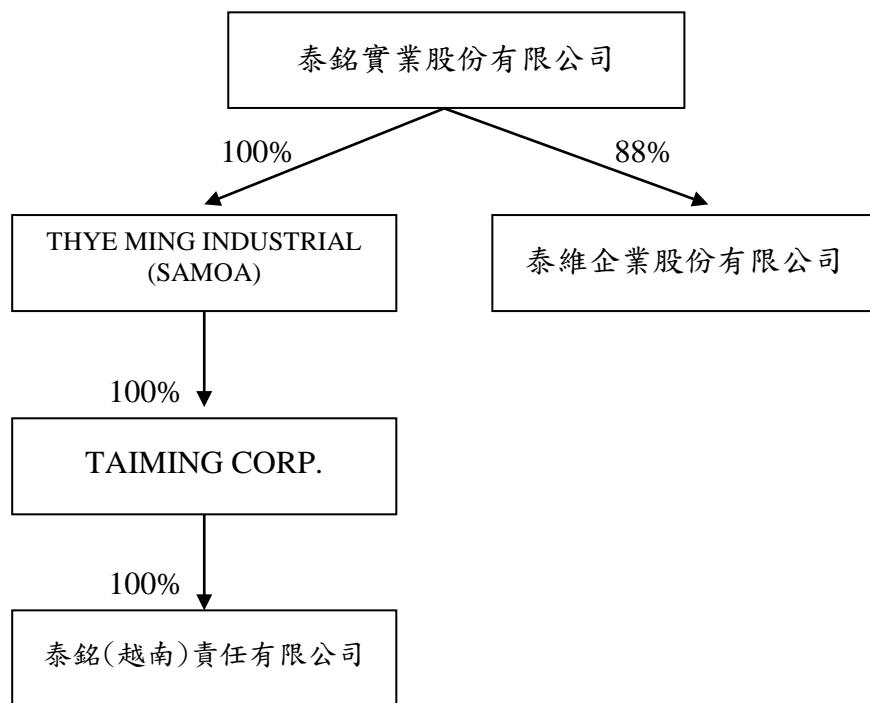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為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泰維企業(股)公司	76.05.28	高雄市大寮區莒光三街六號一樓	100,000	一般及事業廢棄物清除、回收處理業務及廢鉛蓄電池、鉛渣等之買賣業務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95.11.02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P.O.Box 1225,Apia,Samoa.	USD30,000,000	投資業
TAIMING CORP.	95.11.02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P.O.Box 1225,Apia,Samoa.	USD30,000,000	投資業
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95.12.19	平陽省檳吉市美福 2 工業區	USD30,000,000	生產各類鉛系產品、國內廢鉛蓄電池及各類鉛產品及塑膠回收再製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關係企業董監事、經理人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泰維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	茂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茂生	200,000	2.00%
	董事	泰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祖豪	800,000	8.00%
	董事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豊明	8,800,000	88.00%
	監察人	金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漢文（註）	200,000	2.00%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董事長	泰銘實業(股)公司 代表人：陳豊明	30,000,000	100%
TAIMING CORP.	董事長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代表人：陳豊明	30,000,000	100%
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董事長	TAIMING CORP. 代表人：陳豊明	30,000,000	100%

註：金俊投資(股)公司 111/3/8 改派代表人陳漢文，原代表人李金等解任。

2.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泰維企業(股)公司	100,000	365,697	20,595	345,102	420,736	25,447	25,286	NA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970,497	1,650,274	0	1,650,274	0	0	50,465	NA
TAIMING CORP.	970,497	1,650,273	0	1,650,273	0	0	50,465	NA
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970,497	1,665,453	14,678	1,650,775	2,354,652	40,012	50,513	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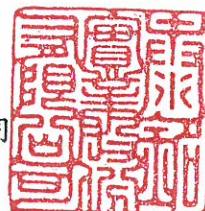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豊 明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三) 關係報告書

- 1.本公司非屬公司法關係企業專章所訂之從屬公司，依規定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 2.本公司之從屬公司泰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非屬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依規定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泰銘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銘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泰銘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泰銘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泰銘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

泰銘集團主要收入來自鉛合金錠、黃丹及紅丹之銷售，其中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成長幅度顯著較高，因此依審計準則有關將收入預設為顯著風險之規定，將該等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銷貨收入真實性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測試與收入認列真實性攸關之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 二、抽核驗證特定客戶營業收入明細與出貨單及發票之銷售對象、金額是否一致，並檢視出貨單是否業經客戶簽回或附有出口報關等出貨證明文件。
- 三、抽核驗證特定客戶營業收入明細之收款記錄及對象與銷貨對象是否相同。

其他事項

泰銘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泰銘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泰銘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泰銘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泰銘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泰銘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泰銘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泰銘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泰銘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佳玲

江佳玲



會計師 郭麗園

郭麗園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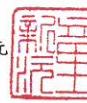
代碼	資產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673,973	23	\$ 777,051	11	
11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417,889	6	275,607	4	
117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七）	5,346	-	9,194	-	
120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七）	992,730	14	1,164,550	17	
130X	其他應收款	16,855	-	13,739	-	
1476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2,930,443	41	2,702,059	39	
1479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九）	201,769	3	224,875	3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23,982	-	28,542	-	1
	流動資產總計	<u>6,262,987</u>	<u>87</u>	<u>5,195,617</u>	<u>75</u>	
1517	非流動資產					
16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159,166	3	989,773	15	
17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二八及二九）	513,296	7	492,070	7	
1760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2,790	-	8,666	-	
1821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181,649	3	182,099	3	
1840	無形資產（附註四）	10,584	-	10,560	-	
188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0,174	-	10,275	-	
192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九及二八）	13,100	-	13,100	-	
1915	存出保證金	3,153	-	1,183	-	
1990	預付設備款	105	-	2,565	-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995	-	-	-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05,012</u>	<u>13</u>	<u>1,710,291</u>	<u>25</u>	
1XXX	資產總計	<u>\$ 7,167,999</u>	<u>100</u>	<u>\$ 6,905,908</u>	<u>100</u>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權益				
2100	流動負債					
213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 450,000	6	\$ 166,140	2	
2150	合約負債（附註二一）	163	-	47,747	1	
217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38	-	86	-	
2219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139,586	2	187,735	3	
223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97,896	1	98,220	1	
228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09,287	2	145,595	2	
2399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615	-	-	-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701	-	668	-	
	流動負債總計	<u>799,286</u>	<u>11</u>	<u>646,191</u>	<u>9</u>	
2550	非流動負債					
2570	負債準備（附註四）	3,721	-	4,071	-	
2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55,493	4	245,347	4	
264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2,048	-	-	-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5,529	-	28,070	-	
25XX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五）	850	-	800	-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77,641</u>	<u>4</u>	<u>278,288</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1,076,927</u>	<u>15</u>	<u>924,479</u>	<u>13</u>	
31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3200	普通股股本	<u>1,673,185</u>	<u>23</u>	<u>1,673,185</u>	<u>24</u>	
3310	資本公積	<u>975,330</u>	<u>14</u>	<u>975,330</u>	<u>14</u>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1,053,009	15	972,816	14	
3300	未分配盈餘	42,065	-	379,885	6	
3400	保留盈餘總計	<u>2,649,490</u>	<u>37</u>	<u>1,741,076</u>	<u>25</u>	
31XX	其他權益	<u>3,744,564</u>	<u>52</u>	<u>3,093,777</u>	<u>45</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343,419)</u>	<u>(5)</u>	<u>199,161</u>	<u>3</u>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十）	<u>6,049,660</u>	<u>84</u>	<u>5,941,453</u>	<u>86</u>	
3XXX	權益總計	<u>\$ 7,167,999</u>	<u>100</u>	<u>\$ 6,905,908</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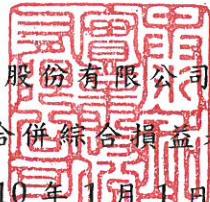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豈明

經理人：李茂生

會計主管：童新沅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 9,063,673	100	\$ 8,842,52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二及二七）	<u>8,066,855</u>	<u>89</u>	<u>7,545,950</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u>996,818</u>	<u>11</u>	<u>1,296,579</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十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88,535	1	84,607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54,938	2	154,995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u>442</u>	<u>-</u>	(<u>6,906</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43,915</u>	<u>3</u>	<u>232,696</u>	<u>3</u>
6900	營業淨利	<u>752,903</u>	<u>8</u>	<u>1,063,883</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及二七）				
7100	利息收入	23,785	-	14,305	-
7010	其他收入	36,655	1	33,87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3,689	1	(63,445)	(1)
7050	財務成本	(<u>3,895</u>)	<u>-</u>	(<u>4,547</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0,234</u>	<u>2</u>	(<u>19,816</u>)	<u>-</u>
7900	稅前淨利	893,137	10	1,044,067	1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209,561</u>	<u>2</u>	<u>256,107</u>	<u>3</u>
8200	合併總淨利	<u>683,576</u>	<u>8</u>	<u>787,960</u>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九、二十及二三）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11,345	-	\$ 1,096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9,152 (2,269)	1 —	630,262 (219)	7 —
8349		<u>78,228</u>	<u>1</u>	<u>631,139</u>	<u>7</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08,223</u> <u>186,451</u>	<u>1</u> <u>2</u>	<u>(20,762)</u> <u>610,377</u>	<u>—</u> <u>7</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70,027</u>	<u>10</u>	<u>\$ 1,398,337</u>	<u>1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80,542	8	\$ 785,791	9
8620	非控制權益	<u>3,034</u>	<u>—</u>	<u>2,169</u>	<u>—</u>
8600		<u>\$ 683,576</u>	<u>8</u>	<u>\$ 787,960</u>	<u>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65,585	10	\$ 1,380,971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u>4,442</u>	<u>—</u>	<u>17,366</u>	<u>—</u>
8700		<u>\$ 870,027</u>	<u>10</u>	<u>\$ 1,398,337</u>	<u>16</u>
	每股盈餘一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4.07		\$ 4.00	
9850	稀 釋	<u>\$ 4.06</u>		<u>\$ 3.9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豐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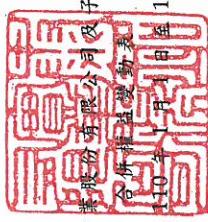


經理人：李茂生



會計主管：童新沅





泰銘實業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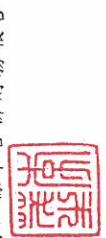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代碼	年份	法定盈餘公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其 他	主 權	益	項 目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領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十)	\$ 2,091,482	\$ 975,330	\$ 937,192	\$ 346,223	\$ 1,217,585	\$ 60,401	\$ 379,885	\$ 25,010	\$ 5,212,937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5,624	-	(35,624)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3,662	(33,662)	-	-	-	(209,148)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35,624	33,662	(209,148)	-	-	-	(209,148)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278,434	(278,434)	-	-	-	(209,148)			
E3	現金減資 (附註二十)	-	-	-	-	-	-	-	-	(2,400)			
D1	110 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785,791	-	-	-	(418,297)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68	(20,762)	-	-	785,791	2,169	787,960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86,659	(20,762)	-	-	595,180	15,197	610,377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	-	-	-	-	-	-	-	-	594,312	1,380,971	1,7366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二十)	\$ 975,330	\$ 972,816	\$ 379,885	\$ 1,673,185	\$ 1,673,185	\$ 15,266	\$ 1,741,076	\$ 461,048	\$ 15,266	\$ 199,161	\$ 5,941,453	\$ 39,976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80,193	-	(80,193)	-	-	-	(752,933)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37,820	(337,820)	-	-	-	(752,933)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80,193	337,820	(752,933)	-	-	-	(752,933)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495,306	(495,306)	-	-	-	(752,933)			
D1	111 年度合併總淨利	-	-	-	-	680,542	-	-	-	(2,400)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013	108,223	-	-	680,542	3,034	683,576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89,555	108,223	-	-	185,043	1,408	186,451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及二三)	-	-	-	-	-	-	-	-	865,385	4,442	870,022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975,330	\$ 1,053,009	\$ 42,065	\$ 2,649,490	\$ 1,673,185	\$ 714,165	\$ 352,825	\$ 2,649,490	\$ 718,610	\$ 343,419	\$ 6,049,660	\$ 5,051
												\$ 41,412	\$ 6,091,0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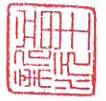
-101-



經理人：李茂生



會計主管：童新沅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93,137	\$1,044,067
A2000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1,855	51,483
A20200	攤銷費用	321	10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442	(6,90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A20900	財務成本	11,102	32,774
A21200	利息收入	(23,785)	(14,305)
A21300	股利收入	-	(9,30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43)	2,159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43)	(3,15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2,678	58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384)	64,699
A31130	應收票據	3,848	3,127
A31150	應收帳款	191,391	63,94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502)	1,642
A31200	存 貨	(171,928)	(358,41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965	(8,103)
A32125	合約負債	(47,584)	34,408
A32130	應付票據	(48)	57
A32150	應付帳款	(52,723)	2,16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506)	4,275
A32200	負債準備	(350)	(77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	3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96)	(97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16,575	908,11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3,785	14,30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9,30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173)	(4,98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42,942)	(\$ 131,8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93,245</u>	<u>794,88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0)	-
B0020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999,759	77,02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868)	(39,67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65	89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70)	(87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10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1)	(80)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13)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2,217)
B00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8,224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279)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64,870</u>	<u>26,06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626,813	650,1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352,109)	(1,016,999)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198)	-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752,933)	(209,148)
C04700	現金減資	-	(418,297)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400)	(2,4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81,777)	(996,74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0,584</u>	<u>(5,61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96,922	(181,40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777,051</u>	<u>958,45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73,973</u>	<u>\$ 777,05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豐明



經理人：李茂生



會計主管：童新沅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72 年 2 月，主要從事鉛錫合金、鉛鈣合金、黃丹及紅丹之製造加工及買賣。83 年間取得廢棄物處理場（廠）甲級操作許可證，開始從事一般及事業廢棄物之回收及再生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3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註 1）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 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其他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四。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半成品、在製品、副產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

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

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之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

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產生之股利及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

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

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逾期超過90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積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鉛合金錠產品之銷售，合併公司將所承諾之貨物移轉予客戶而完成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替客戶加工產品及鉛渣等代清除處理服務，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四)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非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绌。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退職後福利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遷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

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預估銷售價格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236	\$ 43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21,321	650,99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806,752	125,614
附買回債券	<u>245,664</u>	<u>-</u>
	<u>\$1,673,973</u>	<u>\$ 777,051</u>

銀行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定期存款（%）	4.05~4.35	0.24~3.3
附買回債券（%）	4.00~4.45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417,889</u>	<u>\$275,607</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失，參閱附註二。
二。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 流 動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國內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 -		\$945,953
國內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96,000		-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63,166</u>		<u>43,820</u>
	<u>\$159,166</u>		<u>\$989,773</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分別按公允價值 999,759 千元及 85,268 千元出售部分上市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718,610 千元及 15,266 千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其他金融資產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	\$201,769	\$224,875
受限制金融資產—銀行定期存款	<u>13,100</u>	<u>13,100</u>
	<u>\$214,869</u>	<u>\$237,975</u>
流動	<u>\$201,769</u>	<u>\$224,875</u>
非流動	<u>\$ 13,100</u>	<u>\$ 13,100</u>
(一)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年利率 (%)	<u>4.6~7.3</u>	<u>4.3~5.5</u>
(二) 受限制金融資產年利率 (%)	0.79~1.44	0.79~0.815
(三)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u>因營業而發生</u>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5,346</u>	<u>\$ 9,194</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94,595	\$1,165,893
減：備抵損失	<u>1,865</u>	<u>1,343</u>
	<u>\$ 992,730</u>	<u>\$1,164,550</u>

(一) 應收票據

於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並無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損失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估。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人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無法收回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依逾期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1~30天	31~45天	逾期期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960,938	\$ 33,472	\$ 185	\$ 994,59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502</u>)	(<u>355</u>)	(<u>8</u>)	(<u>1,865</u>)	
攤銷後成本	<u>\$ 959,436</u>	<u>\$ 33,117</u>	<u>\$ 177</u>	<u>\$ 992,73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1~30天	逾期期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141,186	\$ 24,707	\$ 1,165,89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1,226</u>)	(<u>117</u>)	(<u>1,343</u>)	
攤銷後成本	<u>\$ 1,139,960</u>	<u>\$ 24,590</u>	<u>\$ 1,164,55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1,343	\$ 8,272
本年度提列(迴轉)	442	(6,906)
外幣換算差額	80	(23)
年底餘額	<u>\$ 1,865</u>	<u>\$ 1,343</u>

十一、存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1,131,945	\$ 947,640
物 料	33,243	27,412
半 成 品	111,356	129,092
在 製 品	32,635	50,028
製 成 品	881,606	750,292
副 產 品	716	1,825
商 品	665,628	539,212
在途存貨	<u>73,314</u>	<u>256,558</u>
	<u>\$ 2,930,443</u>	<u>\$ 2,702,059</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8,066,855 千元及 7,545,950 千元，其中分別包括：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43)	(\$ 3,156)
存貨盤虧	4	6
閒置產能	6,285	1,208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10,965)	(\$ 8,973)
	<u>(\$ 4,819)</u>	<u>(\$ 10,915)</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該存貨已去化所致。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1 年	110 年
本 公 司	泰維企業（股）公司	金屬錠及合金錠之買賣、加工、其他有關進出口貿易及一般事業廢棄物清理業務	88	88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Taiming Corp.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Taiming Corp.	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生產各類鉛系產品國內廢 蓄電池及各類鉛產品 及塑膠回收再製	100	100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度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77,123	\$ 250,100	\$ 635,804	\$ 323,262	\$ 896	\$ 1,487,185
增 添	-	7,774	28,241	13,514	25,834		75,363
處 分	-	(823)	(9,902)	(6,901)	-	(17,626)	
淨兌換差額	-	8,227	10,239	8,045	98		26,609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77,123</u>	<u>\$ 265,278</u>	<u>\$ 664,382</u>	<u>\$ 337,920</u>	<u>\$ 26,828</u>		<u>\$ 1,571,531</u>
累 計 折 舊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150,481)	(\$ 552,513)	(\$ 292,121)	\$ -	(\$ 995,115)	
折舊費用	-	(13,470)	(34,231)	(12,357)	-	(60,058)	
處 分	-	823	9,780	6,901	-	17,504	
淨兌換差額	-	(3,937)	(9,508)	(7,121)	-	(20,566)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167,065)</u>	<u>(\$ 586,472)</u>	<u>(\$ 304,698)</u>	<u>\$ -</u>	<u>(\$ 1,058,235)</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277,123</u>	<u>\$ 98,213</u>	<u>\$ 77,910</u>	<u>\$ 33,222</u>	<u>\$ 26,828</u>	<u>\$ 513,296</u>	

110 年度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277,123	\$ 248,141	\$ 629,161	\$ 323,590	\$ 198	\$ 1,478,213
增 添	-	4,774	20,454	9,932	701	35,861
處 分	-	(1,066)	(11,643)	(8,548)	-	(21,257)
淨兌換差額	-	(1,749)	(2,168)	(1,712)	(3)	(5,632)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277,123</u>	<u>\$ 250,100</u>	<u>\$ 635,804</u>	<u>\$ 323,262</u>	<u>\$ 896</u>	<u>\$ 1,487,185</u>
累 計 折 舊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	(\$ 141,203)	(\$ 536,376)	(\$ 289,267)	\$ -	(\$ 966,846)
折舊費用	-	(11,121)	(26,976)	(12,684)	-	(50,781)
處 分	-	1,066	8,796	8,339	-	18,201
淨兌換差額	-	777	2,043	1,491	-	4,31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u>\$ -</u>	<u>(\$ 150,481)</u>	<u>(\$ 552,513)</u>	<u>(\$ 292,121)</u>	<u>\$ -</u>	<u>(\$ 995,115)</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淨額	<u>\$ 277,123</u>	<u>\$ 99,619</u>	<u>\$ 83,291</u>	<u>\$ 31,141</u>	<u>\$ 896</u>	<u>\$ 492,070</u>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增添數與現金流量表支付金額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75,363	\$ 35,861
利息資本化	(55)	(10)
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980)	1,257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460)	2,565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71,868</u>	<u>\$ 39,673</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算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辦公室之建築	20 年至 45 年
廠房及辦公室之屋頂更新及改良工程	15 年至 39 年
原料貯存區及改良工程	3 年至 10 年
其 他	5 年
機器設備	2 年至 15 年
其他設備	
廠房圍牆	40 年
電力設備	3 年至 8 年
生財器具	2 年至 10 年
運輸設備	3 年至 10 年
其 他	3 年至 15 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9,009	\$ 8,666
運輸設備	<u>3,781</u>	<u>-</u>
	<u>\$ 12,790</u>	<u>\$ 8,666</u>
增 添	<u>\$ 4,861</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土地	\$ 267	\$ 256
運輸設備	<u>1,080</u>	<u>-</u>
	<u>\$ 1,347</u>	<u>\$ 256</u>

土地係子公司越南泰銘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合約期限 47 年平均攤銷，於 144 年 1 月到期。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1 及 110 年度並未發生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僅 111 年 12 月 31 日

	<u>111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流 動	\$ 1,615
非流動	<u>2,048</u>
	<u>\$ 3,66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運輸設備	1.23

(三) 其他租賃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低價值租賃費用	<u>\$ 96</u>	<u>\$ -</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334</u>	<u>\$ -</u>

合併公司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五。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11 年度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及 12 月 31 日餘額	\$ 182,291	\$ 14,116		\$ 196,40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518	\$ 7,790		\$ 14,308	
折舊費用	-	450		45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518	\$ 8,240		\$ 14,758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75,773	\$ 5,876		\$ 181,649	
110 年度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2,291	\$ 14,003		\$ 196,294	
增 添	-	113		11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82,291	\$ 14,116		\$ 196,40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518	\$ 7,344		\$ 13,862	
折舊費用	-	446		446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6,518	\$ 7,790		\$ 14,308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75,773	\$ 6,326		\$ 182,099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25 至 4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為 317,743 千元，主係由不動產估價師於 111 年 5 月進行評價，以折舊率 1.67%~2% 假設計算，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比較法、成本法之土地開發分析等進行評價，以第 3 級輸入值衡量。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111 年底之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850 千元及 800 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2 至 10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合併公司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 5,760	\$ 4,143
第 2 年	3,875	2,520
第 3 年	3,000	735
第 4 年	3,000	-
第 5 年	3,000	-
超過 5 年	<u>14,500</u>	<u>-</u>
	<u>\$33,135</u>	<u>\$ 7,398</u>

十六、短期借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u>\$450,000</u>	<u>\$166,140</u>

短期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額度借款 (%)	1.48~1.63	1.04~1.3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因營業而發生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u>\$ 38</u>	<u>\$ 86</u>
因營業而發生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39,586	\$187,655
應付帳款—關係人	<u>-</u>	<u>80</u>
	<u>\$139,586</u>	<u>\$187,735</u>

購買商品之賒帳期間為 15~60 天，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 37,682	\$ 42,380
應付薪資及獎金	32,745	28,397
應付休假給付	5,648	6,255
應付設備款	2,830	850
其 他	<u>18,991</u>	<u>20,338</u>
	<u>\$ 97,896</u>	<u>\$ 98,220</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之國外子公司越南泰銘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係屬確定提撥計畫。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另本公司於 94 年 6 月向國稅局報備「委任人員退職暨退休辦法」按經理人每月薪資總額 4% 提列退休金準備。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1,499	\$ 90,67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5,970)	(62,60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5,529</u>	<u>\$ 28,07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11 年 1 月 1 日	\$ 90,678	(\$ 62,608)	\$ 28,07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16	-	416
利息費用（收入）	559	(392)	167
認列於損益	975	(392)	58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906)	(4,906)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3,513)	-	(3,513)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926)	-	(2,9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439)	(4,906)	(11,345)
雇主提撥	—	(1,779)	(1,779)
福利支付			
自計畫資產支付	(3,715)	3,715	-
111 年 12 月 31 日	\$ 81,499	(\$ 65,970)	\$ 15,529
110 年 1 月 1 日	\$ 93,424	(\$ 63,282)	\$ 30,14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74	-	574
利息費用（收入）	460	(317)	143
認列於損益	1,034	(317)	71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801)	(80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432	-	2,432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846)	-	(84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881)	-	(1,88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95)	(801)	(1,096)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雇主提撥	\$ -	(\$ 1,693)	(\$ 1,693)
福利支付			
自計畫資產支付	(3,485)	3,485	-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90,678</u>	<u>(\$ 62,608)</u>	<u>\$ 28,070</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成本	\$ 407	\$ 492
推銷費用	45	56
管理費用	<u>131</u>	<u>169</u>
	<u>\$ 583</u>	<u>\$ 717</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債券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1.125~1.25	0.5~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u>(\$ 1,337)</u>	<u>(\$ 1,695)</u>
減少 0.25%	<u>\$ 1,375</u>	<u>\$ 1,74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341</u>	<u>\$ 1,694</u>
減少 0.25%	<u>(\$ 1,311)</u>	<u>(\$ 1,653)</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729</u>	<u>\$ 1,60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 期間	4.4 年~6.9 年	5 年~7.8 年

二十、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額定股數 (千股)	<u>310,000</u>	<u>310,000</u>
額定股本	<u>\$3,100,000</u>	<u>\$3,100,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 (千股)	<u>167,319</u>	<u>167,319</u>
已發行股本	<u>\$1,673,185</u>	<u>\$1,673,18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
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110 年 7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 20%，銷除普通股股本
418,297 千元，減資基準日為 110 年 9 月 14 日，並於 110 年 10
月 5 日變更登記完成。

(二) 資本公積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u>\$975,330</u>	<u>\$975,330</u>

資本公積中屬公司債轉換溢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
撥充資本或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
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
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之盈餘，應
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
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營業
需要及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加計上年度未分
配盈餘調整數後，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
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
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
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處於穩定成長階段，為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並顧及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分派，每年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已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42,065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 111 年 6 月及 110 年 7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0,193	\$ 35,624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37,820)	33,662		
現金股利	<u>752,933</u>	<u>209,148</u>	<u>\$ 4.5</u>	<u>\$ 1.0</u>
	<u>\$495,306</u>	<u>\$278,434</u>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0,37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01,354	
現金股利	<u>669,274</u>	<u>\$ 4.0</u>
	<u>\$1,111,000</u>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 112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461,048)	(\$440,28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108,223</u>	(<u>20,762</u>)
年底餘額	<u>(\$352,825)</u>	(<u>\$461,048</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660,209	\$ 60,401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		
工具	67,807	615,074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u>718,610</u>)	(<u>15,266</u>)
年底餘額	<u>\$ 9,406</u>	<u>\$660,209</u>

(五) 非控制權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39,976	\$ 25,010
本年度淨利	3,034	2,169
子公司現金股利	(2,400)	(2,4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利益	1,345	15,18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		
量數	63	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相關之所得稅	(<u>606</u>)	-
年底餘額	<u>\$ 41,412</u>	<u>\$ 39,976</u>

二一、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 9,006,316	\$ 8,782,111
勞務收入	<u>57,357</u>	<u>60,418</u>
	<u>\$ 9,063,673</u>	<u>\$ 8,842,529</u>

(一) 合約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998,076</u>	<u>\$ 1,173,744</u>	<u>\$ 1,238,377</u>
合約負債			
銷 貨	<u>\$ 163</u>	<u>\$ 47,747</u>	<u>\$ 13,339</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收入金額分別為 47,747 千元及 13,339 千元。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參閱附註三二之(三)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二二、稅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存款	\$ 23,773	\$ 14,305
其 他	<u>12</u>	<u>-</u>
	<u>\$ 23,785</u>	<u>\$ 14,305</u>

(二) 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收入（附註十五）	\$ 4,780	\$ 4,754
股利收入	-	9,309
基金配息收入	1,987	16,938
應付帳款時效消滅轉列		
收 入	22,429	-
其 他	<u>7,459</u>	<u>2,870</u>
	<u>\$ 36,655</u>	<u>\$ 33,871</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利益(損失)	\$ 943	(\$ 2,159)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94,396	(28,0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11,102)	(32,774)
什項支出	(548)	(454)
	<u>\$83,689</u>	<u>(\$63,445)</u>

(四)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910	\$ 4,557
租賃負債之利息	40	-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55	10
	<u>\$ 3,895</u>	<u>\$ 4,547</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55</u>	<u>\$ 10</u>
利息資本化年利率 (%)	1.41	0.77

(五) 折舊及攤銷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0,058	\$ 50,781
投資性不動產	450	446
使用權資產	1,347	256
電腦軟體	37	10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4	-
	<u>\$ 62,176</u>	<u>\$ 51,58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5,384	\$ 45,521
營業費用	6,021	5,516
營業外支出	450	446
	<u>\$ 61,855</u>	<u>\$ 51,48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321	\$ 102
------	--------	--------

(六)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752</u>	<u>\$748</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11,562	\$207,738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6,863	6,339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 十九)	583	717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349)	(77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18,659</u>	<u>\$214,02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12,806	\$109,299
營業費用	<u>105,853</u>	<u>104,722</u>
	<u>\$218,659</u>	<u>\$214,021</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17 日及 111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如下，與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一致。

估列比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工酬勞	1	1
董事酬勞	3	3
金額		
員工酬勞	\$10,195	\$11,610
董事酬勞	26,160	29,8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經董事會決議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11 及 110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淨外幣兌換損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173,276	\$ 17,34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8,880)	(45,398)
淨 損 益	<u>\$ 94,396</u>	<u>(\$ 28,058)</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186,630	\$210,14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331	3,850
以前年度之調整	(378)	(2,390)
	<u>201,583</u>	<u>211,604</u>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7,978	44,574
稅率變動	- <u>7,978</u>	(71) <u>44,503</u>
	<u>\$209,561</u>	<u>\$256,107</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893,137</u>	<u>\$1,044,06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	\$ 189,051	\$ 249,82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5,557	4,89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331	3,850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度	110 年度
稅率變動	\$ -	(\$ 71)
以前年度之調整	(378)	(2,390)
	<u>\$ 209,561</u>	<u>\$ 256,107</u>

國外子公司越南泰銘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之稅率為 20%。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當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之精		
算損益	(\$ 2,269)	(\$ 219)

(三)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	<u>\$ 5,051</u>	<u>\$ -</u>

(四)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09,287</u>	<u>\$145,595</u>

(五)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損	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暫時性差異</u>								
存貨跌價損失	\$ 136	(\$ 29)	\$ -	\$ 107				
負債準備	813	(68)	-	7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6,966	(8)	(2,269)	4,689				
應付休假給付	1,251	(122)	-	1,129				
其 他	<u>1,109</u>	<u>2,395</u>	<u>-</u>	<u>3,504</u>				
	<u>\$ 10,275</u>	<u>\$ 2,168</u>	<u>(\$ 2,269)</u>	<u>\$ 10,17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								
投資收益	\$196,427	\$ 10,093	\$ -	\$ 206,520				
土地增值稅準備	46,669	-	-	46,669				
其 他	<u>2,251</u>	<u>53</u>	<u>-</u>	<u>2,304</u>				
	<u>\$245,347</u>	<u>\$ 10,146</u>	<u>\$ -</u>	<u>\$255,493</u>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損	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暫時性差異</u>								
存貨跌價損失	\$ 578	(\$ 442)	\$ -	\$ 136				
負債準備	969	(156)	-	813				
淨確定福利負債	7,192	(7)	(219)	6,966				
應付休假給付	1,199	52	-	1,251				
其 他	<u>3,995</u>	<u>(2,886)</u>	<u>-</u>	<u>1,109</u>				
	<u>\$ 13,933</u>	<u>(\$ 3,439)</u>	<u>(\$ 219)</u>	<u>\$ 10,27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								
投資收益	\$155,375	\$ 41,052	\$ -	\$ 196,427				
土地增值稅準備	46,669	-	-	46,669				
其 他	<u>2,239</u>	<u>12</u>	<u>-</u>	<u>2,251</u>				
	<u>\$204,283</u>	<u>\$ 41,064</u>	<u>\$ -</u>	<u>\$245,347</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泰維截至 10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歸屬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年度淨利	<u>\$680,542</u>	<u>\$785,791</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 數	167,319	196,656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		
員工酬勞	<u>334</u>	<u>403</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股 數	<u>167,653</u>	<u>197,059</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員工酬勞之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417,889	\$ _____ -	\$ _____ -	\$ 417,889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96,000	\$ _____ -	\$ _____ -	\$ 96,000
權益投資	\$ 96,000	\$ _____ -	\$ 63,166	\$ 63,166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96,000	\$ _____ -	\$ 63,166	\$ 159,166
權益投資	\$ 96,000	\$ _____ -	\$ 63,166	\$ 159,166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275,607	\$ _____ -	\$ _____ -	\$ 275,607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 945,953	\$ _____ -	\$ _____ -	\$ 945,953
權益投資	\$ 945,953	\$ _____ -	\$ 43,820	\$ 43,820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 945,953	\$ _____ -	\$ 43,820	\$ 989,773
權益投資	\$ 945,953	\$ _____ -	\$ 43,820	\$ 989,773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
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43,820	\$34,948
總利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9,346</u>	<u>8,872</u>
年底餘額	<u>\$63,166</u>	<u>\$43,820</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未上市（櫃）股票，其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 融 資 產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17,889		\$ 275,6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9,166		989,773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2,906,926		2,203,692	
金 融 負 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2）	688,370		452,981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

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各外幣；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1 年度	110 年度
損 益	\$ 17,975	\$ 5,818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618,738	\$649,686
金融負債	150,000	110,76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稅前淨利則分別增加／減少 4,687 千元及 5,389 千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借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及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權益工具及於臺灣市場交易之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4,179 千元及 2,756 千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5,917 千元及 9,898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請參閱附註十。

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甲公司	\$492,006	\$481,054
乙公司	111,521	107,820
	<u>\$603,527</u>	<u>\$588,874</u>

佔應收帳款總額比率

(%)

61

54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4,279,472 千元及 4,565,200 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而得。

111 年 12 月 31 日	3 個 月				合 計
	3 個 月 內	至 1 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200,688	\$ 37,682	\$ -	\$238,370	
租賃負債	413	1,238	2,064	3,715	
浮動利率工具	150,060	-	-	150,060	
固定利率工具	<u>300,264</u>	<u>-</u>	<u>-</u>	<u>300,264</u>	
	<u>\$651,425</u>	<u>\$ 38,920</u>	<u>\$ 2,064</u>	<u>\$692,409</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租賃負債	短 於 1 年	1 至 5 年
	<u>\$ 1,651</u>	<u>\$ 2,064</u>

	110 年 12 月 31 日	3 個月內	3 個月至 1 年	合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44,461	\$ 42,380	\$ 286,841	
浮動利率工具	27,738	83,620	111,358	
固定利率工具	55,481	-	55,481	
	<u>\$ 327,680</u>	<u>\$ 126,000</u>	<u>\$ 453,680</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七、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說明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佳泰瑞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總經理（實質關係人）
太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太爺企業）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實質關係人	111 年度	110 年度
	<u>\$ 7,850</u>	<u>\$ 9,177</u>

銷貨之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比較，並無重大差異。
收款條件與主要客戶約為月結 60 天。

(三) 進 貨

實質關係人	111 年度	110 年度
	<u>\$ 5,094</u>	<u>\$ 5,956</u>

合併公司向上述關係人進貨內容並未向非關係人購進同類產品，致進貨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與主要廠商付款條件約為月結 15~60 天。

(四) 其他

實質關係人太爺企業向本公司年租場地為廠房之用，租期自 101 年 11 月至 111 年 10 月，新約租期自 111 年 11 月至 121 年 10 月，111 及 110 年收取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1,983 千元及 2,040 千元，參閱附註十五項下說明。

(五)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票據		
實質關係人	\$ <u>816</u>	\$ <u>2,407</u>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 <u>-</u>	\$ <u>804</u>
應付帳款		
實質關係人	\$ <u>-</u>	\$ <u>80</u>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57,073	\$ 56,951
退職後福利	219	128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6	4
	<u>\$ 57,298</u>	<u>\$ 57,08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融資借款之擔保品、提供海關營業稅保證金及欣雄天然氣保證金：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非流動）	\$ 13,100	\$ 13,100
土 地	89,923	89,923
房屋及建築	2,248	2,405
	<u>\$105,271</u>	<u>\$105,428</u>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40,624</u>	<u>\$10,395</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一)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58,380	30.708	(美金：新台幣)	\$1,792,729
日 圓	1,699	0.2324	(日圓：新台幣)	395
美 金	526	23,590	(美金：越南盾)	16,13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69	30.708	(美金：新台幣)	11,334
歐 元	33	23,590	(歐元：越南盾)	1,090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6,618	27.690	(美金：新台幣)	737,041
日 圓	12,806	0.2406	(日圓：新台幣)	3,081
美 金	572	22,780	(美金：越南盾)	15,85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53	27.690	(美金：新台幣)	4,242
美 金	6,026	22,780	(美金：越南盾)	166,851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u>111 年度</u>				
美 金				
	29.806	(美金：新台幣)	\$100,077	
日 圓	0.2267	(日圓：新台幣)	906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金	23,393	(美金：越南盾)	(\$ 6,613)
歐	元	24,653	(歐元：越南盾)	26
				<u>\$ 94,396</u>
110 年度				
美	金	28.024	(美金：新台幣)	(\$ 26,869)
日	圓	0.2553	(日圓：新台幣)	(3,959)
美	金	22,938	(美金：越南盾)	2,770
				<u>(\$ 28,058)</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111 年度應揭露之事項如下：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五。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東比例達 5%以上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三二、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有二個應報導部門如下：

- 泰銘公司及子公司泰維公司（統稱泰銘）—從事鉛錫合金、鉛鈣合金、黃丹及紅丹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及一般及事業廢棄物之回收再生業務之產業。
-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Taiming Corp. 及越南泰銘公司（統稱越南泰銘）—從事鉛錫合金及鉛鈣合金之製造加工及買賣之產業。

(一) 部門收入與營業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泰 銘	越 南	泰 銘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111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 收入	\$ 6,732,824	\$ 2,330,849	\$ -	\$ 9,063,673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u>	<u>23,803</u>	(<u>23,803</u>)	<u>-</u>	
收入合計	<u>\$ 6,732,824</u>	<u>\$ 2,354,652</u>	(<u>\$ 23,803</u>)	<u>\$ 9,063,673</u>	
部門利益	<u>\$ 709,381</u>	<u>\$ 40,012</u>	<u>\$ 3,510</u>	\$ 752,903	
利息收入				23,785	
其他收入				36,655	
其他利益及損失				83,689	
財務成本				(<u>3,895</u>)	
稅前淨利				893,137	
所得稅				(<u>209,561</u>)	
稅後淨利				<u>\$ 683,576</u>	
可辨認資產	\$ 4,928,674	\$ 1,665,475	(\$ 3,205)	\$ 6,590,9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17,889	-	-	417,8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u>159,166</u>	<u>-</u>	<u>-</u>	<u>159,166</u>	
資產合計	<u>\$ 5,505,729</u>	<u>\$ 1,665,475</u>	(<u>\$ 3,205</u>)	<u>\$ 7,167,999</u>	
負債合計	<u>\$ 1,062,249</u>	<u>\$ 14,678</u>	<u>\$ -</u>	<u>\$ 1,076,927</u>	
110 年度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 收入	\$ 6,491,806	\$ 2,350,723	\$ -	\$ 8,842,52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u>-</u>	<u>20,222</u>	(<u>20,222</u>)	<u>-</u>	
收入合計	<u>\$ 6,491,806</u>	<u>\$ 2,370,945</u>	(<u>\$ 20,222</u>)	<u>\$ 8,842,529</u>	
部門利益	<u>\$ 816,038</u>	<u>\$ 244,116</u>	<u>\$ 3,729</u>	\$ 1,063,883	
利息收入				14,305	
其他收入				33,871	
其他利益及損失				(<u>63,445</u>)	
財務成本				(<u>4,547</u>)	
稅前淨利				1,044,067	
所得稅				(<u>256,107</u>)	
稅後淨利				<u>\$ 787,960</u>	
可辨認資產	\$ 3,874,940	\$ 1,770,303	(\$ 4,715)	\$ 5,640,5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75,607	-	-	275,6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u>989,773</u>	<u>-</u>	<u>-</u>	<u>989,773</u>	
資產合計	<u>\$ 5,140,320</u>	<u>\$ 1,770,303</u>	(<u>\$ 4,715</u>)	<u>\$ 6,905,908</u>	
負債合計	<u>\$ 650,477</u>	<u>\$ 278,243</u>	(<u>\$ 4,241</u>)	<u>\$ 924,479</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租金收入、利息收入、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金融工具評價損益、財務成本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攪 銷	非 流 動 資 產	
		本 年 度 增 加 (減 少) 數	111 年 度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111 年 度
泰 銘	\$ 47,171	\$ 39,545	\$ 55,223
越南泰銘	<u>15,005</u>	<u>12,040</u>	<u>30,412</u>
	<u><u>\$ 62,176</u></u>	<u><u>\$ 51,585</u></u>	<u><u>\$ 85,635</u></u>
			\$ 28,949
			<u>5,158</u>
			<u><u>\$ 34,107</u></u>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1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泰 銘	越 南	泰 銘	合 計
銷貨收入				
鉛合金錠	\$ 5,273,987	\$ 2,300,306	\$ 7,574,293	
鉛 錠	849,227	-	849,227	
黃紅丹成品	470,537	18,319	488,856	
其 他	<u>92,785</u>	<u>1,155</u>	<u>93,940</u>	
	<u>6,686,536</u>	<u>2,319,780</u>	<u>9,006,316</u>	
勞務收入				
	<u>46,288</u>	<u>11,069</u>	<u>57,357</u>	
	<u><u>\$ 6,732,824</u></u>	<u><u>\$ 2,330,849</u></u>	<u><u>\$ 9,063,673</u></u>	

110 年度

	應 報 導 部 門			
	泰 銘	越 南	泰 銘	合 計
銷貨收入				
鉛合金錠	\$ 4,539,854	\$ 2,326,924	\$ 6,866,778	
鉛 錠	1,265,264	-	1,265,264	
黃紅丹成品	555,851	-	555,851	
其 他	<u>78,170</u>	<u>16,048</u>	<u>94,218</u>	
	<u>6,439,139</u>	<u>2,342,972</u>	<u>8,782,111</u>	
勞務收入				
	<u>52,667</u>	<u>7,751</u>	<u>60,418</u>	
	<u><u>\$ 6,491,806</u></u>	<u><u>\$ 2,350,723</u></u>	<u><u>\$ 8,842,529</u></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台灣及越南。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111 年	110 年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台 灣	\$ 4,232,460	\$ 4,421,390	\$ 611,790	\$ 603,738
東 南 亞	3,078,969	3,011,942	107,629	92,222
日 本	623,438	710,582	-	-
其 他	<u>1,128,806</u>	<u>698,615</u>	<u>-</u>	<u>-</u>
	<u>\$ 9,063,673</u>	<u>\$ 8,842,529</u>	<u>\$ 719,419</u>	<u>\$ 695,96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銀 額	佔 營 業 收 入 %	金 銀 額	佔 營 業 收 入 %
客 戶 A	\$ 2,360,938	26	\$ 2,680,931	30
客 戶 B	<u>1,141,194</u>	<u>13</u>	<u>1,094,909</u>	<u>12</u>
	<u>\$ 3,502,132</u>	<u>39</u>	<u>\$ 3,775,840</u>	<u>42</u>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為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或 股 權 净 值		
泰銘實業公司	股 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8,000	\$ -	-	\$ -		
	全匯通電信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000	-	-	-		
	環國科技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747	9,586	-	9,586		
	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03	4,872	-	4,872		
	富蘭克林華美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美元)一月配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5,000	4,178	-	4,178		
	法盛—盧米斯賽勒斯債券基金 R/D(美元)一季配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280	4,030	-	4,030		
	摩根多元入息成長基金(台幣)一月配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7,377	-	7,377		
	宏利美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美元)一月配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2,376	-	2,376		
	台新優先順位資產抵押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美元)一月配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	1,729	-	1,729		
	施羅德 2023 到期亞洲新興債券基金(美元)一季配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437	27,728	-	27,728		
	安聯新興債券收益組合基金(台幣)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59	43,202	-	43,202		
	柏瑞 ESG 量化多重資產基金(美元)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00	17,218	-	17,218		
	摩根投資基金—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美元)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8,181	-	8,181		
	台新 ESG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美元)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901	14,651	-	14,651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美元)一累積型								
	摩根多元入息成長基金(美元)一累積型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泰維企業公司	日盛目標收益組合基金(美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6,834	\$ 7,317	-	\$ 7,317		
	柏瑞亞太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美元) - 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8,106	22,621	-	22,621		
	柏瑞多重資產特別收益基金(美元) - 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999	14,120	-	14,120		
	摩根基金 - 環球債券收益基金(美元) - 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60	14,143	-	14,143		
	摩根投資基金 - 多重收益基金(美元對沖) - 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94	27,991	-	27,991		
	柏瑞全球策略量化債券基金(美元) - 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	13,312	-	13,312		
	日盛台灣永續成長股息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0	1,650	-	1,650		
	日盛長照產業收益不動產證券化基金(美元) - 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109	7,128	-	7,128		
	元大全球優質龍頭平衡基金(美元) - 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65	7,530	-	7,530		
	國泰美國優質債券基(美元) - 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3,143	-	3,143		
	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基金(美元) - 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3,086	-	3,086		
					<u>\$267,169</u>		<u>\$267,169</u>		
	股 票								
	臺灣港務國際物流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000,000	\$ 63,166	-	\$ 63,166		註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500,000	48,000	-	48,000		
					<u>\$111,166</u>		<u>\$111,166</u>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63,574	\$ 10,000	-	\$ 10,000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22,864	140,720	-	140,720		
					<u>\$150,720</u>		<u>\$150,720</u>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股 票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 48,000	-	\$ 48,000		

註：係參考被投資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報表計算之股權淨值為公允價值。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註 1)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 關 係	初買			八賣			出期			未 額			
				股	數	金	股	數	金	股	數	售	債	帳面成	本處分	損益股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光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9,109,010	\$ 188,621		\$ -	9,109,010	\$ 787,537	\$ 188,621	\$ 598,916		\$ -			
泰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光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427,000	76,207		-	2,427,000	212,222	76,207	136,015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人進、銷貨交易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	備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泰銘實業公司	泰維企業公司	子 公 司	進 貨	\$418,134	7	半月結 15 天付 款	按一般價格 主要廠商付款條 件為 60 天			(\$ 536)	(1)	

註：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已沖銷。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股 情 形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利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比 率 (%)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泰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錫及合金錫之買賣、加工、其他有關進出口貿易及一般事業廢棄物清理業務	\$ 90,790	\$ 90,790		8,800,000	88.00	\$ 301,564	\$ 25,286	\$ 20,645	註 1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薩摩亞	投資控股公司	970,498	970,498		30,000,000	100.00	1,650,274	50,465	50,465	註 2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Taiming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公司	970,498	970,498		30,000,000	100.00	1,650,273	50,465	50,465	註 2
Taiming Corp.	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生產各類鉛系產品、國內廢鉛蓄電池及塑膠回收再製	970,498	970,498		30,000,000	100.00	1,650,253	50,513	50,465	註 1 及 2

註 1：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投資收益及已實現投資收益。

註 2：本公司投資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Taiming Corp. 及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之原始投資金額於本期期末及上期期末均為 USD 30,000 千元。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
				項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0	本公司	泰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租金收入	\$	600	依合約規定	0.01
0	本公司	泰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52	應收租金款	-
0	本公司	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技術服務收入		3,588	依合約規定	0.04
1	泰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銷貨收入		418,134	按一般交易價格，半月結 15 天收款	4.61
1	泰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廢棄物代清除收入		2,574	依合約規定	0.03
1	泰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536	半月結 15 天收款	0.01
2	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加工收入		23,803	按一般交易價格	0.26
2	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帳款		3,205	月結 90 天收款	0.04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泰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843,913	16.04
茂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731,356	9.99
金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08,443	6.45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客戶永豐金（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9,415,767	5.62
泰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02,232	5.1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
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 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
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
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
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之內部人
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
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泰銘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銘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泰銘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泰銘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泰銘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

泰銘公司主要收入來自鉛合金錠、黃丹及紅丹之銷售，其中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成長幅度顯著較高，因此依審計準則有關將收入預設為顯著風險之規定，將該等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銷貨收入真實性所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一、瞭解及測試與收入認列真實性攸關之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 二、抽核驗證特定客戶營業收入明細與出貨單及發票之銷售對象、金額是否一致，並檢視出貨單是否業經客戶簽回或附有出口報關等出貨證明文件。
- 三、抽核驗證特定客戶營業收入明細之收款記錄及對象與銷貨對象是否相同。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泰銘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泰銘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泰銘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泰銘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泰銘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泰銘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泰銘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泰銘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泰銘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江佳玲

江佳玲



會計師 郭麗園

郭麗園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373,924	19	\$ 466,174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267,169	4	270,411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七）	5,346	-	9,19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七）	835,657	12	818,497	1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七）	100	-	8,438	-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一）	2,028,354	29	1,920,558	2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1,355	-	22,215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521,905</u>	<u>64</u>	<u>3,515,487</u>	<u>5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111,166	2	790,759	1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951,838	27	1,784,229	2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二八及二九）	321,842	5	315,907	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3,781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148,778	2	149,228	3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	10,584	-	10,5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9,355	-	9,343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九及二八）	13,100	-	13,100	-	
1920	存出保證金	2,653	-	683	-	
1915	預付設備款	105	-	1,00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2,573,202</u>	<u>36</u>	<u>3,074,809</u>	<u>47</u>	
1XXX	資產總計	<u>\$ 7,095,107</u>	<u>100</u>	<u>\$ 6,590,296</u>	<u>100</u>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450,000	6	\$ -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二一）	163	-	47,747	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38	-	8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124,104	2	83,895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七及二七）	3,741	-	23,588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89,594	1	88,522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00,007	2	129,092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1,615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694	-	66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769,956</u>	<u>11</u>	<u>373,593</u>	<u>6</u>	
	非流動負債					
2550	負債準備（附註四）	3,643	-	3,99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255,350	4	245,007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2,048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13,600	-	25,451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五）	850	-	80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75,491</u>	<u>4</u>	<u>275,250</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1,045,447</u>	<u>15</u>	<u>648,843</u>	<u>10</u>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1,673,185	23	1,673,185	25	
3200	資本公積	<u>975,330</u>	<u>14</u>	<u>975,330</u>	<u>15</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53,009	15	972,816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2,065	1	379,885	6	
3350	未分配盈餘	2,649,490	37	1,741,076	2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3,744,564</u>	<u>53</u>	<u>3,093,777</u>	<u>47</u>	
3400	其他權益	(343,419)	(5)	199,161	3	
3XXX	權益總計	<u>6,049,660</u>	<u>85</u>	<u>5,941,453</u>	<u>9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7,095,107</u>	<u>100</u>	<u>\$ 6,590,29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豈明

經理人：李茂生

會計主管：童新沅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6,732,796	100	\$6,491,80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二及二七）	<u>5,847,983</u>	<u>87</u>	<u>5,502,500</u>	<u>85</u>
5900	營業毛利	<u>884,813</u>	<u>13</u>	<u>989,306</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十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73,760	1	73,692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5,740	2	126,543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71	-	(6,18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9,871</u>	<u>3</u>	<u>194,048</u>	<u>3</u>
6900	營業淨利	<u>684,942</u>	<u>10</u>	<u>795,258</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及二七）				
7100	利息收入	11,157	-	982	-
7010	其他收入	11,164	-	33,04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0,184	2	(64,091)	(1)
7050	財務成本	(1,645)	-	(341)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71,110	1	221,031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81,970</u>	<u>3</u>	<u>190,623</u>	<u>3</u>
7900	稅前淨利	866,912	13	985,881	1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u>186,370</u>	<u>3</u>	<u>200,090</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80,542</u>	<u>10</u>	<u>785,791</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十九、二十及二三）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10,694	-	\$ 1,001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7,944	1	503,694	8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321	-	111,447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139)	-	(20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76,820</u>	<u>1</u>	<u>615,942</u>	<u>9</u>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08,223</u>	<u>2</u>	<u>(20,762)</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185,043</u>	<u>3</u>	<u>595,180</u>	<u>9</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u>\$ 865,585</u>	<u>13</u>	<u>\$ 1,380,971</u>	<u>21</u>
9750	基 本	\$ 4.07		\$ 4.00	
9850	稀 釋	<u>\$ 4.06</u>		<u>\$ 3.9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豐明



經理人：李茂生



會計主管：童新沅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9 年度指標盈餘及分配（附註二十）	其 他 權 益 綜 合 項 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財務報表換算差額之兌換差額	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權益總額	
A1	\$ 2,091,482	\$ 975,330	\$ 937,192	\$ 346,223	\$ 1,217,585	(\$ 440,286)	\$ 60,401	(\$ 379,885)	\$ 5,187,927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5,624	(35,624)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33,662	(33,662)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418,297)	-	35,624	(209,148)	-	-	-	-			
E3	現金減資（附註二十）	-	-	33,662	(278,434)	-	-	-	-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785,791	-	-	-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68	(20,762)	615,074	594,312	785,791	595,180	
D5	110 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786,659	(20,762)	615,074	594,312	1,380,971	1,380,971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	-	-	-	-	-	-	-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673,185	975,330	972,816	15,266	1,741,076	(461,048)	(15,266)	660,209	199,161	5,941,453	
	110 年度指標盈餘及分配（附註二十）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80,193	(80,193)	-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337,820)	337,820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337,820)	(752,933)	-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80,193	(495,306)	-	-	-	-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680,542	-	-	-	-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9,013	108,223	67,807	176,030	176,030	185,043	185,04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及二三）	-	-	-	689,555	108,223	67,807	176,030	176,030	865,585	865,585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673,185	\$ 975,330	\$ 1,053,009	\$ 42,065	\$ 2,649,490	(\$ 352,825)	(\$ 718,610)	(\$ 9,406)	(\$ 343,419)	(\$ 6,049,6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豐明



會計主管：童新沅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66,912	\$ 985,881
A2000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5,513	37,465
A20200	攤銷費用	37	10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71	(6,18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A20900	財務成本	1,645	341
A21200	利息收入	(11,157)	(982)
A21300	股利收入	-	(7,36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收益之份額	(71,110)	(221,03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2	2,382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43)	(4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975)	63,091
A31130	應收票據	3,848	3,127
A31150	應收帳款	(17,531)	143,81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338	(138)
A31200	存 貨	(107,653)	(394,21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860	(12,104)
A32125	合約負債	(47,584)	47,584
A32130	應付票據	(48)	57
A32150	應付帳款	40,209	(1,60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847)	(10,99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908)	8,772
A32200	負債準備	(349)	(75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	3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57)	(93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03,641	666,72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157	98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7,600	24,96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700)	(\$ 35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07,263)	(87,51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23,435</u>	<u>604,79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000)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787,537	77,02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110)	(33,05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7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70)	(87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10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1)	(8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1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88,396</u>	<u>44,67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50,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10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198)	-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752,933)	(209,148)
C04700	現金減資	-	(418,29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04,081)</u>	<u>(727,44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907,750	(77,96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66,174</u>	<u>544,14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73,924</u>	<u>\$ 466,17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豐明



經理人：李茂生



會計主管：童新沅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 72 年 2 月，主要從事鉛錫合金、鉛鈣合金、黃丹及紅丹之製造加工及買賣。83 年間取得廢棄物處理場（廠）甲級操作許可證，開始從事一般及事業廢棄物之回收及再生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3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I A S B 發布之 生效日（註 1）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 — 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經董事會通過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其他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半成品、在製品、副產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

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達預期使用狀態前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銷售價款及成本係認列於損益。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電腦軟體）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之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

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

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

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逾期天數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鉛合金錠產品之銷售，本公司將所承諾之貨物移轉予客戶而完成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替客戶加工產品所產生，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十四)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非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

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绌。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退職後福利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遷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預估銷售價格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	\$ 138	\$ 13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60,422	382,972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767,700	83,070
附買回債券	<u>245,664</u>	<u>-</u>
	<u>\$ 1,373,924</u>	<u>\$ 466,174</u>

銀行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定期存款 (%)	4.05~4.35	0.24
附買回債券 (%)	4.00~4.45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267,169</u>	<u>\$270,41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損失，參閱附註二二。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非</u>	<u>流</u>	<u>動</u>
國內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 -	\$746,939
國內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48,000	-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63,166</u>	<u>43,820</u>
	<u>\$111,166</u>	<u>\$790,759</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而分別按公允價值 787,537 千元及 85,268 千元出售部分上市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598,916 千元及 15,266 千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九、其他金融資產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u>非</u>	<u>流</u>	<u>動</u>
受限制金融資產-銀行定期存款	<u>\$13,100</u>	<u>\$13,100</u>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一) 受限制金融資產年利率 (%)	0.79~1.44	0.79~0.815

(二)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八。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因營業而發生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5,346</u>	<u>\$ 9,194</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836,262	\$818,731
減：備抵損失	<u>605</u>	<u>234</u>
	<u>\$835,657</u>	<u>\$818,497</u>

(一) 應收票據

於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並無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損失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以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估。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人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無法收回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依逾期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合	計
	未	逾	期	逾	期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802,605	\$ 33,472		\$ 185		\$ 836,262	
備抵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u>242</u>)	(<u>355</u>)	(<u>8</u>)	(<u>605</u>)			
攤銷後成本	<u>\$ 802,363</u>	<u>\$ 33,117</u>	<u>\$ 177</u>			<u>\$ 835,657</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逾	期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794,024	\$ 24,707		\$ 818,73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u>118</u>)	(<u>116</u>)	(<u>234</u>)				
攤銷後成本	<u>\$ 793,906</u>	<u>\$ 24,591</u>		<u>\$ 818,497</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234	\$ 6,421
本年度提列(迴轉)	<u>371</u>	(<u>6,187</u>)
年底餘額	<u>\$ 605</u>	<u>\$ 234</u>

十一、存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 710,618	\$ 599,071
物 料	16,594	13,588
半 成 品	54,951	102,596
在 製 品	26,843	23,017
製 成 品	512,547	385,389
副 產 品	681	1,128
商 品	632,806	539,211
在途存貨	<u>73,314</u>	<u>256,558</u>
	<u>\$ 2,028,354</u>	<u>\$ 1,920,558</u>

111 及 110 年度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5,847,983 千元及 5,502,500 千元，其中分別包括：

	111 年度	110 年度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143)	(\$ 42)
存貨盤虧（盈）	4	(41)
閒置產能損失	6,285	1,208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552)	(2,447)
	<u>\$ 3,594</u>	<u>(\$ 1,322)</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該存貨已去化所致。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		
泰維企業公司（泰維企業）	\$ 301,564	\$ 292,642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u>1,650,274</u>	<u>1,491,587</u>
	<u>\$ 1,951,838</u>	<u>\$ 1,784,229</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泰維企業（股）公司	88%	88%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100%	100%

本公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度

成 本	房 屋 及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7,200	\$ 129,639	\$ 493,880	\$ 175,906	\$ 229	\$ 986,854
增 添	-	1,447	18,193	6,896	23,504	50,040	
處 分	-	-	(7,925)	(1,352)	-	(9,277)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87,200</u>	<u>\$ 131,086</u>	<u>\$ 504,148</u>	<u>\$ 181,450</u>	<u>\$ 23,733</u>	<u>\$ 1,027,617</u>	
累 計 折 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3,171	\$ 418,886	\$ 158,890	\$ -	\$ 670,947	
折舊費用	-	6,229	30,752	7,002	-	43,983	
處 分	-	-	(7,803)	(1,352)	-	(9,15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9,400</u>	<u>\$ 441,835</u>	<u>\$ 164,540</u>	<u>\$ -</u>	<u>\$ 705,775</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87,200</u>	<u>\$ 31,686</u>	<u>\$ 62,313</u>	<u>\$ 16,910</u>	<u>\$ 23,733</u>	<u>\$ 321,842</u>	

110 年度

成 本	房 屋 及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機 器 設 备 其 他 設 备 未 完 工 程 合 计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87,200	\$ 125,745	\$ 485,158	\$ 175,364	\$ 198 \$ 973,665
增 添	-	3,894	18,139	8,747	31	30,811
處 分	-	-	(9,417)	(8,205)	-	(17,622)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87,200</u>	<u>\$ 129,639</u>	<u>\$ 493,880</u>	<u>\$ 175,906</u>	<u>\$ 229</u>	<u>\$ 986,854</u>
累 計 折 舊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87,438	\$ 400,622	\$ 160,435	\$ -	\$ 648,495
折 舊 費 用	-	5,733	24,834	6,451	-	37,018
處 分	-	-	(6,570)	(7,996)	-	(14,566)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u>	<u>\$ 93,171</u>	<u>\$ 418,886</u>	<u>\$ 158,890</u>	<u>\$ -</u>	<u>\$ 670,947</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87,200</u>	<u>\$ 36,468</u>	<u>\$ 74,994</u>	<u>\$ 17,016</u>	<u>\$ 229</u>	<u>\$ 315,907</u>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增添數與現金流量表支付金額之調節
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 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50,040	\$ 30,811
利息資本化	(55)	(10)
應付設備款（帳列其他應付 款）減少（增加）	(1,980)	1,257
預付設備款增加	<u>105</u>	<u>1,000</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 金數	<u>\$ 48,110</u>	<u>\$ 33,058</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及辦公室之建築	20 年至 45 年
廠房及辦公室之屋頂更新及改良工程	15 年至 39 年
原料貯存區及改良工程	3 年至 10 年
其 他	5 年
機器設備	2 年至 15 年
其他設備	
廠房圍牆	40 年
電力設備	3 年至 8 年
生財器具	2 年至 10 年

(接次頁)

(承前頁)

運輸設備	3 年至 10 年
其　　他	3 年至 15 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 僅 111 年 12 月 31 日

		運　　輸　　設　　備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增　　添	<u>4,861</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861</u>	
累　　計　　折　　舊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折舊費用	<u>1,080</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80</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781</u>	

(二) 租賃負債 — 僅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流　　動	\$ 1,615	
非流動	<u>2,048</u>	
	<u>\$ 3,66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 (%) 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運輸設備		1.23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 年度	110 年度
低價值租賃費用	<u>\$ 96</u>	<u>\$ -</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334</u>	<u>\$ -</u>

本公司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五。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11 年度

成 本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111 年 1 月 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2,902</u>	<u>\$ 14,116</u>	<u>\$ 157,018</u>
<u>累 計 折 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790	\$ 7,790
折舊費用	- 450	450	45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8,240</u>	<u>\$ 8,240</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2,902</u>	<u>\$ 5,876</u>	<u>\$ 148,778</u>

110 年度

成 本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合 計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2,902	\$ 14,003	\$ 156,905
增 添	- 113	113	11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2,902</u>	<u>\$ 14,116</u>	<u>\$ 157,018</u>
<u>累 計 折 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7,343	\$ 7,343
折舊費用	- 447	447	447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7,790</u>	<u>\$ 7,790</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42,902</u>	<u>\$ 6,326</u>	<u>\$ 149,228</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25 至 4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為 292,335 千元，主係由不動產估價師於 111 年 5 月進行評價，以折舊率 1.67%~2% 假設計算，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市場交易價格之比較法、成本法之土地開發分析等進行評價，以第 3 級輸入值衡量。本公司評估 111 年底公允價值並無重大變動。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850 千元及 800 千元。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2 至 10 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本公司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年	\$ 6,120	\$ 4,303
第 2 年	4,335	2,520
第 3 年	3,600	735
第 4 年	3,600	-
第 5 年	3,250	-
超過 5 年	<u>14,500</u>	<u>-</u>
	<u>\$35,405</u>	<u>\$ 7,558</u>

十六、短期借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u>\$450,000</u>	<u>\$ _____ -</u>

短期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額度借款 (%)	1.48~1.63	-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因營業而發生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u>\$ 38</u>	<u>\$ 86</u>
因營業而發生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124,104	\$ 83,895
應付帳款—關係人	<u>3,741</u>	<u>23,588</u>
	<u>\$127,845</u>	<u>\$107,483</u>

購買商品之賒帳期間為 15~6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因此無須加計利息。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 36,355	\$ 41,420
應付薪資及獎金	26,763	21,475
應付休假給付	5,412	5,993
應付設備款	2,830	850
其 他	<u>18,234</u>	<u>18,784</u>
	<u>\$ 89,594</u>	<u>\$ 88,522</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另本公司於 94 年 6 月向國稅局報備「委任人員退職暨退休辦法」按經理人每月薪資總額 4% 提列退休金準備。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5,958	\$ 84,77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358)	(59,32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3,600</u>	<u>\$ 25,45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 義務 現值	計畫 公允 價值	資產 淨值	確定 福利 負債
111 年 1 月 1 日	\$ 84,775	(\$ 59,324)		\$ 25,45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16	-		416
利息費用（收入）	530	(376)		154
認列於損益	946	(376)		57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646)		(4,646)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3,357)	-		(3,357)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2,691)	-		(2,69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048)	(4,646)		(10,694)
雇主提撥	-	(1,727)		(1,727)
福利支付				
自計畫資產支付	(3,715)	3,715		-
111 年 12 月 31 日	\$ 75,958	(\$ 62,358)		\$ 13,600
110 年 1 月 1 日	\$ 87,493	(\$ 60,103)		\$ 27,39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74	-		574
利息費用（收入）	438	(305)		133
認列於損益	1,012	(305)		70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756)		(75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331	-		2,331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 動	(810)	-		(81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766)	-		(1,7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45)	(756)		(1,001)
雇主提撥	-	(1,645)		(1,645)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 義務 現值	福利 計畫 公允 價值	資產 淨 價值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福利支付				
自計畫資產支付	(\$ 3,485)	\$ 3,485	\$ _____	
110 年 12 月 31 日	<u>\$84,775</u>	<u>(\$59,324)</u>	<u>\$25,45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成本	\$ 406	\$ 492
推銷費用	38	47
管理費用	<u>126</u>	<u>168</u>
	<u>\$570</u>	<u>\$707</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

債券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	1.250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1,277)	(\$ 1,622)
減少 0.25%	<u>\$ 1,314</u>	<u>\$ 1,672</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281</u>	<u>\$ 1,622</u>
減少 0.25%	(\$ 1,252)	(\$ 1,58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680</u>	<u>\$ 1,56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 期間	6.9 年	7.8 年

二十、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額定股數（千股）	<u>310,000</u>	<u>310,000</u>
額定股本	<u>\$3,100,000</u>	<u>\$3,1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167,319</u>	<u>167,319</u>
已發行股本	<u>\$1,673,185</u>	<u>\$1,673,18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110 年 7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 20%，銷除普通股股本

418,297 千元，減資基準日為 110 年 9 月 14 日，並於 110 年 10 月 5 日變更登記完成。

(二) 資本公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u>\$975,330</u>	<u>\$975,330</u>

資本公積中屬公司債轉換溢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撥充資本或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之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視營業需要及法令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後，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授權董事會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處於穩定成長階段，為求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並顧及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公司於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分派，每年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 1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先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已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42,065 千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別於 111 年 6 月及 110 年 7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0,193	\$ 35,624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37,820)	33,662		
現金股利	<u>752,933</u>	<u>209,148</u>	<u>\$ 4.5</u>	<u>\$ 1.0</u>
	<u>\$495,306</u>	<u>\$278,434</u>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0,37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01,354	
現金股利	<u>669,274</u>	<u>\$ 4.0</u>
	<u>\$1,111,000</u>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 112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461,048)	(\$440,28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u>108,223</u>	<u>(20,762)</u>
年底餘額	<u>(\$352,825)</u>	<u>(\$461,048)</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660,209	\$ 60,401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 權益		
工具	57,944	503,694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度	110 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份額	\$ 9,863	\$111,380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		
移轉至保留盈餘	(718,610)	(15,266)
年底餘額	<u>\$ 9,406</u>	<u>\$660,209</u>

二一、收 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銷貨收入	\$6,686,536	\$6,439,139
勞務收入	<u>46,260</u>	<u>52,667</u>
	<u>\$6,732,796</u>	<u>\$6,491,806</u>

(一) 合約餘額

	111 年	110 年	110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u>\$841,003</u>	<u>\$827,691</u>	<u>\$968,443</u>
合約負債			
銷 貨	<u>\$ 163</u>	<u>\$ 47,747</u>	<u>\$ 163</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47,747</u>	<u>\$ 163</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收入		
鉛合金錠	\$5,273,987	\$4,539,854
鉛 锦	849,227	1,265,264
黃紅丹成品	470,537	555,851
其 他	<u>92,785</u>	<u>78,170</u>
	<u>6,686,536</u>	<u>6,439,139</u>
勞務收入	<u>46,260</u>	<u>52,667</u>
	<u>\$6,732,796</u>	<u>\$6,491,806</u>

二二、稅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 利息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存款	\$ 11,145	\$ 982
其　　他	<u>12</u>	<u>-</u>
	<u>\$ 11,157</u>	<u>\$ 982</u>

(二) 其他收入

	111 年度	110 年度
租賃收入（附註十五）	\$ 5,103	\$ 5,125
基金配息收入	1,822	16,510
股利收入	-	7,367
其他（附註二七）	<u>4,239</u>	<u>4,040</u>
	<u>\$ 11,164</u>	<u>\$ 33,042</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 年度	110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失	(\$ 122)	(\$ 2,382)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 額	100,984	(30,8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	(10,217)	(30,434)
什項支出	<u>(461)</u>	<u>(447)</u>
	<u>\$ 90,184</u>	<u>(\$ 64,091)</u>

(四) 財務成本

	111 年度	110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660	\$ 351
租賃負債之利息	40	-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 本之金額	<u>55</u>	<u>10</u>
	<u>\$ 1,645</u>	<u>\$ 341</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55</u>	<u>\$ 10</u>
利息資本化年利率 (%)	1.41	0.77

(五) 折舊及攤銷

	111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3,983	\$ 37,018
投資性不動產	450	447
使用權資產	1,080	-
電腦軟體	<u>37</u>	<u>102</u>
	<u>\$ 45,550</u>	<u>\$ 37,56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296	\$ 35,295
營業費用	2,767	1,723
營業外支出	<u>450</u>	<u>447</u>
	<u>\$ 45,513</u>	<u>\$ 37,46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7</u>	<u>\$ 102</u>
------	--------------	---------------

(六)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 用	<u>\$ 752</u>	<u>\$ 748</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1 年度	110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71,378</u>	<u>\$ 166,239</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856	3,930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 十九)	570	707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u>(349)</u>	<u>(750)</u>
	<u>\$ 175,455</u>	<u>\$ 170,12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0,879	\$ 86,523
營業費用	<u>84,576</u>	<u>83,603</u>
	<u>\$ 175,455</u>	<u>\$ 170,126</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

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3 月 17 日及 111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如下，與財務報表認列金額一致。

估 列 比 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員 工 酬 勞	董 事 酬 勞	員 工 酬 勞	董 事 酬 勞
金 額				
員 工 酬 勞	\$ 10,195		\$ 11,610	
董 事 酬 勞	26,160		29,8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經董事會決議之實際配發金額與各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淨外幣兌換損益

	111 年度	110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73,276	\$ 13,74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2,292)	(44,568)
淨 損 益	<u>\$ 100,984</u>	<u>(\$ 30,828)</u>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63,390	\$ 154,80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331	3,850
以前年度之調整	(543)	(2,725)
	<u>178,178</u>	<u>155,932</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度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 8,192</u>	<u>\$ 44,158</u>
	<u><u>\$186,370</u></u>	<u><u>\$200,090</u></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u>\$866,912</u></u>	<u><u>\$985,881</u></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73,382	\$197,176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用（可減除之收益）	(1,800)	1,78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331	3,850
以前年度之調整	(543)	(2,725)
	<u><u>\$186,370</u></u>	<u><u>\$200,090</u></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 當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2,139)	(\$ 200)

(三)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11 年度	110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之份額	<u>\$ 4,445</u>	<u>\$ _____ -</u>

(四)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所得稅	<u><u>\$100,007</u></u>	<u><u>\$129,092</u></u>

(五) 遲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年底餘額		
		損	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36	(\$ 29)	\$ -	\$ 107			
負債準備	798	(69)	-	729			
淨確定福利負債	6,442	-	(2,139)	4,303			
應付休假給付	1,198	(116)	-	1,082			
其 他	<u>769</u>	<u>2,365</u>	<u>-</u>	<u>3,134</u>			
	<u>\$ 9,343</u>	<u>\$ 2,151</u>	<u>(\$ 2,139)</u>	<u>\$ 9,35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

	投資收益	\$ 10,093	\$ -	\$ 206,520
土地增值稅準備	46,669	-	-	46,669
其 他	<u>1,911</u>	<u>250</u>	<u>-</u>	<u>2,161</u>
	<u>\$245,007</u>	<u>\$ 10,343</u>	<u>\$ -</u>	<u>\$255,350</u>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			年底餘額		
		損	益	綜合損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44	(\$ 8)	\$ -	\$ 136			
負債準備	949	(151)	-	798			
淨確定福利負債	6,642	-	(200)	6,442			
應付休假給付	1,147	51	-	1,198			
其 他	<u>3,561</u>	<u>(2,792)</u>	<u>-</u>	<u>769</u>			
	<u>\$ 12,443</u>	<u>(\$ 2,900)</u>	<u>(\$ 200)</u>	<u>\$ 9,34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

	投資收益	\$ 41,052	\$ -	\$ 196,427
土地增值稅準備	46,669	-	-	46,669
其 他	<u>1,705</u>	<u>206</u>	<u>-</u>	<u>1,911</u>
	<u>\$203,749</u>	<u>\$ 41,258</u>	<u>\$ -</u>	<u>\$245,007</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
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一) 分子－本年度淨利

	111 年度	110 年度
本年度淨利	<u>\$680,542</u>	<u>\$785,791</u>

(二) 分母－股數（千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 數	167,319	196,656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	<u>334</u>	<u>403</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股 數	<u>167,653</u>	<u>197,059</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
員工酬勞，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
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
每股盈餘。計算員工酬勞之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
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
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
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
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
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267,169	\$ -	\$ -	\$267,1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 48,000	\$ -	\$ -	\$ 48,000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_____ -	_____ -	63,166	63,166
	\$ 48,000	\$ -	\$ 63,166	\$111,166

110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270,411	\$ -	\$ -	\$270,4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746,939	\$ -	\$ -	\$746,939
國內未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_____ -	_____ -	43,820	43,820
	\$746,939	\$ -	\$ 43,820	\$790,759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
移轉之情形。

2. 金融資產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年初餘額	\$ 43,820	\$ 34,948
總利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 19,346</u>	<u>8,872</u>
	<u><u>\$ 63,166</u></u>	<u><u>\$ 43,820</u></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個體財務報表包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未上市（櫃）股票，其公允價值係參考被投資公司最近期淨值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67,169	\$ 270,4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166	790,759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2,230,780	1,316,086
<u>金 融 負 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 2）	668,327	196,891

註 1： 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 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以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11 年度	110 年度
損 益	\$ 17,814	\$ 7,328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 險		
金融資產	\$370,776	\$393,274
金融負債	150,00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年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稅前淨利則分別增加／減少 2,208 千元及 3,933 千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借款。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及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

中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2,672 千元及 2,704 千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1 及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1,112 千元及 7,908 千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估。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估。

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甲公司	\$492,006	\$481,054
佔應收帳款總額比率 (%)	59	59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2,686,196 千元及 3,224,530 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而得。

	3 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年以上	合計
11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81,973	\$ 36,355	\$ -	\$218,328
租賃負債	413	1,238	2,064	3,715
浮動利率工具	150,060	-	-	150,060
固定利率工具	300,264	-	-	300,264
	<u>\$632,710</u>	<u>\$ 37,593</u>	<u>\$ 2,064</u>	<u>\$672,367</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租賃負債	<u>\$ 1,651</u>	<u>\$ 2,064</u>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合計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155,471	\$ 41,420	\$196,891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二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泰維企業股公司（泰維公司）	子公司（持股88%）
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泰銘公司）	子公司
佳泰瑞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總經理（實 質關係人）
太爺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擔任本公司之法人董 事之代表人（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實質關係人	\$ 7,850	\$ 9,177

銷貨之售價及收款條件與其他客戶比較，並無重大差異。
收款條件與主要客戶約為月結60天。

(三) 進 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子 公 司		
泰維公司	\$418,134	\$586,982
實質關係人	<u>5,094</u>	<u>5,956</u>
	<u>\$423,228</u>	<u>\$592,938</u>

本公司向上述關係人進貨內容並未向非關係人購進同類產品，致進貨價格無法比較。付款條件與主要廠商約為月結15～60天。

(四) 其他

1. 技術服務收入

本公司與子公司越南泰銘公司簽訂技術服務合約，約定由本公司提供相關之技術服務，合約期間為 99 年 8 月至 119 年 8 月底，111 及 110 年度收取技術服務收入分別為 3,588 千元及 3,359 千元，列入營業外收入。

2. 其他營業成本

本公司與子公司泰維公司簽定事業廢棄物代清除契約，由子公司向產生廢棄物之廠商清運廢棄物，交由本公司處理，本公司按實際過磅重量支付子公司清除費用，111 及 110 年度清除費用分別為 2,574 千元及 4,141 千元，對子公司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3. 加工成本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委由子公司越南泰銘公司加工鉛鈣之加工成本分別為 23,803 千元及 20,222 千元。

本公司委託子公司加工成本內容與非關係人並無同類交易可供比較，對子公司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

4. 租金收入

(1) 子公司泰維公司向本公司承租場地做為清除回收物之用，租期自 106 年 7 月至 111 年 6 月，新約租期自 111 年 7 月至 116 年 6 月，111 及 110 年度租金收入皆為 600 千元。

(2) 實質關係人太爺企業向本公司承租場地做為廠房之用，租期自 101 年 11 月至 111 年 10 月，新約租期自 111 年 11 月至 121 年 10 月，111 及 110 年度收取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1,983 千元及 2,040 千元。

(五) 年底餘額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 應收票據 實質關係人	\$ 816	\$ 2,407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2.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 _____	\$ <u>804</u>
3.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泰維公司	\$ <u>52</u>	\$ <u>52</u>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泰維公司	\$ <u>536</u>	\$ <u>19,267</u>
越南泰銘公司	3,205	4,241
實質關係人	<u> -</u>	<u> 80</u>
	<u>\$ 3,741</u>	<u>\$ 23,588</u>

(六)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1 及 110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11 年度</u>	<u>110 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50,182	\$ 50,105
退職後福利	219	128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u> 6</u>	<u> 4</u>
	<u>\$ 50,407</u>	<u>\$ 50,23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據公司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提供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金及欣雄天然氣保證金均為 13,100 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0,624</u>	<u>\$ 6,325</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一)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外	幣 汇	率 帳 面 金 額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58,380	30.708	(美金：新台幣) \$ 1,792,729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69	30.708	(美金：新台幣) 11,334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26,618	27.690	(美金：新台幣) 737,041
日 幣	12,806	0.2406	(日圓：新台幣) 3,08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53	27.690	(美金：新台幣) 4,241

本公司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主要來自於美金及日圓計價之交易，於 111 及 110 年度產生之兌換損益分別為利益 100,984 千元及損失 30,828 千元。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111 年度應揭露之事項如下：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東比例達 5% 以上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五）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為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備 註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或 股 權 淨 值	
泰銘實業公司	股 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8,000	\$ -	-	\$ -	
	全匯通電信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50,000	-	-	-	
	環國科技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9,747	9,586	-	9,586	
	受益憑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503	4,872	-	4,872	
	富蘭克林華美全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美元）一月配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05,000	4,178	-	4,178	
	法盛－盧米斯賽勒斯債券基金 R/D（美元）一季配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280	4,030	-	4,030	
	摩根多元入息成長基金（台幣）一月配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	7,377	-	7,377	
	宏利美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美元）一月配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2,376	-	2,376	
	台新優先順位資產抵押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美元）一月配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8,437	27,728	-	27,728	
	施羅德 2023 到期亞洲新興債券基金（美元）一季配息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559	43,202	-	43,202	
	安聯新興債券收益組合基金（台幣）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00	17,218	-	17,218	
	柏瑞 ESG 量化多重資產基金（美元）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000	8,181	-	8,181	
	摩根投資基金－環球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美元）一累積型							
	台新 ESG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美元）一累積型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收益基金（美元）一累積型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公允價值或股權淨值	備 註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泰維企業公司	摩根多元入息成長基金(美元) 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43,901	\$ 14,651	-	\$ 14,651		
	日盛目標收益組合基金(美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6,834	7,317	-	7,317		
	柏瑞亞太非投資等級債券基金 (美元)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78,106	22,621	-	22,621		
	柏瑞多重資產特別收益基金 (美元)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43,999	14,120	-	14,120		
	摩根基金—環球債券收益基金 (美元)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760	14,143	-	14,143		
	摩根投資基金—多重收益基金 (美元對沖)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4,594	27,991	-	27,991		
	柏瑞全球策略量化債券基金 (美元)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50,000	13,312	-	13,312		
	日盛台灣永續成長股息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00,000	1,650	-	1,650		
	日盛長照產業收益不動產證券 化基金(美元)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0,109	7,128	-	7,128		
	元大全球優質龍頭平衡基金 (美元)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5,065	7,530	-	7,530		
	國泰美國優質債券基(美元) 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0,000	3,143	-	3,143		
	兆豐新加坡交易所房地產收益 基金(美元)一累積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0,000	3,086	-	3,086		
					<u>\$267,169</u>		<u>\$267,169</u>		
	股 票								
	臺灣港務國際物流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5,000,000	\$ 63,166	-	\$ 63,166		註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動	500,000	48,000	-	48,000		
					<u>\$111,166</u>		<u>\$111,166</u>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663,574	\$ 10,000	-	\$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未 備	註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允價值或股權淨值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22,864	\$140,720 <u>\$150,720</u>	-	\$140,720 <u>\$150,720</u>		
	股 票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u>\$ 48,000</u>	-	<u>\$ 48,000</u>		

註：係參考被投資公司 111 年 12 月 31 日報表計算之股權淨值為公允價值。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註 1)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期 關 係	初買			八賣			出期			未 額			
				股	數	金	股	數	金	股	數	售	債	帳面成	本處分	損益股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光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9,109,010	\$ 188,621			\$ -		9,109,010	\$ 787,537	\$ 188,621	\$ 598,916		\$ -	
泰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光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427,000	76,207			-		2,427,000	212,222	76,207	136,015		-	-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關係人進、銷貨交易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泰銘實業公司	泰維企業公司	子公司	進 貨	\$418,134	7	按一般價格 半月結 15 天付 款	主要廠商付款條 件為 60 天	(\$ 536)	(1)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股 情 形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利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比 率 數(%)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泰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錫及合金錫之買賣、加工、其他有關進出口貿易及一般事業廢棄物清理業務	\$ 90,790	\$ 90,790		8,800,000	88.00	\$ 301,564	\$ 25,286	\$ 20,645	註 1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薩摩亞	投資控股公司	970,498	970,498		30,000,000	100.00	1,650,274	50,465	50,465	註 2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Taiming Corp.	薩摩亞	投資控股公司	970,498	970,498		30,000,000	100.00	1,650,273	50,465	50,465	註 2
Taiming Corp.	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生產各類鉛系產品、國內廢鉛蓄電池及塑膠回收再製	970,498	970,498		30,000,000	100.00	1,650,253	50,513	50,465	註 1 及 2

註 1：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包含逆流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投資收益及已實現投資收益。

註 2：本公司投資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Taiming Corp. 及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之原始投資金額於本期期末及上期期末均為 USD 30,000 千元。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泰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843,913	16.04
茂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731,356	9.99
金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808,443	6.45
永豐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永豐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客戶永豐金（亞洲）代理人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9,415,767	5.62
泰詠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02,232	5.14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三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三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二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表	明細表十四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項	目	金額
		\$
庫存現金		138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27,576
支票存款		746
外幣活期存款		
美金 10,801,580.52 元		331,695
日幣 1,698,864 圓		395
人民幣 2,425.25 元		1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外幣定期存款		
美金 25,000,000 元		767,700
外幣附買回債券		
美金 8,000,000 元		<u>245,664</u>
		<u>\$1,373,924</u>

註：美金按匯率 US\$1 = \$30.708 換算。

日幣按匯率 JPY\$1 = \$0.2324 換算。

人民幣按匯率 CNY\$1 = \$4.4175 換算。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單價為新台幣元)

金融工具名稱 基 金	單位數／股數	成 本	公 平 價 值 (註)	
			單價(元)	總額
國 內				
富蘭克林華美全球 非投資等級債券 基金(美元) — 月配息	49,747	\$ 15,200	\$192.6958	\$ 9,586
法盛—盧米斯賽勒 斯債券基金 R/D (美元) —季配 息	14,503	6,046	335.9455	4,872
摩根多元入息成長 基金(台幣) — 月配息	505,000	5,050	8.2722	4,178
宏利美元非投資等 級債券基金(美 元) —月配息	20,280	6,180	198.7145	4,030
台新優先順位資產 抵押非投資等級 債券基金(US)- 月配息	30,000	9,197	245.9097	7,377
施羅德 2023 到期 亞洲新興債券基 金(美元) —季 配息	10,000	3,153	237.5909	2,376
安聯新興債券收益 組合基金(台幣) —累積型	200,000	2,000	8.6460	1,729
柏瑞 ESG 量化多重 資產基金(美元) —累積型	98,437	28,466	281.6814	27,728
摩根投資基金—環 球非投資等級債 券基金(美元) —累積型	7,559	42,594	5715.6800	43,202
台新 ESG 新興市場 債券基金(美元) —累積型	70,000	19,918	245.9649	17,218
聯博美國多重資產 收益基金(美元) —累積型	20,000	8,544	409.0306	8,181

(接次頁)

(承前頁)

金融工具名稱	單位數／股數	成本	公平價值(註)	
			單價(元)	總額
摩根多元入息成長 基金(美元)－ 累積型	43,901	\$ 14,195	\$333.7345	\$ 14,651
日盛目標收益組合 基金(美元)	26,834	8,455	272.6870	7,317
柏瑞亞太非投資等 級債券基金(美 元)－累積型	78,106	28,363	289.6102	22,621
柏瑞多重資產特別 收益基金(美元) －累積型	43,999	14,195	320.9262	14,120
摩根基金－環球債 券收益基金(美 元)－累積型	3,760	14,232	3761.4229	14,143
摩根投資基金－多 重收益基金(美 元對沖)－累積 型	4,594	27,938	6093.0814	27,991
柏瑞全球策略量化 債券基金(美元) －累積型	50,000	14,218	266.2414	13,312
日盛台灣永續成長 股息基金	200,000	2,000	8.2500	1,650
日盛長照產業收益 不動產證券化基 金(美元)－累 積型	30,109	8,403	236.7587	7,128
元大全球優質龍頭 平衡基金(美元) －累積型	25,065	7,619	300.3857	7,530
國泰美國優質債券 基(美元)－累 積型	10,000	3,215	314.3302	3,143
兆豐新加坡交易所 房地產收益基金 (美元)－累積 型	10,000	<u>3,211</u> 292,392	308.6369	<u>3,086</u> 267,169
評價調整		(<u>25,223</u>)		-
		<u>\$ 267,169</u>		<u>\$ 267,169</u>

註：市價之基礎－基金及上市公司股票分別為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及
收盤價計算。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u>關係人</u>			
	佳泰瑞公司	\$ 816	銷 貨 款
<u>非關係人</u>			
	甲 公 司	1,478	銷 貨 款
	乙 公 司	1,433	銷 貨 款
	丙 公 司	1,128	銷 貨 款
	其他（註）	<u>491</u>	
		<u>\$ 5,346</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492,006	銷 貨 款
乙 公 司		111,521	銷 貨 款
丙 公 司		51,159	銷 貨 款
丁 公 司		49,491	銷 貨 款
其他（註 1）		132,085	
減：備抵損失		<u>605</u>	
			<u>\$835,657</u>

註 1：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註 2：應收帳款餘額未有逾期一年以上之情形。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關係人	
應收租金收入	<u>\$ 52</u>
非關係人	
應收下腳收入	<u>\$ 48</u>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帳面金額	淨變現價值（註）
原 料	\$ 710,618	\$ 786,426
物 料	16,594	16,594
半 成 品	54,951	120,760
在 製 品	26,843	36,713
製 成 品	512,547	596,804
副 產 品	681	705
商 品	632,806	703,243
在途存貨	<u>73,314</u>	<u>74,806</u>
	<u>\$2,028,354</u>	<u>\$2,336,051</u>

註：市價之決定方式請見財務報表附註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名 稱	年 初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1)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2)	年 底 股 數	帳 面 價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光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09,010	\$746,939	-	\$ 40,598	9,109,010	\$787,537	-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股	-	-	500,000	48,000	-	-	500,000 48,000 無
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u>43,820</u>	-	<u>19,346</u>	-	<u>\$787,537</u>	5,000,000 <u>63,166</u> 無
		<u>\$790,759</u>		<u>\$107,944</u>			<u>\$111,166</u>

註 1：本年度增加係購買股票及公允價值評價損益。

註 2：本年度減少係出售股票。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註 1)				本 年 度 減 少 (註 2)				年 底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泰維企業公司	8,800,000		\$ 292,642		-		\$ 30,967		-		\$ 22,045		8,800,000			\$ 301,564		\$ 34.51	\$ 303,690	無
Thye Ming Industrial (Samoa)	30,000,000		<u>1,491,587</u>		-		<u>158,687</u>		-		<u>—</u>		30,000,000			<u>1,650,274</u>		55.01	<u>1,650,274</u>	無
			<u>\$ 1,784,229</u>				<u>\$ 189,654</u>				<u>\$ 22,045</u>					<u>\$ 1,951,838</u>			<u>\$ 1,953,964</u>	

註 1：本年度增加係投資收益 71,110 千元、認列被投資公司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9,863 千元、認列被投資公司確定福利精算利益 458 千元及外幣換算調整數增加 108,223 千元。

註 2：本年度減少係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7,600 千元及認列被投資公司與權益相關之所得稅 4,445 千元。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及債權人	借款期限	年利率 (%)	餘額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u>信用額度借款</u>					
玉山銀行	111.12.28~112.01.28	1.6	\$ 30,000	\$ 350,000	無
玉山銀行	111.12.29~112.01.29	1.6	50,000	350,000	無
匯豐銀行	111.12.21~112.11.03	1.63	150,000	184,248	無
台新銀行	111.12.12~112.01.12	1.48	150,000	300,000	無
台新銀行	111.12.29~112.01.29	1.63	<u>70,000</u>	300,000	無
<u>\$ 450,000</u>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供應商名稱	金額
關係人	
泰維企業公司	\$ 536
泰銘（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u>3,205</u>
	<u>3,741</u>
非關係人	
A 公司	34,886
B 公司	18,265
C 公司	13,622
D 公司	9,959
E 公司	8,423
F 公司	8,336
G 公司	8,111
H 公司	6,729
其他（註）	<u>15,773</u>
	<u>124,104</u>
	<u><u>\$127,845</u></u>

註：各項餘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量 (噸)	金 額
銷貨收入		
鉛合金錠	72,408	\$5,278,862
鉛 錠	11,854	849,984
黃紅丹成品	6,468	471,406
其他（註）	1,809	<u>92,785</u>
		6,693,037
減：銷貨折讓	(<u>6,501</u>)	6,686,536
勞務收入		<u>46,260</u>
		<u>\$6,732,796</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金額之百分之十。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年初原料	\$ 599,071
加：本年度購入	4,471,937
其 他	17,570
減：出售原料	(26,200)
存貨盤虧	(20)
年底原料	(<u>710,618</u>)
	4,351,740
直接人工	35,963
製造費用	<u>292,706</u>
製造成本	4,680,409
加：年初半成品	102,596
年初在製品	23,017
減：年底半成品	(54,951)
年底在製品	(<u>26,843</u>)
製成品成本	4,724,228
加：年初製成品	385,389
年初副產品	1,128
存貨盤盈	16
減：年底副成品	(681)
年底製成品	(512,547)
其 他	(<u>40</u>)
產銷成本	<u>4,597,493</u>
年初商品	539,211
加：本年度購入	1,310,870
減：年底商品	(<u>632,806</u>)
進銷成本	<u>1,217,275</u>
出售原料成本	<u>26,200</u>
其他營業成本	
廢棄物清運成本	2,57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43)
存貨盤虧	4
閒置產能	6,285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552)
其 他	<u>847</u>
	<u>7,015</u>
	<u>\$5,847,983</u>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及 總 務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10,509	\$ 66,846	\$ 77,355
運 費	30,314	-	30,314
出口費用	29,555	-	29,555
交 際 費	1,148	7,708	8,856
修 繕 費	-	6,374	6,374
其他（註）	<u>2,234</u>	<u>44,812</u>	<u>47,046</u>
	<u>\$ 73,760</u>	<u>\$125,740</u>	<u>199,500</u>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71
			<u>\$199,871</u>

註：各項金額皆未超過本項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6,565	\$ 45,905	\$122,470	\$ 72,175	\$ 41,373	\$113,548
勞健保費用	6,373	3,641	10,014	6,465	3,401	9,866
退休金費用	2,865	1,561	4,426	2,934	1,703	4,637
董事酬金	-	31,450	31,450	-	34,790	34,79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5,076</u>	<u>2,019</u>	<u>7,095</u>	<u>4,949</u>	<u>2,336</u>	<u>7,285</u>
	<u>\$ 90,879</u>	<u>\$ 84,576</u>	<u>\$175,455</u>	<u>\$ 86,523</u>	<u>\$ 83,603</u>	<u>\$170,126</u>
折舊費用	\$ 42,296	\$ 2,767	\$ 45,063	\$ 35,295	\$ 1,723	\$ 37,018
攤銷費用	-	37	37	-	102	102

註 1：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 154 人及 15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7 人。

註 2：1. 111 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980 千元及 902 千元。
 2. 111 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833 千元及 757 千元。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0%。
 4. 本公司無監察人

註 3：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1. 董事薪資報酬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規定辦理，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提議，並送董事會決議。

(1) 董事酬勞金：依本公司章程第 21 條「依本期稅前淨利提撥百分之三以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接次頁)

(2) 獨立董事報酬：由本公司每月給付固定報酬，不另支領上開董事酬勞。

(3) 出席費：本公司按開會次數給付出席費。

2. 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經理人之薪酬。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績效評估結果、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近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3. 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員工薪酬主要包括基本薪資、附屬薪資、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等。整體薪酬政策參照薪資市場行情及公司營運狀況，訂定薪資給付標準。並適時依市場薪資及人力市場動態、整體經濟及產業景氣變動、政府法令規定之必要而有所調整。員工薪資及報酬係依據員工學經歷、專業知識及技術、專業年資及個人績效表現而定，不因其年齡、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等因素而有所差異。並且每年會依據員工個人績效表現之不同辦理人事晉升及調薪作業。員工薪酬與經營績效或成果之關聯性，依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依本期稅前淨利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17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豊明



簽章

總經理：

李文生



簽章



泰銘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豊明

